



U8+ 中型企业互联网经营管理平台

分项成本



未经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事先书面许可，本手册的任何部分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增删、改编、节选、翻译、翻印或仿制。

本手册的全部内容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能随时加以更改，此类更改将不另行通知。

具体应用以软件实际功能为准

© 本手册的著作权属于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版权所有·翻制必究



目录

目 录	I
第1章 系统介绍	1
第2章 系统功能	2
第3章 产品接口	3
第4章 成本核算流程	6
第5章 操作流程	8
第6章 使用说明	11
第7章 初始设置	13
7.1 成本核算方法选择及数据精度	13
7.2 定义成本费用项目及来源	18
7.2.1 存货数据来源	18
7.2.2 定义制造费用来源	20
7.2.3 定义其他费用来源	21
7.2.4 定义人工费用来源	22
7.2.5 定义折旧费用来源	23
7.3 成本对象设置	24
7.3.1 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	24
7.3.2 定义核算对象	25
7.4 定义费用明细与总账接口	26
7.5 成本项目定义	29
7.5.1 成本项目分类	29
7.5.2 成本项目	30
7.5.3 成本项目对照	32
7.5.4 分项参考成本设置	33
7.6 成本费用分配方法定义	36
7.6.1 定义共耗费用分配率	37
7.6.2 定义共用材料分配率	38
7.6.3 定义直接人工分配率	39

7.6.4 定义制造费用分配率	39
7.6.5 在产品成本分配率	40
7.6.6 辅助费用分配率	42
7.6.7 辅助成本中心内部分配率	42
7.6.8 定义联产品分配率	42
7.6.9 定义副产品分配率	43
7.6.10 自定义分配率	45
7.7 其他设置	46
7.7.1 定额分配标准	46
7.7.2 定义分配范围	47
7.7.3 定义联副折算系数	48
7.7.4 重新初始化	49
7.8 期初余额	50
7.8.1 期初余额调整	50
7.8.2 存货分项期初余额	53
7.8.3 在产分项期初余额	55
第 8 章 成本数据录入	58
8.1 生产批号设置	59
8.2 期初在产调拨表	60
8.3 材料成本录入-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表	63
8.4 期间费用录入	66
8.4.1 共耗费用表	66
8.4.2 人工费用表	67
8.4.3 折旧费用表	68
8.4.4 制造费用表	69
8.4.5 辅助费用耗用表	70
8.4.6 其他费用表	71
8.4.7 工序委外加工费用	73
8.4.8 计件工资	73
8.5 车间统计表	74
8.5.1 完工产品日报表	74
8.5.2 月末在产品处理表	75
8.5.3 工时日报表	77
8.5.4 废品回收表	79
8.5.5 完工产品处理表	79
8.6 分配资料表	81
8.6.1 在产品每月变动约当系数表	81

8.6.2 自定义分配标准表	82
8.6.3 产品材料定额每月变动表	83
8.6.4 联副产品销售录入表	84
8.6.5 联副产品每月折算系数表	85
第 9 章 成本计算及报表查询	86
9.1 成本计算	86
9.2 数据核对	101
9.2.1 公共料费分配核对	101
9.2.2 投入产出核对	101
9.2.3 材料领用核对	102
9.2.4 完工入库核对	104
9.3 还原运算	106
9.4 报表查询	107
第 10 章 凭证处理	110
10.1 科目设置	110
10.2 定义凭证	111
10.3 生成凭证	113
10.4 凭证业务规则	115
10.5 凭证查询	116
第 11 章 月末处理	118
11.1 月末结账	118
11.2 恢复结账	119
第 12 章 计划成本	121
12.1 计划成本版本	122
12.2 费用预算制定	123
12.3 产量预算制定	124
12.4 制定计划耗量	124
12.5 制定计划单价	125
12.6 生成单位计划成本	126
12.7 单位计划成本结构化查询	128
12.8 单位计划成本汇总表	128
12.9 单位计划成本明细表	129

12.10 单位版本差异查询	129
12.11 分项单位计划成本汇总表	130
12.12 分项单位计划成本明细表	130
12.13 生成计划成本	131
12.14 计划成本汇总表	132
12.15 计划成本明细表	132
第 13 章 成本预测	133
13.1 成本中心成本预测	133
13.1.1 趋势预测	133
13.1.2 历史同期数据预测	134
13.1.3 年度平均增长率预测	134
13.2 产品成本预测	135
第 14 章 成本分析	138
14.1 成本差异汇总分析	138
14.2 成本差异明细分析	140
14.3 产品成本趋势分析	141
14.4 产品横向比较分析	141
14.5 成本项目构成分析	143
14.6 计划成本差异分析	143
14.7 成本中心内部利润分析	144
14.8 批次产品成本追踪分析	145



第1章 系统介绍

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关键，在于不断提高经济效益，提高经济效益的手段，一是增收，二是节支。增收靠创新，节支靠成本控制。而成本控制的基础是成本核算工作。目前在企业的财务工作中，成本核算往往是工作量最大、占用人员最多的工作，企业迫切需要应用成本核算软件来更加准确及时的完成成本核算工作。

本系统支持"单用户"或"多用户"应用模式：如果企业的生产规模较小，成本核算工作主要由总部的财务部门完成，则建议选择"单用户"应用模式，如果企业的规模较大，总部和分厂均进行成本核算工作，则可以选择 "多用户"应用模式，用户可以在多个站点上录入和查询成本数据，在任一个站点上进行成本计算工作，通过操作员权限来控制各部门的成本录入和查询范围。

本系统支持品种法（分步法）、完全分批法、部分分批法、分类法等多种成本计算方法，提供多级成本核算，提供成本预测功能，加强成本分析，促使企业不断降低成本。

本系统既可独立使用，又可与总账系统、薪资管理系统、固定资产系统、存货核算系统、生产制造系统、UFO 报表等系统集成，实现各类工业企业对成本的全面的掌控和核算。

休息一会儿...

第2章 系统功能

成本核算功能

系统根据用户对定义的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 , 选择的成本核算方法和各种费用的分配方法 , 自动对从其他系统读取的数据或用户手工录入的数据进行汇总计算 , 输出用户需要的成本核算结果及其他统计资料。

成本计划功能

通过费用计划单价和单位产品费用耗量生成计划成本 , 成本的计划功能主要是为成本预测和分析提供数据。

成本预测功能

系统运用一次移动平均和年度平均增长率法以及计划(历史)成本数据对成本中心总成本和任意产量的产品成本进行预测 , 满足企业经营决策需要。

成本分析功能

系统可以对分批核算的产品进行追踪分析 , 计算成本中心内部利润 , 对历史数据对比分析 , 分析计划成本与实际成本差异 , 分析产品的成本项目构成比例 , 提供成本控制报告。

休息一会儿...

第3章 产品接口

产品接口如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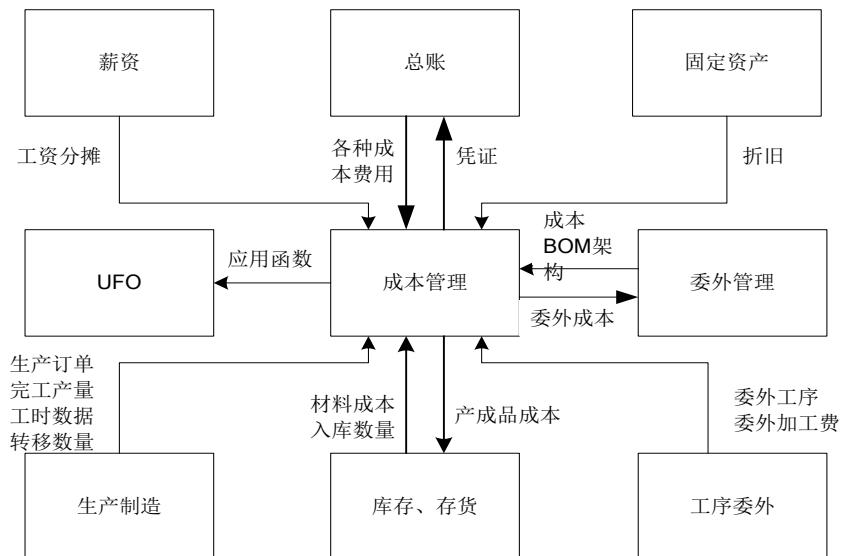


图 3-1

产品接口关系如下：

- 存货核算系统

本系统引用存货核算系统提供的各部门的材料消耗数据和产成品入库数据。
存货系统可以从成本管理系统中取产成品单位成本数据。

- 薪资管理系统

本系统引用薪资管理系统提供的，以人员类别划分并且按部门和会计期间汇总的应计入生产成本的直接人工费用和间接人工费用。

- 固定资产系统

本系统引用固定资产系统提供的按部门和会计期间汇总的折旧费用分配表。

- 总账系统

本系统引用总账系统提供的应计入生产成本的间接费用（制造费用）或其他费用数据。如果用户无固定资产系统与薪资管理系统，也可以引用总账系统中应计入生产成本的人工费用及折旧费用数据。

本系统将成本核算结果自动生成转账凭证，传递到总账系统。

- 生产制造系统

本系统引用生产制造系统提供的生产订单或工序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如果用户启用了车间管理系统，还可以引用生产订单工时记录表中的完工产量及工时数据。

从其他系统取成本数据的约束条件如下：

- 存货核算系统

采用全月平均计价方式的存货必须在存货核算系统对其所在仓库进行了月末处理之后才能向成本系统传递数据。

材料出库单取数规则：

1. 选项中不"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或按成本中心制定选择"品种法或分步法"：
 - 部门必须为成本中心对照中部门。
 - 材料出库期间与成本的取数期间一致。
 - 出库类别与成本设置时存货来源选项中定义的出库类别一致。
 - 如为专用材料则应选择成本对象项目大类中的项目（参照生产订单领料时，系统可以自动带出项目档案中的项目信息，不需要再手动录入。另注：基础档案中项目目录可以在构建物料清单后自动带入或批量引入）。
 - 如成本核算方法采用分批法时，还应输入生产批号。
2. 选项中"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或按成本中心制定选择"按订单核算"但未核算到工序：
 - 部门必须为成本中心对照中部门。
 - 材料出库期间与成本的取数期间一致。
 - 出库类别与成本设置时存货来源选项中定义的出库类别一致。
 - 如为专用材料则须对应相应的生产订单号信息（不需要选择成本对象项目大类中的项目）。
3. 核算工序产品成本：
 - 表体工作中心所对应部门必须为成本中心对照中部门。
 - 材料出库期间与成本的取数期间一致。
 - 出库类别与成本设置时存货来源选项中定义的出库类别一致。
 - 如为专用材料则须对应相应的生产订单中工序信息。

成本系统检查材料出库单

- ◆ 不分批的公用材料：领料部门+期间+出库类别
- ◆ 分批的公用材料：领料部门+期间+出库类别+批号
- ◆ 分批的专用材料：领料部门+期间+出库类别+成本对象（成本对象与产品的对应关系须在项目档案中预先定义，存货材料出库单上的"项目"字段须在单据设计中预先增加。）+批号
- ◆ 不分批的专用材料（选项中不"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或按成本中心制定选择"品种法或分步法"）：领料部门+期间+出库类别+成本对象（成本对象与产品的对应关系须在项目档案中预先定义，存货材料出库单上的"项目"字段须在单据设计中预先增加。）
- ◆ 不分批的专用材料（选项中"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或按成本中心制定选择"按订单核算"但未核算到工序）：领料部门+期间+出库类别+生产订单信息

产成品入库数量取数规则

1. 选项中不"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或按成本中心制定选择"品种法或分步法"：
 - 部门必须为成本中心对照中部门。
 - 期间应与成本的取数一致。
 - 入库类别与成本设置时存货来源选项中定义的入库类别一致。
 - 选择成本对象项目大类中的项目 (如果成本对象大类的项目档案编码在"项目档案"设置中与存货编码一致，此条成本对象在产品入库单可以不录入对应的项目编码，未与存货编码保持一致的其它 BOM 版本成本对象仍需要在产品入库单录入项目编码，否则系统自动把所有入库数量全部取到存货编码与项目编码一致的成本对象上。另，如果不是多 BOM 版本同时生产，可以直接在项目档案中重新对应一下最新 BOM 版本)。
 - 如成本核算方法采用分批法时，还应输入生产批号。
2. 选项中"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或按成本中心制定选择"按订单核算"但未核算到工序：
 - 部门必须为成本中心对照中部门。
 - 期间应与成本的取数一致。
 - 入库类别与成本设置时存货来源选项中定义的入库类别一致。
 - 须对应生产订单号信息 (启用库存系统)。

成本系统检查 (产成品入库单)：

- ◆ 分批的产品：部门+期间+入库类别+批号+成本对象（成本对象与产品的对应关系须在项目档案中预先定义，产成品入库单上的"项目"字段须在单据设计中预先增加。）
- ◆ 不分批的产品（不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部门+期间+入库类别+成本对象（成本对象与产品的对应关系须在项目档案中预先定义，产成品入库单上的"项目"字段须在单据设计中预先增加。）
- ◆ 不分批的产品（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部门+期间+入库类别+生产订单信息
- 总账系统
总账为成本核算提供的制造费用、人工费用、折旧费用、其他费用等数据，必须在这些相关的费用凭证记账后才能传递到成本核算系统。
- 薪资管理系统
为了避免工资多次分摊造成工资最终分摊数据与成本读取的数据不符的情况，所以只有在工资分摊并生成分摊凭证后，成本系统才能从薪资管理系统提取人工费用数据。
- 固定资产系统
固定资产系统计提折旧后就可以向成本系统提供数据，且成本系统取数后即在数据库做好取数标志，如固定资产系统需要再次计提折旧，系统则提示成本系统已取数，不能重新计提。所以必须在成本系统执行恢复结账前状态功能，取消该项标志后，再重新进行折旧计提，然后成本系统再读取折旧数据。

第4章 成本核算流程

日常成本核算流程如图 4-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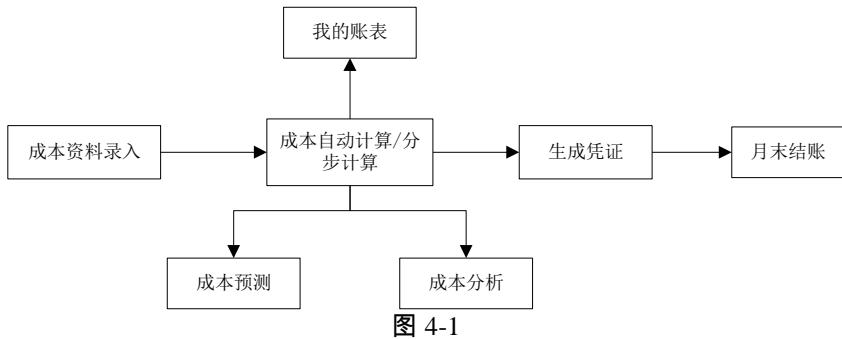


图 4-1

材料费用核算流程如图 4-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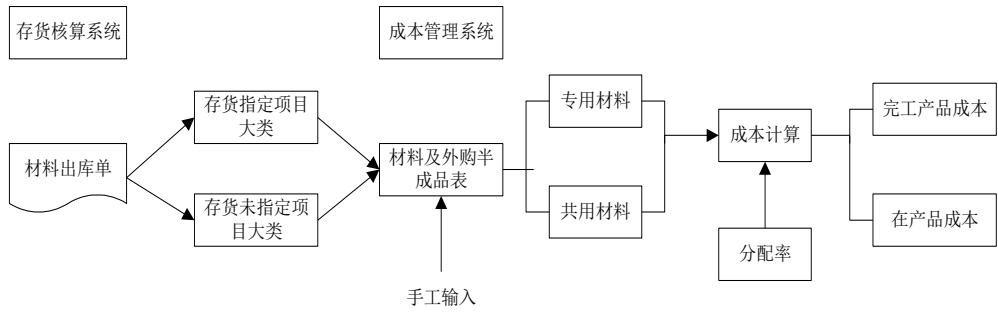


图 4-2

其他费用核算流程如图 4-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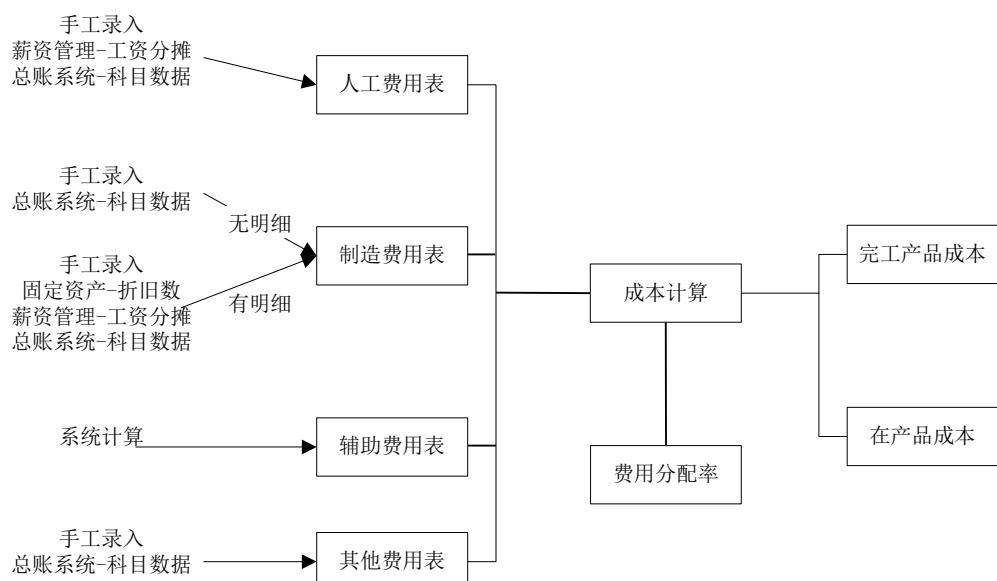


图 4-3

休息一会儿...

第5章 操作流程

初始操作流程如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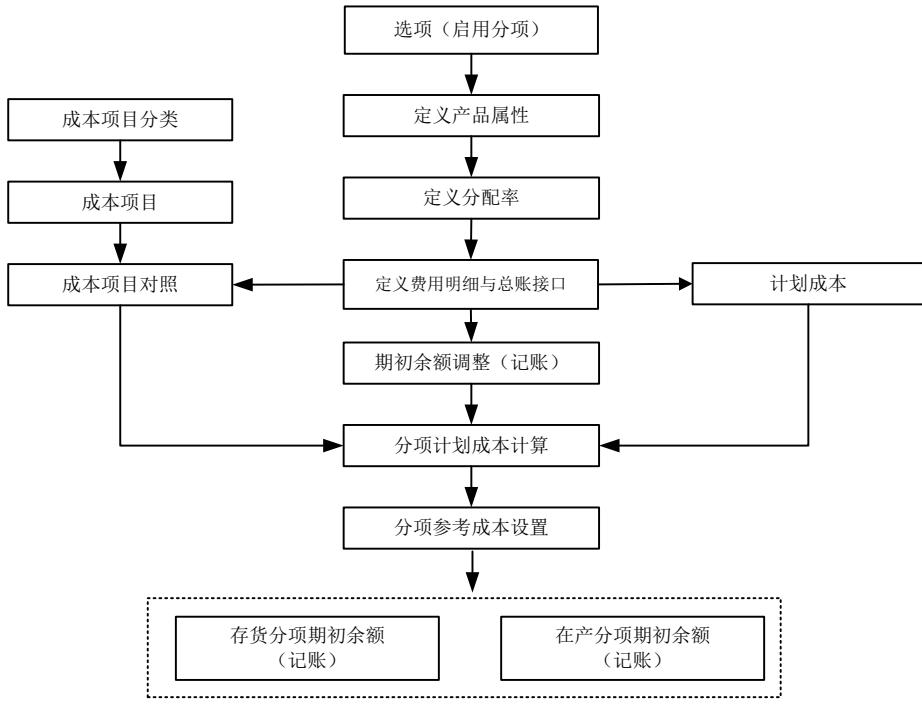


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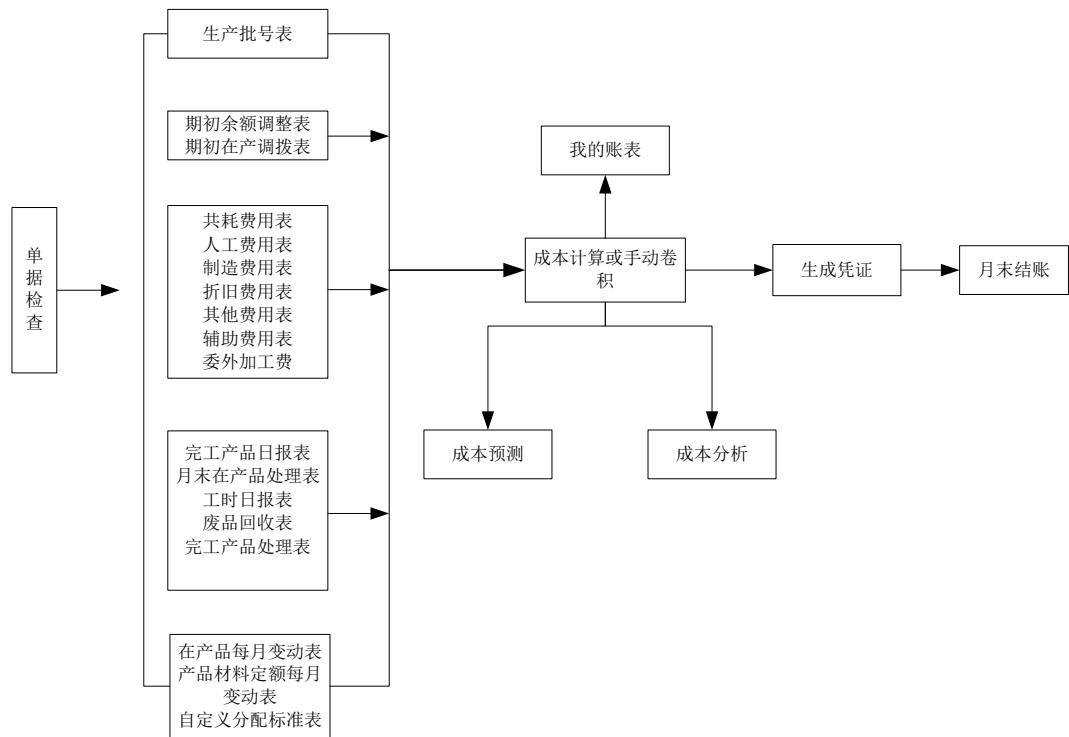
日常业务操作流程 (非卷积) 如图 5-2

图 5-2

日常业务操作流程(卷积)如图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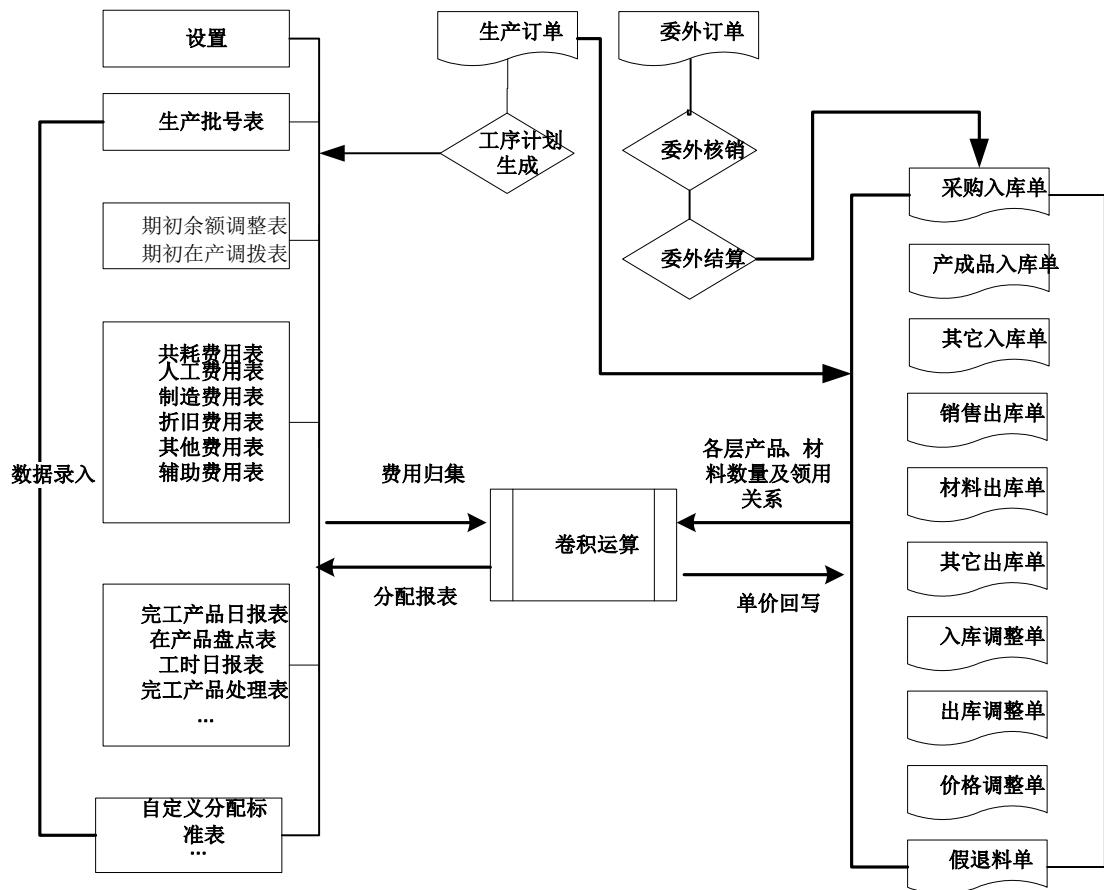


图 5-3

休息一会儿...



第6章 使用说明

在进行成本核算前，您首先要了解成本核算的基本概念，然后将您的业务进行划分、归类，输入成本资料，进行成本计算。

- 成本中心：您在什么范围内计算成本。
- 成本对象：核算的是谁的成本。
- 成本费用项目：用什么核算。
- 费用分配率：怎么算（算法）。

基础设置：进行成本中心、成本对象、成本费用项目、分配率的定义。

- 核算方法选择-选项
- 明确成本中心-成本中心档案、成本中心对照（基础设置）
- 设置成本对象-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定义核算对象
- 定义成本费用项目-选项、成本项目分类、成本项目、定义费用明细与总账接口、成本项目对照
- 选择费用分配方法-定义分配率
- 其他设置-定额分配标准、定义分配范围、分项参考成本设置、期初余额调整、存货分项期初余额、在产分项期初余额、重新初始化。

日常核算资料录入：进行成本费用的录入、产量的录入、与其他系统集成取数。

- 生产批号定义-生产批号表
- 期初在产调拨-期初在产调拨表
- 材料成本录入-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表（选择卷积运算时可以不录入此表）
- 期间费用录入-共耗费用表、人工费用表、制造费用表、折旧费用表、其他费用表、委外加工费、辅助费用表
- 车间统计表-完工产品日报表、月末在产品处理表、工时日报表、废品回收表、产品耗用日报表、完工产品处理表。
- 分配资料表-在产品每月变动约当系数表、自定义分配标准表、产品材料定额每月变动表。

成本计算与报表查询：对成本费用项目在成本对象间进行分配，并进行查询。

- 成本计算检查：在成本计算前可根据已选的成本计算方法及费用分配率等参数，进行校验，如存在不符合计算要求的数据问题，以列表形式显示，以方便查找修改错误。
- 两种计算模式选择-手动卷积、卷积运算

- 成本核算说明
- 计算无法进行的提示信息分析
- 计算算法分析
- 成本报表-系统预置各种明细及汇总表、满足不同查询之需要。您也可利用 UFO 报表和应用服务函数自定义报表

凭证处理：依据业务规则，自动生成凭证及完善、灵活的报表查询功能。

- 凭证处理-科目设置、定义凭证、生成凭证、凭证查询

成本预测：采用数学模型方法，自动进行成本预测。

- 成本中心成本预测-三类预测、两种计算方法
- 产品成本预测-汇总成本预测、明细成本预测

成本分析：采用数学模型方法，自动进行成本的分析。

- 批次产品成本追踪分析
- 成本差异汇总分析
- 成本差异明细分析
- 产品横向比较分析
- 产品成本趋势分析
- 成本项目构成分析
- 计划成本差异分析
- 成本中心内部利润分析



注意

- 成本资料录入和成本报表查询受操作员部门数据权限控制，操作员只有该部门的数据的查询、录入权限，才允许进行该部门成本资料的录入和查询。对于拥有录入权限的用户，可以针对授权部门修改或查询数据。对于只拥有查询权限的用户，不允许修改部门数据。对于只读状态的报表，不区分录入/查询权限，只要有部门权限即可。
- 若新增部门，则需要到“企业应用平台-基础设置”中设置操作员对该部门的数据权限。对于账套主管，只需要重新注册即可拥有新增部门的数据权限

休息一会儿...



第7章 初始设置

成本管理系统的初始设置主要是完成基础资料设置、系统参数设置工作，提供成本业务处理所需的各种要素。（初始设置的操作流程详见第5章初始设置操作流程图）

初始设置功能有：进行成本核算方法、成本中心、成本对象、成本费用项目、分配率的定义。

- 成本核算方法选择 - 系统选项
- 明确成本中心 - 部门档案、成本中心档案、成本中心对照
- 设置成本对象 - 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定义核算对象
- 定义成本费用项目 - 选项、成本项目分类、成本项目、定义费用明细与总账接口、成本项目对照
- 选择费用分配方法 - 定义分配率
- 其他设置 - 定义分配范围、定额分配标准、分项参考成本设置、期初余额调整、存货分项期初余额、在产分项期初余额、重新初始化。

7.1 成本核算方法选择及数据精度

企业在采用成本管理系统进行成本核算之初，首先要根据企业自身的生产特点和核算要求确定所要采用的成本核算方法。在这里，您需要定义成本的计算方法、成本的数据精度、核算订单成本、核算工序产品成本、核算联产品成本、核算副产品成本、是否采用辅助计量单位统计产量。众所周知，在手工成本核算中，成本核算方法的种类很多，分为品种法、分批法等等，并且在实际工作中往往会出现几种方法混合应用的情况。在目前成本管理版本中，系统已将多种核算方法抽象为一种基本的成本算法，即按照产品的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定义的母子件关系，以产品品种为基本核算对象，辅助以生产批号、产品大类等基本属性的卷积计算方法。但是为了排除一些用户不必要的设置步骤和简化操作，也需要用户确认所要采用的成本核算方法，系统分为四种方法。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 - 【选项】，选择成本核算方法页，如图 7.1-1



图 7.1-1

操作说明

● 成本计算方法说明

- ◆ **完全分批法**：如果选择"完全分批法"，是指企业生产的所有产品，包括需要核算的工序产品都是按批号计算成本的，选择了这种成本计算方法，需要在【数据录入】中输入生产批号，在领用材料时需要输入产品批号。系统提供【批次产品成本追踪分析】功能，可以完整的反映每批产品的整个生产过程。所以以订单为生产基础以销定产的生产企业都可以采用这种方法。
- ◆ **部分分批法**：如果选择"部分分批法"，是指企业有一部分产品采用分批法进行核算，同时也有不采用分批法核算的情况。采用这种成本计算方法，需要在【数据录入】中输入生产批号，在分批核算成本的产品直接领用材料时需要输入产品批号。系统提供【批次产品成本追踪分析】功能，可以完整的反映每批产品的整个生产过程。系统自动根据成本资料，计算出批产品和非批产品的成本。
- ◆ **分类法**：如果选择"分类法"，产品分类只作为一种查询条件。采用这种计算方法，在【定义核算对象】时，可以为每种产品定义产品大类。
- ◆ **品种法或分步法**：如果选择"品种法或分步法"，是指产品成本核算过程中不划分批别与类别的，完全按产品品种归集费用,核算成本的方法。在软件中最终的产成品和半成品均视为产品。所以作为手工以分步法核算的企业在选择了这种方法后还要注意存货档案和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要定义半成品。这种方法适合于所有手工成本采用品种法或分步法的企业。

如果用户启用了"生产订单"模块，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选项】，选择"成本核算方法"页，并点击"按成本中心制定"，显示用户进行了成本中心对照的所有成本中心，针对每一个成本中心，都可以从"品种法或分步法"

或"按订单核算"中选择一种。选择"品种法或分步法"，规则等同按"全部统一"中选择"品种法或分步法"；选择"按订单核算"，等同按"全部统一"中选择"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

● 手工核算成本基本方法的应用说明

手工核算成本基本方法有品种法、分步法、分类法、分批法。下面介绍手工核算成本基本方法在成本管理系统中的应用。

- ◆ **品种法**：是以产品的品种作为成本计算对象。主要适用于大量大批的单步骤生产，如发电、采掘等生产。在大量大批多步骤生产中，如生产规模小，或生成车间按封闭式车间设置，生产按流水线组织，不要求按生产步骤计算成本，则可以采用品种法计算产品成本。它的特点是以产品的品种作为计算对象。在管理上不需要分步骤计算产品成本。月末有在产品，需要将生产费用在完工产品和在产品间进行分配。对应软件中的品种法或分步法。适用于煤炭、食品、制药等单品种大批量生产企业。
- ◆ **分步法**：是按照产品的生产步骤作为成本计算对象（即与各工序产品为成本计算对象）适用于连续加工式多步骤生产，大量大批生产，其生产过程划分为若干个生产步骤，在管理上需要掌握各加工步骤成本。它的特点是计算对象以产品的各生产步骤的半成品和最后的产成品为成本计算对象。月末在产品与完工产品之间需要分配生产费用。对应软件中的品种法或分步法。适用于钢铁、印染、纺织、石油、化工、造纸、水泥、印刷、汽车制造、机械加工、家电等连续加工式生产企业。
- ◆ **分批法**：是以产品的批别或订单作为成本计算对象。适用于小件单批的多步骤或单步骤生产。当生产按小批或单件组织时，一批产品往往同时完工，有可能按照产品的批别归集费用，计算成本。为了考核、分析各批产品成本水平，也有必要分批计算产品成本。分批法适用于企业完全按照订单生产产品的情况，可以将一个订单定义为一个批号，通过系统提供的按批号核算成本的方法，对订单完成情况进行管理。它的特点是以产品批号或订单作为成本计算对象。一般这种方法生产，不会有在产品，所以月末不需在完工和在产品中分摊生产费用，对应软件中的完全分批法或者部分分批法。适用于服装、家具、造船、重型机器制造等单件小批量生产企业。
- ◆ **分类法**：是按照产品类别归集费用，计算成本采用分类法计算产品成本。凡是产品的品种繁多，而且可以按照前述要求划分为若干类别的企业和车间，均可以采用分类法计算成本。分类法与产品生产的类型没有直接联系，因而可以在各种类型的生产中应用，对应软件中的分类法。适用于食品、针织、照明无线电等工业企业。

● 数据精度说明

- 1) 用户根据需要自定义数据精度，该数据精度是决定输入成本系统内的小数位数且成本计算时系统所截取的长度。
- 2)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选项】，选择"其它选项"页。

3) 在"数据精度"选择框内 , 可以通过按钮选择或手工输入成本系统内数据的小数位数。"单价"和"数量"默认为账套数据精度 , 可以选择 1 - 8 位小数位在此修改 , 成本管理中金额精度默认为固定两位小数。

- 核算订单成本

- ◆ 本系统提供"核算订单成本" , 系统将根据本选项判断是否引用生产制造系统的订单来控制成本资料录入表中的产品显示及取数状态
- ◆ 如果用户在成本系统的"选项"中选择了启用"核算订单成本" , 则只有在"生产制造"系统制定了生产订单的产品 , 并且该订单已经审核 , 该产品已经符合投产日期条件后 , 方能进行该产品及其相关子项产品的日常成本资料录入工作。
- ◆ 如果用户选择了启用"核算订单成本" , 当未制定任何产品的生产订单或生产订单未审核或上月生产订单关闭时 , 在数据录入表中显示空表格。
- ◆ 如果"生产订单"系统未启用 , 则启用"核算订单成本"数据来源选项为暗 , 不允许选择。
- ◆ 如果成本核算方法选择"分批法、部分分批法" , 则启用"核算订单成本"选项为暗 , 不允许选择。

- 核算工序产品成本

- ◆ 本系统提供"核算工序产品成本" , 系统将根据本选项判断是否引用生产制造系统的工序来控制成本资料录入表中的产品显示及取数状态。
- ◆ 仅当"核算订单成本"被选中且车间管理模块启用时 , 本项目可选 , 否则为不可编辑状态。
- ◆ 本项目初次确认选项信息后 , 进入"定义核算对象"菜单且"刷新"出成本对象后 , 将不能再做取消操作。

- 启用分步分项结转

- ◆ 应用本功能 , 可支撑精细化核算 , 分析各步分项材料、人工、制造费用构成 , 为控制调整成本构成提供依据。同时 , 销售对外报价分析时 , 可明确成本构成 , 更好把握市场机会。
- ◆ 存货核算未记账、成本管理未计算时 , 可随时修改启用状态。停用此选项 , 系统默认按综合结转方式进行成本系统的核算。
- ◆ 分项停用后再启用 , 启用月份变更后 , 存货核算及成本管理的分项期初必须重新开账。

- 核算产品自由项成本。

- ◆ 本系统提供"核算产品自由项成本" , 系统将根据本选项判断是否按存货自由项核算成本 , 主要解决生产、物流按自由项区识 , 但生产成本核算的精度只需要到品种上即可。
- ◆ 核算方法中只有选择“品种法或分步法”时(按品种核算) , 本项目才可不选(即不核算自由项成本) , 否则为不可编辑状态 , 默认为打勾选择。

- ◆ 不打勾选择，在成本对象的项目档案维护中，同一产品的多个核算型结构性自由项中，只能维护其中一个作为项目档案。
- ◆ 出、入库项目档案必须按已经指定的存货自由项项目档案录入，系统据此归集所有料、费，并把成本平均分摊到同一料号的其它自由项中。
- 核算联产品成本
 - ◆ 本系统提供“核算联产品成本”，系统将根据本选项判断是否引用【物料清单】或【生产订单】定义的联产品属性来控制成本分配计算时是否按联产品分配方法分配联合产品的公共费用。
 - ◆ 仅当【物料清单】启用时，本项目可选，否则为不可编辑状态。
- 核算副产品成本
 - ◆ 本系统提供“核算副产品成本”，系统将根据本选项判断是否引用【物料清单】或【生产订单】定义的副产品属性来控制成本分配计算时是否按副产品分配方法分配联合产品的公共费用。
 - ◆ 仅当【物料清单】启用时，本项目可选，否则为不可编辑状态。
- 启用降级品处理
 - ◆ 在生产报检后，质检处理完毕，确认为不合格品，通过不合格品处理单，将其处理为降级成另一产品入库。本系统提供“降级品处理”来完成以上降级业务的成本核算。
 - ◆ 仅当选项中选择【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或选择【按订单核算】时，本项目可选，否则为不可编辑状态。
- 共用半成品构建成本 BOM
 - ◆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选项】，选择“其它选项”页。
 - ◆ 系统默认不选择，自动卷积或分层卷积时，如果打勾选择，系统依据共用半成品所在成本中心内各实际成本对象对其领用及实际成本对象对材料及相互领用关系构建成本 BOM；如果未打勾选择，按共用材料循环领用处理：计算检查时提示用户手工填写单价（警告型提示），如果用户未录入单价，成本计算时，先按零成本出库选项选择；仍无，按参考成本取数；再无，按零成本处理。
 - ◆ 提示：
 - 此选项仅对卷积运算时选择“自动卷积”或“分层卷积”有效，只要做过任何一层计算，此选项选择后不能修改，选择“分层卷积”恢复到 0 阶或选择“自动卷积”恢复后方可修改。
 - 半成品作为共用材料被成本取出，但用户一般情况下未架构在物料 BOM 中，选择此选项，系统实际在代替用户架构真正的领用关系，这种领用关系可能较为复杂，且构建的 BOM 层次可能远高于物料清单层次，尤其是

成本对象较多、共用材料数量也较多情况下，构建成本 BOM 会比正常情况下耗用较长时间，用户选择时需要考虑此种特殊场景。

- 废品分摊公共料费

- ◆ 当存在报废产品，在进行公共材料、费用分摊时，系统提供废品产量参与或不参与的选择，您可以根据企业产品报废的实际程度情况进行不同选择。
- ◆ 系统默认不选择，可以随时进行修改。打勾选择，在【完工产品日报表】录入的“废品”产量，在成本计算时，会与完工产量一道作为“负担产品的数量”分摊共用材料、人工费用、制造费用、共耗费用；未打勾选择，系统只按主产品产量参与分配。

**注意**

- 如果打勾选择，必须先在【产品材料定额每月变动表】中进行“全展”，否则效果等同未打勾选择，成本计算检查时也会自动提示做出相应操作

7.2 定义成本费用项目及来源

在定义完成本核算方法后，还需要定义哪些成本费用项目进行核算以及它的数据来源，是手工录入，还是从其他系统取数。

7.2.1 存货数据来源

在成本管理系统中，您可以定义存货的数据来源于手工输入还是来源于存货系统，系统将依据您的选择判断存货数据的取值依据。

- 如您选择手工输入，您将手工输入每月成本核算所需的费用数据，且【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表】、【完工产品日报表】、【完工产品处理表】的录入中【取数】操作将不能完成。
- 若选择来源存货系统，您每个会计期间只需进入【数据录入】中的【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表】、【完工产品日报表】和【完工产品处理表】，系统将自动从存货系统读取成本核算所需的材料出库数据和产成品入库数据，无需手工输入。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 - 【选项】，选择“存货数据来源”页，如图 7.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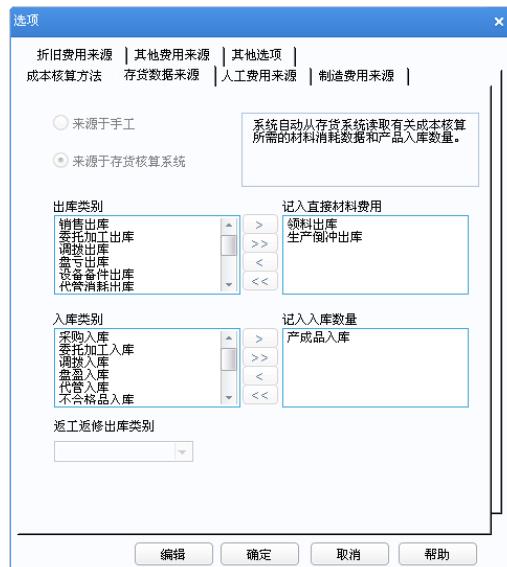


图 7.2.1-1

操作说明

- 存货数据来源手工

如果选择“来源于手工录入”，则直接在选项处打上标记即可。

- 存货数据来源于存货核算系统

如果选择“来源于存货核算系统”，您需要定义哪些出库类别记入直接材料费用，哪些入库类别记入入库数量。如果存货系统未启用，则“来源于存货核算系统”的选项为暗，不能选择，您需要先启用存货核算系统并重新启动本系统后，才可以选择。

- ◆ 记入直接材料费用：由您从左边的“出库类别”内选择出库类别项目，系统根据所选出库类别从存货系统取材料出库数量、材料出库成本。“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表”依据该项设置进行取数操作。
- ◆ 记入入库数量：由您从左边的“入库类别”内选择入库类别项目，系统根据所选入库类别从存货系统取完工入库数量。该项设置在“完工产品处理表”、“完工产品日报表”中引用。

栏目说明

- 出库类别：显示您在“基础档案”中“收发类别”表内定义的所有收发标志为“发”的出库类别名称。
- 记入直接材料费用：“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表”中数据取值于界面中“记入直接材料费用”的出库类别。
- 入库类别：显示您在“基础档案”中“收发类别”表内定义的所有收发标志为“收”的入库类别名称。

- 记入入库数量：由您从左边的列表内选择入库类别项目，系统根据所选入库类别从存货系统取完工入库数量。该项设置在“完工产品处理表”、“完工产品日报表”中引用。

7.2.2 定义制造费用来源

在成本管理系统中，您可以定义制造费用的数据来源于手工输入还是来源于总账系统，系统将依据您的选择进行制造费用的取值，并进行成本计算。“制造费用无明细”是一个开关，决定了本系统中制造费用是否要定义明细项目。确认了【选项】以后，就不允许改变此项。如果总账系统未启用，则“来源于总账系统”的选项为暗，不能选择，您需要先启用总账系统并重新启动本系统后，才可以选择。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选项】，选择“制造费用来源”页，如图 7.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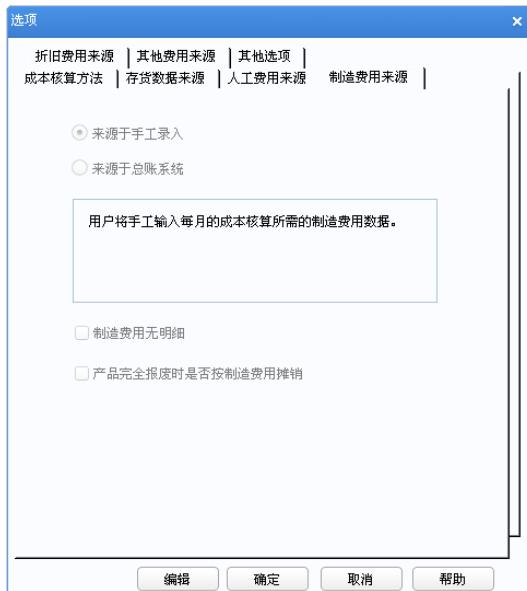


图 7.2.2-1

操作说明

● 来源于手工输入

选择“来源于手工录入”，您将手工输入每月成本核算所需的制造费用数据。

● 来源于总账

选择“来源于总账系统”，您每个会计期间只需进入【数据录入】中的【制造费用表】，系统自动从总账系统读取成本核算所需的制造费用数据，无需手工输入。必须在这些相关的费用凭证记账后才能传递到成本核算系统。

- 制造费用无明细

选择"制造费用无明细"选框，则页签人工费用来源页中的"记入制造费用的人员类别"，以及折旧费用来源页签为暗，不可激活。

- 制造费用有明细

若制造费用有明细，则系统默认制造费用明细为折旧费、管理人员工资，这两项是固定项，您不能修改。您可以增加制造费用明细，并对这些明细制造费用定义其取数公式，由系统自动提取数据。您可在【定义费用明细及与总账接口】中进行增加制造费用明细及定义其取数公式操作。

- 产品完全报废时是否按制造费用摊销

如果存在产品完全报废业务，可选择"产品完全报废时是否按制造费用摊销"。选择是，系统自动在制造费用明细中增加"废品分摊"项目，并且按制造费用所定义的分配率在报废产品所在成本中心内分摊报废成本到此项目中；选择否，计算检查及计算时进行提示控制。

7.2.3 定义其他费用来源

在成本管理系统中，您可以定义其他费用的数据来源于手工输入还是来源于总账系统，系统将依据您的选择进行其他费用的取值，并进行成本计算。您在三种来源选项中，只能选择一种，用鼠标单击可以选中。

选框"其他费用无明细"是一个开关选项，选择此项，则成本项目中的其他费用不划分明细。

操作说明

- 无此数据项

选择"无此数据项"，则成本费用项目中将仅包括材料费用，人工费用，制造费用，辅助费用四项费用大类。

- 来源于手工录入

选择"来源于手工录入"，您将手工输入每月成本核算所需的其他费用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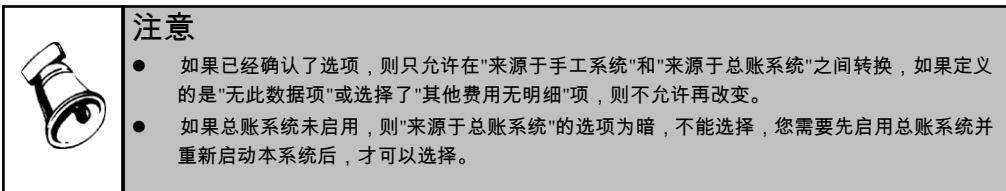
- 来源于总账系统

选择"来源于总账系统"，您每个会计期间只需进入【数据录入】中的【其他费用表】，系统自动从总账系统读取成本核算所需的其他费用数据，无需手工输入。

- 其他费用无明细

选择"其他费用无明细"选框，则成本项目中的其他费用不划分明细。

若其他费用有明细，您可以增加其他费用明细。对这些明细其他费用可以定义其取数公式，由系统自动提取数据。您可在【定义费用明细及与总账接口】中进行增加其他费用明细及定义其取数公式操作。



7.2.4 定义人工费用来源

在成本管理系统中，您可以定义人工费用的数据来源于手工输入还是来源于总账系统，系统将依据您的选择进行人工费用的取值，并进行成本计算。您在三种来源选项中，只能选择一种。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选项】，选择“人工费用来源”页。如图 7.2.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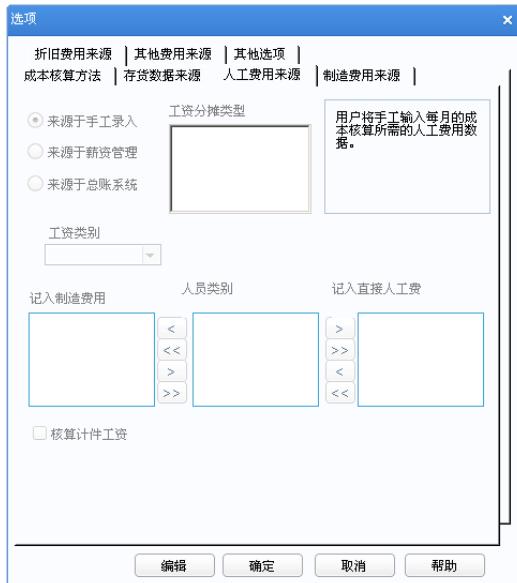


图 7.2.4-1

操作说明

● 来源手工录入

选择“来源于手工录入”，您将手工输入每月的成本核算所需的人工费用数据。

● 来源总账系统

选择“来源于总账系统”，您每个会计期间只需进入【数据录入】中的【人工费用表】，系统自动从总账系统读取成本核算所需的人工费用数据，无需手工输入。

- 来源薪资管理系统

选择"来源于薪资管理系统"，您每个会计期间只需进入【数据录入】中的【人工费用表】，系统自动从薪资管理系统读取成本核算所需的人工费用数据，无需手工输入。选择"来源于薪资管理系统"时，需要选择工资类别、人员类别和工资分摊类型。

1. 选择工资类别：单击"工资类别"旁边的下拉按钮，列表中显示薪资管理系统定义的所有工资类别。您从中选择一个，为人工费用来源。
2. 选择工资分摊类型：列表中自动显示在所选"工资类别"中已定义的所有的分摊类型，您必须选择计入成本的工资分摊类型，用鼠标单击可以选中。
3. 选择人员类别：
人员类别列表：数据来源于"薪资管理系统"的人员类别定义。
界面中"记入直接人工费用的人员类别"列表和"记入制造费用的人员类别"列表中的数据，都是从"人员类别"中选取。并且一种人员类别只能属于一个列表。
4. 核算计件工资：选择"核算计件工资"，成本管理中【人工费用表】从薪资管理系统取数时，将扣减符合条件的【计件工资】金额；未选择"核算计件工资"，【人工费用表】直接取出符合对应条件的人工费用金额。

	注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果薪资管理系统未启用，则"来源于薪资管理系统"的选项为暗，不能选择，您需要先启用薪资管理系统并重新启动本系统后，才可以选择。● 如果总账系统未启用，则"来源于总账系统"的选项为暗，不能选择，您需要先启用总账系统并重新启动本系统后，才可以选择。● 如果您已经选择"制造费用无明细"选框，则"记入制造费用的人员类别"选项为暗，不可激活。
---	---

7.2.5 定义折旧费用来源

在成本管理系统中，您可以定义折旧费用的数据来源于手工输入还是来源于总账系统，系统将依据您的选择进行折旧费用的取值，并进行成本计算。您在三种来源选项中，只能选择一种，用鼠标单击可以选中。

操作说明

- 来源手工录入

选择"来源于手工录入"，您将手工输入每月成本核算所需的折旧费用数据。

- 来源于固定资产系统

选择"来源于固定资产系统"，您每个会计期间只需进入【数据录入】中的【折旧费用表】，系统自动从固定资产系统读取成本核算所需的折旧费用数据，无需手工输入。

- 来源于总账系统

选择"来源于总账系统"，您每个会计期间只需进入【数据录入】中的【人工费用表】，系统自动从总账系统读取成本核算所需的折旧费用数据，无需手工输入。

	注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已经选择“制造费用无明细”选框，则“折旧费用来源”页签为暗，不可激活。 ● 如果固定资产系统未启用，则“来源于固定资产系统”的选项为暗，不能选择，您需要先启用固定资产系统并重新启动本系统后，才可以选择。 ● 如果总账系统未启用，则“来源于总账系统”的选项为暗，不能选择，您需要先启用总账系统并重新启动本系统后，才可以选择。
---	---

7.3 成本对象设置

成本对象设置，即确认成本核算系统的产品核算范围。在本系统，成本对象设置主要通过【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或【生产订单】、【定义核算对象】来完成。定义产品的所属工序和大类。在确认成本核算系统的产品核算范围之前，您首先需要定义好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或生产订单等，然后再进行产品属性的定义，确认成本对象。

7.3.1 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

产品结构用来定义产品的组成，又称为物料清单（Bill of Material），简称 BOM，是成本管理系统进行成本计算的主线索，因此在定义之处必须考虑完备，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定义的级次关系直接影响成本计算的结果，现就其重点描述如下：

- 如果用户仅需要采用品种法进行核算，产品为单步骤生产，则应定义单层次结构，即“产品——原材料”。
- 如果用户仅需要采用分步法进行核算，产品为多步骤生产，则应定义多层次结构，即“母件产品——子件产品——原材料”。
- 在定义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时，对于母件产品，如果需要在成本管理系统中核算其成本，则需要视情况录入该产品子件的“领料部门”属性（“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后，部门可在生产订单或工艺路线中指定），而且所选择的“领料部门”必须是成本系统选用的基本生产成本中心（该选择操作在基础档案的“成本中心对照”中执行）。
- 成本累计否：默认为“是”，选择“否”，在成本管理系统中，该子件不包含在计划成本对象计算之中。
- 产出品：默认为“否”，选择“是”，可以选择产出类型，在成本管理系统中，将根据不同选择进行特殊处理。
- 定额数量：录入单位消耗数量，在成本系统中的“定额管理、计划成本”等处引用此处定义的结果，但如果无此数据，不录入也不会影响实际成本计算。

【菜单路径】

- 当未启用生产制造产品，功能菜单为：企业应用平台—基础设置 - 产品结构
- 当启用生产制造产品，产品结构在物料清单模块中录入。

其他详细说明请参见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手册。

7.3.2 定义核算对象

您要对属于成本核算范围的产品，即已在【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或【生产订单】中的定义产品，进行属性的定义，产品的类定义。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定义核算对象】，进行产品属性的输入。如图 7.3.2-1。

ID	成本中心编码	成本中心名称	产品编码	产品名称	订单号	订单行号	停用标志	订单审核日期	订单关闭日期
1	0502	二车间	999-PCBA	999-PCBA	0000000005	1	启用	2010-12-03	
2	0502	二车间	999-PCBA	999-PCBA	0000000044	1	启用	2011-01-20	
3	0503	三车间	F010-998000...	CP888单模成品	0000000010	1	启用	2010-12-04	
4	0503	三车间	F010-998000...	CP888单模成品	0000000010	2	启用	2010-12-04	
5	0503	三车间	F010-998000...	CP888单模成品	0000000010	3	启用	2010-12-04	
6	0503	三车间	F010-998000...	CP888单模成品	0000000010	4	启用	2010-12-04	
7	0503	三车间	F010-998000...	CP888单模成品	0000000010	5	启用	2010-12-04	
8	0503	三车间	F010-998000...	CP888单模成品	0000000010	6	启用	2010-12-04	
9	0503	三车间	F010-998000...	CP888单模成品	0000000011	1	启用	2010-12-04	
10	0502	二车间	B010-023700	888-PCBA	0000000001	2	启用	2010-12-03	
11	0502	二车间	B010-0237001	888-PCBA	0000000002	2	启用	2010-12-03	
12	0502	二车间	B010-0237001	888-PCBA	0000000007	1	启用	2010-12-04	
13	0502	二车间	B010-0237001	888-PCBA	0000000030	10	启用	2010-12-04	
14	0502	二车间	B010-0237001	888-PCBA	0000000031	5	启用	2010-12-04	
15	0502	二车间	B010-0237001	888-PCBA	0000000032	5	启用	2010-12-04	
16	0502	二车间	B010-0237001	888-PCBA	0000000033	5	启用	2010-12-04	
17	0502	二车间	B010-0237001	888-PCBA	0000000046	1	启用	2011-01-03	

图 7.3.2-1

操作说明

- 过滤条件中下拉选择“成本对象类型”，主要分为“基本成本对象”、“计划成本对象”、“实际成本对象”，未选择时，默认显示“基本成本对象”。
 - ◆ 基本成本对象：主要应用范围为【设置】部分-含定义分配率、定义核算对象。
 - ◆ 计划成本对象：主要应用范围为【设置】部分-定额分配标准、计划成本部分。如果是多成本中心生产，按订单核算需要提前制定相应定额工时、计划成本或按品种核算无法制定多成本中心的计划成本对象，可以点“增加”按钮，在现有成本中心下生成另外成本中心下的计划成本对象；如果是非多成本中心生产，且选项中选择“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或“按订单核算”或“按工序核算”，也不需要提前制定相应定额工时、计划成本，可以不需要在物料清单中指定领料部门，系统自动按生产订单中生产部门同步计划成本对象部门。
 - ◆ 实际成本对象：主要应用范围为【期初余额调整】、数据录入各表、成本计算、报表、预测、分析、凭证处理、UFO 函数。
- 过滤条件中下拉选择“成本对象状态”，主要分为“启用”、“停用”、“全部”，未选择时，默认仅显示“启用”状态的成本对象。

- 点击“刷新成本对象”按钮，可得到最新的产品信息：
 - ◆ 未“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时，成本中心编码、成本中心名称、产品编码、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等：根据在【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中的定义自动显示。
 - ◆ “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时，根据生产订单显示产品信息，只有过滤条件中选择的成本对象类型为“实际成本对象或实际成本对象（当月）时，才显示“生产订单号、行号、工序行号”。数据录入各菜单及以下功能是否能够操作，取决于“实际成本对象”是否被刷新出。
 - ◆ 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本月实际成本对象刷新条件：
 - 生产订单在成本计算期间本月或本月以前被审核（核算到工序时，必须同时完成工序计划生成）
 - 生产订单部门与成本中心对照中入库部门相对应（核算到工序时，产品工艺路线的工作中心或工作中心所对应的部门与成本中心相对应）。
 - 成本计算期间的生产订单在上月或以前未被关闭。
 - ◆ 产品大类：可以手工输入，也可以参照输入，如果成本核算方法未选择“分类法”，则不能够定义“产品大类”。
- 点击“启用”或“停用”按钮，可对所选择成本对象进行启用或停用操作，刷新后即时在成本所在期间生效。已停用或启用成本对象不参与或参与成本核算效：
 - ◆ 停用实际成本对象：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时，只针对所选择订单或工序。
 - ◆ 停用计划成本对象：只针对定额分配标准、计划成本。
 - ◆ 停用基本成本对象：此成本中心下产品所对应的成本中心下的实际成本对象（各订单、工序）、计划成本对象自动全部停用，主产品所对应的联副产品也全部停用。



注意

- 要得到最新的产品信息，请点“刷新成本对象”按钮。
- 如果某产品在【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或生产订单或物料工艺路线中未定义生产部门，则该产品不能参加成本核算，在【定义核算对象】界面中将不显示该产品的信息。
- 如果您对所有的产品均未在以上指定处定义生产部门，即在【定义核算对象】界面中未显示任何一种产品的信息，则本系统不能继续执行下面的功能。
- 对于上述两种情况的产品，您均可以到【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或生产订单、车间管理相关菜单中重新定义其生产部门或工作中心，或者到【成本中心对照】中将其生产成本中心定义为“基本生产成本中心”，则可以核算该产品成本。

7.4 定义费用明细与总账接口

您需要在此处定义制造费用与其他费用的明细，如果制造费用、其他费用、折旧、人工费用的数据来源于总账系统，则需要定义与总账接口的公式。

如果您新增加了基本核算成本中心，必须执行一次【定义费用明细与总账接口】功能，否则系统将无法初始化新增成本中心的费用明细项目，您在【数据录入】功能内将无法录入其数据。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定义费用明细与总账接口】，如图 7.4-1。



图 7.4-1

操作说明

● 定义制造费用明细与总账接口

如果您在【选项】中选择“制造费用有明细”则系统自动显示的列表中序号 1 为“折旧”，序号 2 为“管理人人员工资”。在选项中，若系统选项中选择“制造费用来源于总账系统”，并不能决定折旧和管理人人员工资是否来源于总账系统，所以此两项的来源系统将自动根据您在【选项】中的定义结果单独判断，决定这两项是否要定义与总账的接口公式。

如果在【选项】中选择“制造费用无明细”，列表中仅显示制造费用一项。

如果系统选项中选择“制造费用有明细”，则可输入明细制造费用，输入的明细对所有的成本中心有效，在一个成本中心下增加明细后，选择其他成本中心都可以使用。

取数公式：如果建账向导中选择制造费用来源于“总账系统”，此列必须定义公式，否则此列不能使用。输入公式可以使用“取数公式”栏目内的功能按钮进入向导定义公式。

● 应用举例

某药业根据产品生产特点和管理要求，主要设置三个成本项目：材料费用、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对于制造费用，在总账中以各分厂、车间为制造费用的明细科目，并按项目进行核算，所谓项目即制造费用的明细项目。具体科目设置方法如下所示：

4105	制造费用	项目核算
410501	注射剂分厂	项目核算
41050101	输液瓶车间	项目核算
41050102	塑料袋车间	项目核算
410502	片剂分厂	项目核算
...

410503	原料药分厂	项目核算
制造费用明细项目设置方法如下所示：		
001	管理人员工资	
002	福利费	
003	保安费	
...	...	
035	折旧费	
...	...	
061	电话费	
062	会务费	

● 定义其他费用明细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定义费用明细及与总账接口】，选择"其他费用来源"页。

如果在选项中"其他费用"选择"无明细"，则此页不可定义明细项目。

如果在选项中"其他费用"没有选择"无明细"，列表可以使用，序号自动维护。

● 定义成本习性

在"定义费用明细与总帐接口"界面中，制造费用、其他费用定义页签内，对于每一项制造费用、其他费用明细项目，允许您选择定义为"变动成本、固定成本"，不允许为空，系统默认为变动成本。

成本习性栏目的定义不区分成本中心属性，即对于同一费用项目所有成本中心的成本习性属性均相同，在某一成本中心定义后，其他成本中心不需要再定义。

变动成本和固定成本的习性定义，是从管理会计角度对成本费用的划分标准，一般对于随产量的增减变化而变化的费用划分为变动成本，如装卸费。对于相对固定，一般不随产量的增减变化而变化的费用划分为固定成本，如管理人员工资等。提供成本习性定义，是为后续进行成本报表查询使用的。

● 定义人工费用与总账接口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定义费用明细及与总账接口】，选择"直接人工"页。

在[选项]中"人工费用来源"选择总账系统，可以定义公式，否则，"取数公式"列不能使用。

成本中心名称、成本中心编码：自动显示所有的基本生产成本中心与辅助生产成本中心。

直接人工费用：与账务接口公式定义处理与"制造费用"中的"与账务接口"的处理一致。

● 应用举例

如果没有启用薪资管理系统，对于直接人工费用，需要利用总账科目来进行费用的归集。故总账科目按照不同的生产厂来进行设置明细科目，发生人工费用时，在总账系统中根据有关原始单据录入记账凭证，将有关人工费用归集到各生产厂。具体设置方法如下所示：4101 生产成本

410101	注射剂分厂
41010101	基本生产成本
4101010101	直接材料
4101010103	直接人工
4101010104	制造费用
...	...
410102	片剂分厂
...	...
410103	原料药分厂
...	...

- 定义公式

单击"取数公式"栏目内的按钮可以进入公式向导界面，进行公式设置。

- 定义共耗费用明细与总账接口

- ◆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定义费用明细及与总账接口】，选择"共耗费用"页。
- ◆ 部门名称：自动显示所有的基础档案中部门档案名称。
- ◆ 费用编码：选择增行后，自动生成，序号为从 1000 开始的自然数。输入的明细对所有的部门有效，在一个部门下增加明细后，选择其他部门都可以使用。
- ◆ 费用名称：手动输入，不输入名称不能保存所增行。
- ◆ 取数公式：输入公式可以使用"取数公式"栏目内的功能按钮进入向导定义公式。
- ◆ 成本习性：下拉选择变动成本或固定成本。

7.5 成本项目定义

成本项目定义，即确定成本项目的基本构成，主要是通过成本项目分类、成本项目、定义费用明细与总账接口、成本项目对照及分项参考成本设置来完成。

7.5.1 成本项目分类

企业可以根据对成本项目的管理要求对成本项目进行分类管理，以便于对成本构成的统计和分析。成本项目分类最多可分 6 级，每级级长可自由定义。成本项目分类主要用于后续报表按项目级次及项目分类进行汇总分析。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成本项目分类】。如图 7.5.1-1



图 7.5.1-1

操作说明

- 分类编码：必须唯一，必须按其级次的先后次序建立。
- 分类名称：必须输入，可随时修改。
- 备注：对于此条分类还有辅助说明的其它内容，可在此录入。

应用举例

企业一般成本项目可以分为五类：材料费用、人工费用、制造费用、委外加工费、其它费用等。用户可以在此基础上继续分类，如材料继续分类，可以按属性分为：电子器件、电子零件、PVC 等；制造费用可以按成本习性分为：固定制造费用、变动制造费用。

7.5.2 成本项目

一般是指计入产品成本的费用按经济用途划分的项目，是对产品成本构成内容所作的分类。设置成本项目可以反映产品成本的构成情况，满足成本管理的目的和要求；有利于了解企业生产费用的经济用途，便于企业分析和考核产品成本计划的执行情况。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成本项目】。如图 7.5.2-1

The screenshot shows a software interface for managing cost items. On the left, there is a tree view of cost item categories:

- 成本项目分类
 - (1) 材料费用
 - (101) 主材
 - (10101) 电子元
 - (10102) 电子零
 - (10103) PVC
 - (104) 辅材
 - (105) 其它材料
 - (2) 人工费用
 - (201) 基本工资
 - (202) 福利
 - (203) 其它人工
 - (3) 制造费用
 - (301) 固定制造费用
 - (302) 变动制造费用
 - (4) 委外加工费用
 - (5) 辅助费用
 - (6) 其它费用

On the right, a detailed list of cost items is shown in a table:

序号	选择	成本项目编码	成本项目名称	分项类别编码	分项类别名称	计算明细	采购成本项目
1		0101	电子元器件	10101	电子元器件	是	
2		0102	电子零件	10101	电子元器件	否	
3		0103	pvc	10101	电子元器件	否	
4		0111	包材	104	辅材	否	
5		0112	备品备件	104	辅材	否	
6		0121	采购分项	105	其它材料	否	是
7		0122	办公用品	105	其它材料	否	
8		0201	工资	201	基本工资	否	
9		0202	福利	202	福利	否	
10		0203	其它工资	203	其它人工	否	
11		0301	折旧	301	固定制造费用	否	
12		0302	水电费	301	固定制造费用	否	
13		0303	管理人员工资	301	固定制造费用	否	
14		0304	其它固定	301	固定制造费用	否	
15		0305	共耗费用-检验费	301	固定制造费用	否	
16		0306	共耗费用-设计费	301	固定制造费用	否	
17		0311	变动制造费用	302	变动制造费用	否	
18		0401	委外加工费用	4	委外加工费用	否	

图 7.5.2-1

操作说明

- 成本项目编码：在成本项目末级分类下手工输入，保存后不允许修改。
- 成本项目名称：必须输入，可随时修改。
- 分项类别编码：所类属的末级成本项目分类编码，系统自动带入，可以随时修改。
- 分项类别名称：所类属的末级成本项目分类名称，系统自动带入。
- 计算明细：下拉选择“是、空”，默认为“空”。
 - ◆ 选择“空”，表示成本计算后，报表中各成本项目明细仅按所定义的项目编码及名称显示。
 - ◆ 选择“是”，分项各表（包括期初分项表、参考成本录入、分项报表）在计算或显示时，各产品所耗用半成品直接穿透到底层采购件材料编码及穿透到“定义费用明细与总账接口”中各费用明细编码。分项各设置或期初已经取数后，修改“计算明细”，需要同步维护“参考成本录入”，以确保存货期初、成本期初及记账或计算时正确展开修改后项目信息。如果参考成本来源于计划成本，请先重算“生成单位计划成本--分项单位计划成本”。
- 采购成本项目：系统预置属性，采购件或进口件入库时，在“存货分项明细账”系统默认取此分项。
- 备注：对于此条还有辅助说明的其它内容，可在此录入。

按钮说明

- 增行：只有末级分类下才可以增加项目。

- **删行**：未在成本项目对照中被引用，可以直接删除所选择项目，如果已被引用，须先删除相关对照后再操作。

7.5.3 成本项目对照

成本项目对照的功能是确定各原始材料及费用与成本项目的类属关系，通过对照，可以最终确认成本项目的核算范围及细度，是分项成本计算的前提条件。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成本项目对照】。如图 7.5.3-1



The screenshot shows a software interface titled '成本项目对照' (Cost Item Correspondence). The window has a toolbar at the top with buttons for '打印' (Print), '输出' (Output), '查询' (Query), '定位' (Locate), '增行' (Add Row), '删除' (Delete), '更新确认' (Update Confirmation), '全选' (Select All), '全消' (Clear All), and '栏目设置' (Column Settings). The main area is a grid table with the following columns: 序号 (Row Number), 选择 (Selected), 分项类别编码 (Sub-item Category Code), 分项类别名称 (Sub-item Category Name), 成本项目编码 (Cost Item Code), 成本项目名称 (Cost Item Name), 费用明细类型 (Expense Detail Type), 存货分类编码 (Inventory Classification Code), 存货分类名称 (Inventory Classification Name), 存货编码 (Inventory Code), 存货名称 (Inventory Name), 费用编码 (Expense Code), and 费用名称 (Expense Name). The data grid contains approximately 20 rows of data, with some rows showing specific item codes like '10101' and '10102'.

图 7.5.3-1

操作说明

- **分项类别编码**：成本项目所类属的末级成本项目分类编码，增行时系统自动带入，可随时修改。
- **分项类别名称**：成本项目所类属的末级成本项目分类名称，增行时系统自动带入。
- **成本项目编码**：增行时系统自动带入所选成本项目编码，允许修改。
- **成本项目名称**：增行时系统自动带入所选成本项目名称。
- **费用明细类型**：必输项，系统预置，下拉选择，“材料费用、人工费用、辅助费用、制造费用、共耗费用、其它费用、委外加工费、废品回收”。未启用相关模块或相关费用，可不进行选择。
- **存货分类编码**：“费用明细类型”中选择“材料费用”时，可手工输入或参照存货分类档案编码。同一项目，对照存货分类编码与对照存货编码只能选择其中一个。
- **存货分类名称**：选择存货分类编码时，自动显示对应的存货分类名称。

- 存货编码：“费用明细类型”中选择“材料费用”时，可手工输入或参照存货档案编码，可多选。范围为勾选了“采购”或“委外”属性的所有存货。同一项目，对照存货分类编码与对照存货编码只能选择其中一个。
- 存货名称：选择存货编码时，自动显示对应的存货名称。
- 费用编码：“费用明细类型”中选择除“材料费用”外任何一个类型，则可手工输入或参照选择，可多选。各费用编码取自“定义费用明细与总账接口”中的费用编码，其中“人工费用”默认“费用编码”为空，“委外加工费”与“废品回收”不需要输入费用编码。

7.5.4 分项参考成本设置

存货与成本分项期初开账，需要确定各产品分项成本构成，系统把分项参考成本作为期初拆分分项的主要依据；另外，分项成本计算时，单据中出现手工录入单价、循环领用或零成本出、入库，默认取此处的分项参考成本。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分项参考成本设置】。如图 7.5.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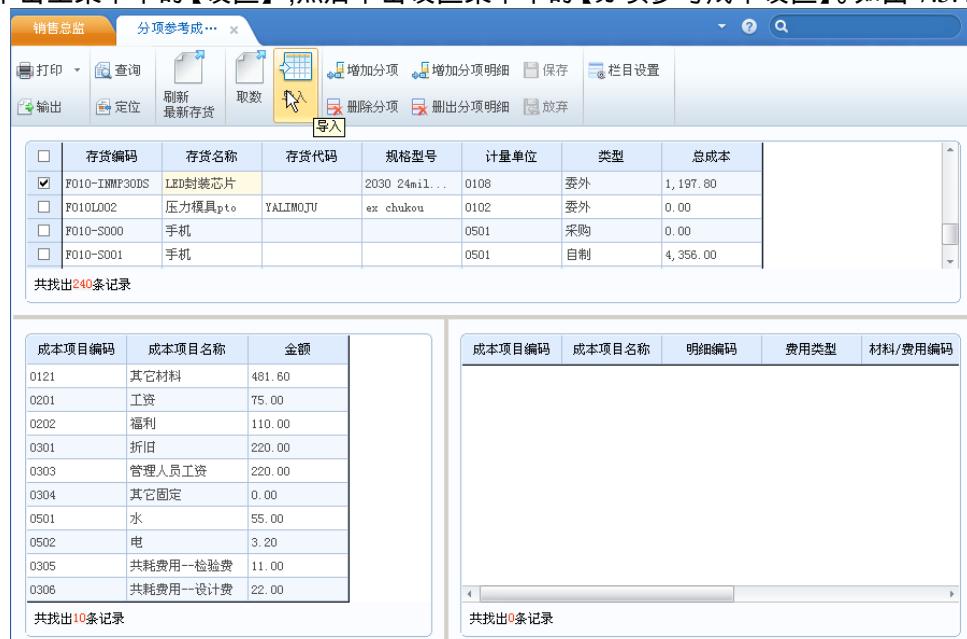


图 7.5.4-1

操作说明

上栏

- 存货编码：显示存货档案中所有勾选“采购、进口、自制、委外”属性的存货。

- **类型**：根据存货档案属性，自动显示三种类型：“采购、自制、委外”。同一存货编码，如果同时勾选三种属性，则显示三行记录。
- **总成本**：自动显示下栏成本项目汇总金额。期初分项或循环领用取数或手工录入单价时，根据存货档案的不同属性，分别取三种类型的分项参考成本。

下栏左侧

- **成本项目编码**：自动取数或手工录入各物料的成本项目。
- **金额**：自动取出或手工录入各物料成本项目所对应的单位成本。如果项目选择计算明细，修改成本项目金额，右侧成本项目明细自动按原有金额比率自动分配。
- **比重**：金额/上栏“总成本” * 100%

下栏右侧：

- **成本项目编码**：自动显示下栏左侧所对应的成本项目编码
- **费用类型**：成本项目选择“计算明细”时，自动显示或手工选择“材料费用，人工费用、辅助费用、制造费用、共耗费用、其它费用、委外加工费、废品回收”中的一种。
- **费用明细编码**：成本项目选择“计算明细”时，自动显示或手工选择项目明细编码。
- **数量**：费用类型为“材料费用”或“辅助费用”时，自动显示或手工录入明细数量。修改数量，左侧成本项目金额自动调整。
- **单价**：费用类型为“材料费用”或“辅助费用”时，自动显示或手工录入明细单价。修改单价，左侧成本项目金额自动调整。
- **金额**：自动显示或手工录入成本项目或明细的金额。修改金额，左侧成本项目金额自动调整。
- **分项比重**：金额/左侧对应“金额” * 100%
- **总比重**：金额/上栏“总成本” * 100%

操作步骤

1. 选择相应过滤条件，点“确定”。
2. 进入主界面，点“刷新最新存货”按钮，从存货档案取出包括最新增加的所有符合三种属性的存货。
3. 通过五种方式录入各存货分项成本
 - ◆ 取数
 - 取数范围：下拉选择“全部对象、所选择对象”。“全部对象”指界面上所显示所有记录；“所选择对象”指在界面上所勾选的记录。
 - 原有数据：下拉选择“覆盖、保留”。“覆盖”指原有成本数据全部清除后重新取数；“保留”指原有成本数据保持不变，只对新增数据进行取数。

- 半成品取数：“半成品”特指类型为“自制”或“委外”的存货。下拉选择“不取、分项计划成本、上期平均入库价、上期平均出库价、上期结存单价”
 - 不取：不对半成品进行取数操作。
 - 分项计划成本：从已进行过分项计划成本计算的数据中取出各料、工、费分项数据。
 - 成本还原结果：从综合结转升级到分项成本，如果以前期间或本期间进行了成本还原运算，可以把选择期间的还原结果直接作为产品的分项参考成本；直接启用分项成本，如果想把分项结果作为分项参考成本，可以先不启用分项，进行综合成本计算，再进行还原运算，然后启用分项成本，在分项参考成本设置中进行取数。启用分项成本，本月成本计算或卷积计算完成后，待选项项目中将不再显示“成本还原结果”。
 - 上期平均入库价：从存货核算系统取出存货上期入库单平均分项数据。
 - 上期平均出库价：从存货核算系统取出存货上期出库单平均分项数据。
 - 上期结存单价：从存货核算系统取出存货上期结存平均分项数据。
- 原材料取数：“原材料”特指类型为“采购”的存货。下拉选择“不取、成本系统材料计划价、存货档案材料计划价、存货档案最新成本、存货档案参考成本”
 - 不取：不对原材料进行取数操作。
 - 成本系统材料计划价：从“计划-制定标准单价”中取出材料单价。
 - 存货档案材料计划价：从存货档案的计划价中取出材料单价。
 - 存货档案最新成本：从存货档案的最新成本中取出材料单价。
 - 存货档案参考成本：从存货档案的参考成本中取出材料单价。
- 计划成本版本：半成品或原材料取数选择从成本计划成本系统取数时，从计划成本版本中所定义版本列表下拉选择。
- 成本还原期间：显示进行过还原运算的期间，可以下拉选择一个，选择后，将按此期间的还原结果进行取数。
- ◆ 以料定费：材料通过取数确定后，可以按材料占总成本的比率，确定各项费用的比率，从而批量计算各费用项目单位成本。
 - a) 批量或逐条勾选择“自制或委外”属性存货记录。
 - b) 点击“以料定费”按钮。
 - c) 选择除材料项目之外的需要定义的各费用项目。
 - d) 输入材料项目及费用项目占总成本的比率，如果项目计算明细，还需要录入各明细所占该费用的比率。
 - e) 选择是覆盖录入还是增量录入。
 - f) 确定，系统按比率计算各费用项目单位成本手工输入。

- ◆ 导入：从 excel 中已确定的数据中导入到各成本项目及明细中，如果类型为“采购”，项目编码必须是成本项目中定义为“采购成本项目”的项目编码。
 - ◆ 手工输入：在上栏选择行，根据项目是否“计算明细”选择“增加分项”或“增加分项明细”，在下栏增加成本项目编码或成本项目费用明细，并输入金额或数量、单价、金额。
 - ◆ 复制输入：打勾选择唯一一条记录，点击“复制”按钮，然后勾选一条或多条记录（也可按过滤条件进行全选、全消，排除本身），点击“粘贴”按钮，可选择“粘贴数值和结构或粘贴结构”（数值和结构指分项结构+数量、单价、金额；“结构”仅指分项结构组成，数量、单价、金额全部为 0），然后在下面显示的复制源中打勾选择需要复制的项目记录，确定后，按所选条件自动进行复制。
 - 可复选“粘贴前是否清空目标行的参考成本结构及数值”。打勾选择，粘贴前清空目标行所有数值及结构；未选择，粘贴时只在目标记录插入复制的结构或数值。
 - “类型”为“采购”，与类型为“自制、委外”两种类型不能互相复制；可进行“自制”与“委外”间的互相复制。
4. 分项批删：选择一条或多条记录，点击“全清”按钮，可成批删除记录行的所有分项信息。

7.6 成本费用分配方法定义

经过对料、工、费的来源进行设置，已基本完成了成本费用的初次分配和归集，即将大部分专用费用归集到各产品名下，将其他间接成本费用归集到各生产成本中心范围内。为了计算最终产成品的成本，还必须将按成本中心归集的成本费用在成本中心内部各产品之间、在产品和完工产品之间进行分配，因此，在成本管理系统中，需要定义各种分配率，为系统自动计算产品成本提供计算依据。

所谓费用分配率，其实质是计算“权重”，即将某一待分配费用值，在各个应负担对象中分摊的比例。目前成本管理系统中共有六类分配率，每一类中又对应多种分配方法，比较复杂，但这是为了尽可能满足不同用户的需要而设计，归纳其实质，分为两种情况：在部门内部各产品间的分配、在完工产品和在产品间分配。分配方法共 16 种，其中包括一种自定义分配方法，理论上可以定义任何一种分配方法，用户可以根据需要进行选择，并允许随时修改。

- 共用材料分配率：是指由成本中心领用的材料，若来源于存货系统，则在存货系统填制的领料单上的“项目编码”或“生产订单号”应为空。
- 共耗费用分配率：由于共耗费用是成本中心以外费用，所以要按一定比例先分配到各成本中心再分配到产品中去或跨越各成本中心直接分配到产品中去。
- 直接人工费用分配率：直接人工费用是按照成本中心输入的，所以要分配到产品中去。
- 制造费用分配率：制造费用是按照成本中心输入的，所以要分配到产品中去。

- 在产品成本分配率：由于在产品与完工产品所占的成本不同，在计算出某产品的总费用后，要在完工产品与在产品之间分配。
- 辅助费用分配率：计算出服务的总费用之后，要根据成本中心的耗用量分配到成本中心，然后还要根据辅助费用分配率，计算出各产品应负担的辅助费用。
- 辅助成本中心分配率：当一个辅助成本中心提供两种以上的服务时，需要将成本中心总费用按一定的比率分配到服务中。
- 联产品分配率：是将各个基本生产成本中心归集到主产品上的材料费用、人工费用、制造费用、其它费用、辅助费用汇总统一分配到各主、联产品中去。
- 副产品分配率：是将各个基本生产成本中心归集到主产品上的材料费用、人工费用、制造费用、其它费用、辅助费用汇总统一分配到各主、副产品中去。

7.6.1 定义共耗费用分配率

共耗费用分配率即将各个非成本中心的共耗费用汇总统一分配到成本中心或实际成本对象中去。分配率可以选择按直接分配，也可以选择按二级分配。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定义分配率】，选择【共耗费用分配率】，进行共耗费用分配率的定义。如图 7.6.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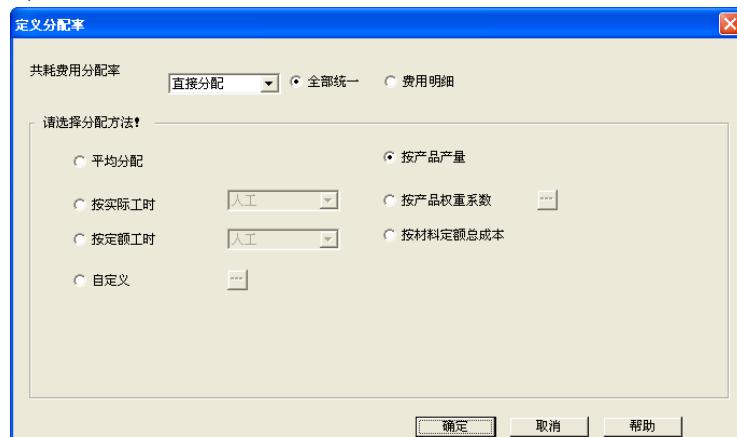


图 7.6.1-1

操作说明

- 直接分配
 - ◆ "全部统一"定义共耗费用分配率：
 - ◆ 从可选分配方法中，任选其一，表示所有非成本中心的共耗费用分配均采用这种方法，跨越成本中心，直接分配到所有实际成本对象中。
 - ◆ "费用明细"制定共耗费用分配率

系统将显示已在“定义费用明细”中定义的所有共耗费用名称，提供用户每种费用明细多种分配方法，用户可根据需要进行选择。系统默认为“平均分配”。

分配范围：是指各费用明细在哪些成本中心下进行分摊，用户可以选择多个成本中心，未选择的成本中心，其下的各成本对象将不能分摊所指定的各共耗费用。

● 二级分配

- ◆ “全部统一”定义共耗费用分配率：

从可选分配方法中，任选其一，表示所有非成本中心的共耗费用分配均采用这种方法。

金额系数：是指共耗费用在各成本中心所占比例，比例之和等于1

- ◆ “费用明细”制定共耗费用分配率：

系统将显示已在“定义费用明细”中定义的所有共耗费用名称，提供用户每种费用明细选择不同金额系数及多种分配方法，用户可根据需要进行选择。系统默认为“平均分配”。

7.6.2 定义共用材料分配率

您需要确定成本中心领用材料的分配方法，分配率可以全部统一、可以按成本中心制定、可按存货分类制定。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定义分配率】，选择【共用材料分配率】，进行共用材料分配率的定义。如图 7.6.2-1。



图 7.6.2-1

操作说明

- 按照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中定义的耗用范围分配

如果选择该选项，则在分配共用材料时先按照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将不耗用此项材料的产品排除，再按所选择的分配率在相关产品（该产品的子项含有此种材料）间进行分配。此选项对于全部统一、按成本中心分配、按存货分类设置均有效。

- 全部统一的共用材料分配率

从可选分配方法中，任选其一，表示全部成本中心的共用材料分配均采用这种方法。选择“按产品权重系数”，进入产品权重系数定义界面。用键盘输入系数，默认值为1，允许修改。

选择了“按产品权重系数”、“自定义”以外的其他方法，则操作完毕，可以退出。

- 按成本中心制定的共用材料分配率

一个成本中心对应一行，从可选分配方法中，任选其一用鼠标双击，在该位置将出现标志，表示该成本中心的共用材料分配采用这种方法。

选择“按产品权重系数”，自动进入定义权重系数的界面，以后要修改权重系数，可以单击旁边的按钮。

选择了“按产品权重系数”、“自定义”以外的其他方法，则操作完毕。

- 按按成本中心+存货分类制定的共用材料分配率

一个存货分类对应一行，从可选分配方法中，任选其一用鼠标双击，在该位置将出现标志，表示该存货分类共用材料分配采用这种方法。

- 共用材料分配率分配算法参看 9.1 成本计算说明

7.6.3 定义直接人工分配率

直接人工分配是将各个基本生产成本中心的人工费用汇总统一分配到完工产品中去，分配率可以全部统一，也可以按成本中心制定。请参考共用材料分配率。

7.6.4 定义制造费用分配率

您需要确定将按成本中心输入的制造费用分配到产品去的方法，分配率可以全部统一，可以按成本中心制定，也可以按费用明细制定。如果在“选项”中选择“制造费用无明细”，系统则不显示“按费用明细制定”项目。

操作说明

- 全部统一定义制造费用分配率

从可选分配方法中，任选其一，表示所有生产成本中心的制造费用分配均采用这种方法。

- 按成本中心制定制造费用分配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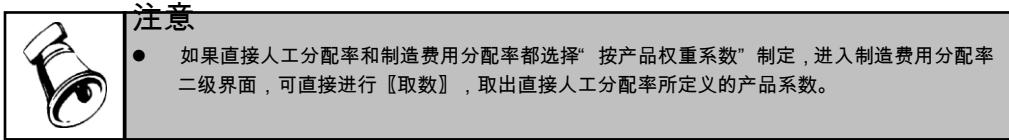
一个成本中心对应一行，从可选分配方法中，任选其一用鼠标双击，在该位置将出现标志，表示该成本中心的制造费用分配采用这种方法。

- 如何输入按费用明细制定的制造费用分配率

系统将显示所有的基本生产成本中心，并显示已在“定义费用明细”中定义的所有制造费用名称，系统提供用户每种费用明细不同分配方法，用户可根据需要进行选择。系统默认为“平均分配”。

选择后，系统成本计算将根据不同的费用项目判断其分配方法进行计算。

- 制造费用分配率分配算法参看 9.1 成本计算说明



7.6.5 在产品成本分配率

您需要确定将按产品计算的全部费用分配到完工产品和在产品中去的方法，分配率可以全部统一，也可以按成本中心制定。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定义分配率】，选择【在产品成本分配率】项。如图 7.6.5-1。



图 7.6.5-1

操作说明

● 不计算在产品成本

如果是一次投料，或者封闭式的流水线作业的企业，他们生产一般不会有在产品，所以可以选择不计算在产品成本。

● “按产品约当产量”或者“只计算材料成本”

选择“按产品约当产量”或者“只计算材料成本”，显示“输入约当系数”界面，需要输入约当系数。

固定比例、每月变动：从两项中任选一项，如果选择固定比例，则需要在此界面中输入约当系数，并且各期的成本计算均按此数据；如果选择每月变动，则不能在此界面输入约当系数，而是在每月的成本资料录入中输入每月的约当系数。

“按产品约当产量”：当用户选择“固定比例”时，若存货有分类，则材料约当系数按照顶级存货分类列示。

● 按定额

选择“按定额”，系统自动按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调出该产品的所有子项内容，输入在产品费用定额。

- 按年初固定数

选择“按年初固定数”，需要输入在产品年初固定数。

- 按实际工时

选择“按实际工时”，则需要输入在产品的工时。

分配率=待分配费用/实际总工时

完工产品应负担费用= (实际总工时-在产品工时) *分配率

在产品应负担费用=在产品工时*分配率

对于“材料、人工、制造费用、辅助费用”分配率中的“按实际工时”分配，其计算所用的数据仍为“实际总工时”，不受“在产品工时”的影响。

- 按当期投入单位成本留存

选择“按当期投入单位成本留存”，则计算在产品成本时，先分成本构成项目加总算当期投入的产品总成本，即：扣除上期结存的数据，然后以当期投入数量来分成本构成项目计算单位成本（包括数量成本和金额成本），最后以在产品数量分成本构成项目乘以该单位成本计算应留存的在产品成本。

- 按完工定额倒挤（原按材料倒挤）：专用材料按完工定额在完工与在产之间分配，共用料费可以选择四种方式：不计算、按原材料占用、按产品约当产量、按实际工时，专用材料计算公式如下：

完工产品应负担材料费用=产品材料定额每月变动表耗量*实际材料平均单价：

在产品应负担材料费用=投入产品材料总费用-完工产品应负担材料费用。

- ◆ 共用料费选择“不计算”：“共用材料、制造费用、人工费用、辅助费用、其他费用”五项费用一般情况下全部由完工产品负担；在产品只负担材料费用。

- ◆ 共用料费选择“按原材料占用”：“共用材料、制造费用、人工费用、辅助费用、其他费用”五项费用按专用材料的完工与在产比率在完工与在产之间分配。

- ◆ 共用料费选择“按产品约当产量”：“共用材料、制造费用、人工费用、辅助费用、其他费用”五项费用按产品各自约当产量在完工与在产之间分配。

- ◆ 共用料费选择“按实际工时”：“共用材料、制造费用、人工费用、辅助费用、其他费用”五项费用按产品完工与在产工时在完工与在产之间分配。

- 按在产定额计算：专用材料按在产定额在完工与在产之间分配，共用料费可以选择四种方式：不计算、按原材料占用、按产品约当产量、按实际工时，专用材料计算公式如下：

在产品应负担材料费用=产品材料定额每月变动表耗量*实际材料平均单价

完工产品应负担材料费用=投入产品材料总费用-在产品应负担材料费用

- ◆ 共用料费选择“不计算”：“共用材料、制造费用、人工费用、辅助费用、其他费用”五项费用一般情况下全部由完工产品负担；在产品只负担材料费用。

- ◆ 共用料费选择“按原材料占用”：“共用材料、制造费用、人工费用、辅助费用、其他费用”五项费用按专用材料的完工与在产比率在完工与在产之间分配。
- ◆ 共用料费选择“按产品约当产量”：“共用材料、制造费用、人工费用、辅助费用、其他费用”五项费用按产品各自约当产量在完工与在产之间分配。
- ◆ 共用料费选择“按实际工时”：“共用材料、制造费用、人工费用、辅助费用、其他费用”五项费用按产品完工与在产工时在完工与在产之间分配。
- 自定义
选择自定义，用户设置自定义公式进行分配。用户可以在自定义分配公式中增加分配标准并组合定义分配公式，系统不提供固定备选项目，完全进行自定义。选择按自定义分配，用户需要到分配标准表中录入新增分配标准的在产与完工值，系统以此进行计算



注意

- 选择“按产品约当产量”或者“只计算材料成本”，进入“输入约当系数”界面，选取其中一行，点鼠标右键，选择“复制”，选取多行或全选，点右键“粘贴”，可一次性完成所有行约当数据拷贝操作。

7.6.6 辅助费用分配率

您需要确定将按成本中心计算归集的辅助费用分配到产品去的方法，分配率可以全部统一，也可以按成本中心制定。

请参考共用材料分配率。

7.6.7 辅助成本中心内部分配率

如果一个辅助成本中心提供两种（含两种）以上的服务，您需要确定将按成本中心归集的辅助费用分配到各个服务中去的方法。

按固定比例：是根据用户定义的各辅助服务的分配比例进行分配的一种分配方法。

按实际耗量：是根据各辅助服务的当月生产数量进行分配的一种分配方法。

7.6.8 定义联产品分配率

联产品分配是将各个基本生产成本中心定义的联合产品的所共同负担的联合成本汇总统一分配到各联产品中去，分配率可以全部统一，也可以按成本中心制定。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定义分配率】，选择【联产品分配率】，进行联产品分配率的定义。如图 7.6.8-1



图 7.6.8-1

操作说明

- 按产品权重系数，进入参照界面，根据主、联产品标识，显示BOM中各主产品，在“产量权重系数”处点参照按钮进入二级录入界面，显示主产品及联产品权重系数，默认为1，可以输入并修改。如果权重系数和不为0，退出后一级界面自动以“*”显示产品已录入数据。分摊公式：
 - ◆ 联产品总金额/ (\sum 产品产量 * 权重系数) × (产品产量*权重系数)
 - ◆ 联产品总金额 = 联副共同产品分得的项目成本 - 副产品项目成本
 - ◆ 产品产量 = 负担产品产量 = 本期在线数量+本期净产量-损失计入当期成本数量
- 按产品销售价值，选择按“按产品销售价值”，销售价值的录入及取数来源于联副产品销售录入表，分摊公式：
 - ◆ 联产品总金额/ (\sum 产品产量 * 产品销售价值) × (产品产量*产品销售价值)
 - ◆ 联产品总金额 = 联副共同产品分得的项目成本 - 副产品项目成本
 - ◆ 产品产量 = 负担产品产量 = 本期在线数量+本期净产量-损失计入当期成本数量
 - ◆ 产品销售价值 = 产品销售价值金额
- 按“自定义”，用户可以根据自身的分配要求选择适当的分配标准或定义分配标准计算公式。

7.6.9 定义副产品分配率

副产品分配是将各个基本生产成本中心定义的主、副产品的所共同负担的联合成本汇总统一分配到各主、副产品中去，副产品在计算分配时采取直接扣除法。分配率可以全部统一，也可以按成本中心制定。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定义分配率】，选择【副产品分配率】，进行副产品分配率的定义。如图 7.6.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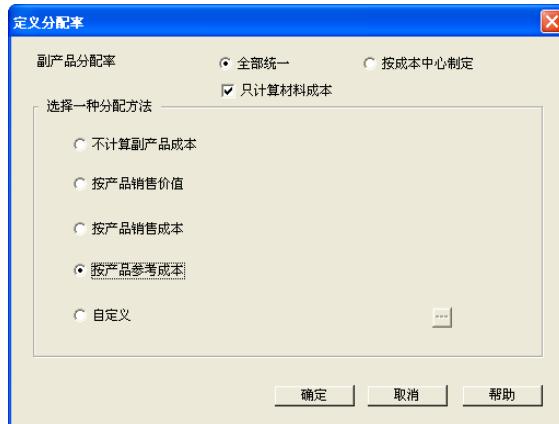


图 7.6.9-1

操作说明

- 系统提供“只计算材料成本”选项，如果选择该选项，副产品只负担材料成本，人工费用、制造费用、辅助费用、其它费用成本由主产品负担。此选项对于全部统一、按成本中心分配设置均有效。
- 不计算副产品成本，副产品成本为零，联副产品成本由主产品或联产品负担。
- 按产品销售价值，销售价值的录入及取数来源于联副产品销售录入表，分摊公式：
 - ◆ 副产品成本 = 产品产量×产品销售价值
 - ◆ 产品产量 = 负担产品产量 = 本期在线数量+本期净产量-损失计入当期成本数量
- 按产品销售成本，销售成本的录入及取数来源于联副产品销售录入表，分摊公式：
 - ◆ 副产品成本 = 产品产量×产品销售成本
 - ◆ 产品产量 = 负担产品产量 = 本期在线数量+本期净产量-损失计入当期成本数量
 - ◆ 产品销售成本 = 产品销售成本金额
- 选择“按产品参考成本”，参考成本的取数来源于存货档案中“参考成本”，分摊公式：
 - ◆ 副产品成本 = 产品产量×产品参考成本
 - ◆ 产品产量 = 负担产品产量 = 本期在线数量+本期净产量-损失计入当期成本数量
 - ◆ 存货档案中未录入参考成本，默认为零处理
- 按“自定义”，用户可以根据自身的分配要求选择适当的分配标准或定义分配标准计算公式。

7.6.10 自定义分配率

分配率自定义是成本系统提供的最为灵活的一种分配方法，在“共耗费用、共用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辅助费用、联产品、副产品”等分配率定义中提供了此工具，用户可以根据自身的分配要求选择适当的分配标准或定义分配标准计算公式。

操作界面

用户在定义“共耗费用、共用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辅助费用、联产品、副产品”等分配率定义中，单击“自定义”旁的按钮，则进入分配率自定义界面。如图 7.6.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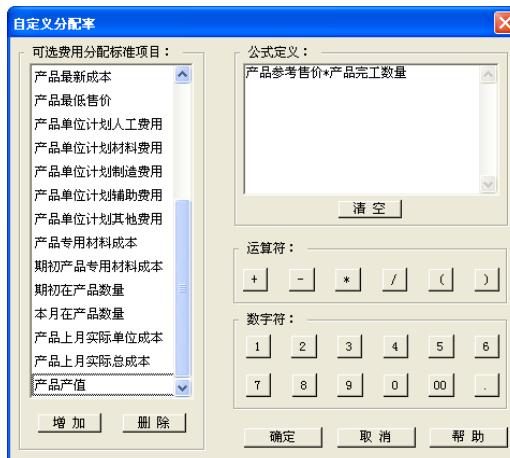


图 7.6.10-1

操作说明

- **自定义分配率**

可选费用分配标准项目：显示项目为“产品实际人工工时、产品实际机器工时、产品实际模具体工时、产品实际其它工时、产品单位定额人工工时、产品单位定额机器工时、产品单位定额模具体工时、产品单位定额其它工时、产品完工数量、产品入库数量、产品单位计划成本、产品单位材料定额成本、产品计划价格、产品参考成本、产品参考售价、产品最新成本、产品最低售价、产品单位计划人工费用、产品单位计划材料费用、产品单位计划制造费用、产品单位计划辅助费用、产品单位计划其他费用、期初产品专用材料成本、期初在产品数量、本月在产品数量、产品的上月实际单位成本、总成本（部分标准项目不包括在联、副产品自定义分配率中）、产品净重、产品毛重、产品长度、产品宽度、产品高度、产品单位体积、产品自定义项 11、产品自定义项 12、产品自定义项 13、产品自定义项 14”。

公式定义：允许用户通过公式输入参照选择录入，选择录入时，以鼠标单击“可选费用分配标准项目”或“运算符”栏目内容，则所选项目或符号显示于“费用分配标准公式定义”栏目内。

● 按钮说明

- ◆ [清空]：删除已录入的公式。
- ◆ [增加]：在“分配标准项目”选择框内显示录入状态条，允许新增分配标准项目名称，手工录入项目名称字符串，最大长度 20，不允许为空，如果为空，提示“请输入项目名称”。“分配标准项目”不允许重复，如重名，提示“该项目已存在，请重新录入”。
- ◆ [删除]：允许删除用户已增加的“分配标准项目”，系统提供的项目不允许删除，提示“系统提供的项目不允许删除”。如果用户增加的“分配标准项目”已在“分配标准录入”中录入数据，也允许删除，但所有在“分配标准录入”中已录入的该标准的数据将同时被清空。
- ◆ [确认]：对录入的公式进行合法性校验，如果录入的公式非法，则提示用户“非法的公式，请重新定义”。如果录入公式合法则不做提示，保存修改结果返回上一界面。

● 应用举例

例 1：假设用户在定义制造费用分配率时，需要的分配方法是按“产值”分配，则可以在分配率自定义中定义公式为“产品完工数量*产品计划价格”。（具体采用何种价格可以根据用户需要来选择）。如果要求按“工时金额”分配，则可以在分配率自定义中定义公式为“产品实际工时*20（手工录入的固定工时费用率值）”。

例 2：假设用户在定义制造费用分配率时，需要的分配方法是按“搬运量”分配，而此种分配标准系统中未提供，则用户可以在分配率自定义中增加该标准名称，并选入公式内，然后在“成本资料录入”菜单下的“分配标准表”中录入各产品相应的“搬运量”统计数据即可以计算。



注意

- 用户在此处增加的“分配标准项目”，必须在成本资料录入模块-“分配标准录入”表中按期间录入数据后才可以进行计算。

7.7 其他设置

7.7.1 定额分配标准

企业为了核算或考核的需要，一般均制定了产品的各种定额（计划）指标数据。包括产品的定额单位生产工时、产品的定额单位材料消耗数量等等，这些数据可以用作成本费用的分配依据，成本预测的数据基础。在成本管理系统中，用户可以在“定额分配标准”中制定产品的定额工时和定额材料数据。描述如下：

定额工时：该数据主要用于费用分配，如果在定义分配率使用了按定额工时的方法，则要定义产品的定额工时，否则该数据可以不录入。

定额材料：

该数据主要用于费用分配，如果在定义分配率使用了按定额材料的方法，则要定义产品的定额材料，否则该数据可以不录入。

操作说明

● 输入定额工时

- 1)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定额分配标准】。
- 2) 输入过滤条件后，点击【过滤】。
- 3) 进入界面，将光标定位在某产品上，输入定额工时数据。
- 4) 单击【取数】按钮，从【工艺路线资料维护】中取出工时数据，并按选择条件覆盖或保留原有的数据。

● 输入定额材料

- 1)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定额分配标准】。
- 2) 输入过滤条件后，点击【过滤】。
- 3) 将光标定位在某产品上，下侧的框中显示该产品在【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中定义的所耗用的材料。
- 4) 单击【取数】按钮，重新从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表中取出产品所耗用的材料，并按选择条件覆盖或保留原有的数据。

7.7.2 定义分配范围

共用材料及公共费用可以在选定成本对象范围内进行分配，适用更广泛的业务场景，以进一步满足成本计算准确性要求。例：包装材料只在最终产成品之间分摊。

操作说明

1.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定义分配范围】，进入过滤界面。
 - ◆ 成本中心：可手工输入或参照选择已经定义好的基本成本中心。
 - ◆ 分摊范围：下拉选择“按基本产品”、“按实际核算对象”。
 - ◆ 分摊方式：下拉选择“在选择范围内分摊”、“在选择范围外分摊”。
 - ◆ 费用类型：共用材料、人工费用、制造费用、共耗费用。
 - ◆ 是否返工返修：可下拉选择“是”、“否”，默认全部。
 - ◆ 显示范围：（进入主界面后，点击下栏的数据行，再点击“查询”按钮，可显示此过滤条件）下拉选择“全部显示”、“已标记”、“未标记”，默认“全部显示”，选择“全部显示”，不管是否进行过选择，动态刷新所有基本或实际成本对象；选择“已标记”，进入主界面后，右侧下栏中仅显示已经选择过的商品；选择“未标记”，进入主界面后，右侧下栏中仅显示未选择过的商品。
2. 点“过滤”，进入主界面。如图 7.7.2-1

	标识	成本中心编码	成本中心名称	BOM版本号	工序序号	订单号	订单行号	产品编码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1	✓	0501	一车间	10	0	0000000008	1	F010-3300209	TEH500S-I...	TEH500S-I...
2	✓	0501	一车间	10	0	0000000014	1	F010-3300209	TEH500S-I...	TEH500S-I...
3	✓	0501	一车间	10	0	0000000014	2	B010-3220039	TEH500SK-...	TEH500SK-...
4	✓	0501	一车间	10	0	0000000016	1	F010W001	整流器(A...ex chukov)	
5	✓	0501	一车间	10	0	0000000017	1	F010-3300209	TEH500S-I...	TEH500S-I...
6	✓	0501	一车间	10	0	0000000018	1	F010-3300301	MES600S-I...	
7	✓	0501	一车间	10	0	0000000019	1	F010-3300209	TEH500S-I...	TEH500S-I...
8	✓	0501	一车间		0	0000000020	1	F010-S005	电子书	
9	✓	0501	一车间	10	0	0000000022	1	B010-3910...	包装套件	汇智PR251...
10	✓	0501	一车间	10	0	0000000024	1	F010-S002	智能手机	
11	✓	0501	一车间	10	0	0000000026	1	F010-3300209	TEH500S-I...	TEH500S-I...

图 7.7.2-1

手动选择：

- 1) 在左侧选择成本中心及成本项目，点击“增行”按钮，在右侧的上栏定义分摊方式、分摊范围、费用类型等
- 2) 点击“加载成本对象”按钮，下侧按所选择的方式显示成本对象
- 3) 批量或逐个勾选所需要的成本对象。

自动选择（按存货分类）：

- 1) 在左侧选择成本中心及成本项目，点击“增行”按钮，在右侧的上栏定义分摊方式、分摊范围、费用类型等
- 2) 双击“自动标识范围”，选择存货分类
- 3) 系统在下栏依据存货分类自动勾选成本对象
- 4) 每月进入，点击“自动标记”按钮，系统自动动态按所选条件勾选最新成本对象。
3. 选择成本对象范围时，可以先点下侧栏目行，再点“查询”按钮进行过滤，可按“存货分类、产品编码、产品代码、工序等”过滤条件打勾选择成本对象。
4. 双击选择行，或拷贝其它成本项目的分摊范围进行“粘贴”，则所选中行产品可以按所定义的分配方法参与成本项目的分摊。

	注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右侧上栏中如果选择返工返修出库类别，分摊范围选择“按实际核算对象”时，想让该项共用材料只在返工返修实际成本对象中进行分摊，请用户在实际操作中把下栏过滤条件“是否返工返修”中选择“是”，再打勾选择需要的实际成本对象。

7.7.3 定义联副折算系数

当成本选项中选择“核算联产品成本”或“核算副产品成本”时，分摊公共料费时，系统提供以主产品作为联合成本对象或以主、联产品折合产量作为独立成本对象去分摊料费，您可以根据企业联产品的不同实际业务进行不同。

操作说明

- 选项中勾选“核算联产品成本”或勾选“核算副产品成本”时，显示此菜单。
- 固定比率、每月变动：从两项中任选一项，如果选择固定比率，则需要在此界面中输入折算比率，并且各期的成本计算均按此数据；如果选择每月变动，则不能在此界面输入折算比率，而是在每月的成本资料录入中输入每月的折算比率。
- 选择“固定比率”时：
 - ◆ 联合体名称：每一组的主、联、副产品中按主产品编码及名称显示。
 - ◆ 成本中心编码、成本中心名称、产品编码、产品名称：自动显示所有的基本生产成本中心及其所生产的产品（计划成本对象）。
 - ◆ 折算比率：指该产品分摊公共料费时折合为一个联合体的比率，默认为1，表示此单位产品按一个产量分摊公共料费，系数为0时，表示该产品产量不参与分摊公共料费。双击要输入的单元格，变成编辑状态，可以用键盘输入正确的数据。主产品系统默认值是1，联、副产品系统默认值为0，可以修改。
 - ◆ 是否折算：是指确定主、联、副产品是否分摊公共料、费。双击要输入的单元格，变成编辑状态，可下拉选择“是、空”，主产品默认为“是”，不可修改；联产品可选择修改；副产品不能选择“是”。
 - ◆ 点“取数”按钮，根据核算方法选择从物料清单或生产订单中选择折合比，折合比=子件定额使用数量，联、副产品折算比率=主产品折算比率*折合比。

7.7.4 重新初始化

系统在运行过程中发现账套设置错误很多或因其它缘故导致数据准备不全，无法通过“恢复”建期初余额或“反结账”纠错，这种情况可以通过“重新初始化”将该账套的内容全部清空，然后从系统初始化开始重新启用账套。

操作说明

- 点击【重新初始化】菜单，先出现“数据保留范围选择”选项，由用户选择成本管理原【设置】中哪些录入数据在成本管理重新初始化后仍然需要保留并重新应用，系统提供五个选项：“定义费用明细与总账接口、产品权重系数、产品约当系数-固定比率、定额分配标准-定额工时、定义公共费用分配范围-按基本产品”，可以手工打勾选择。
- 确定后，系统提示：“本操作将自动删除本年度成本管理所有月份数据，并重新启用成本管理，是否继续执行？”。选择“否”，退出提示界面；选择“是”，系统再次提示确认：“本操作将自动删除本年度成本管理所有月份数据，并不能以任何方式恢复，请再次确认是否继续？”选择“是”，系统将清空本年度

本账套成本管理数据，并删除启用标志，并提示：“初始化成功，请在系统管理中重新启用成本管理”，点击OK或确定，退出成本管理系统执行初始化操作。

- 只有账套主管才具有“重新初始化”功能权限，非账套主管点击时提示：无此功能权限。

7.8 期初余额

7.8.1 期初余额调整

您在启用本系统后，在开始日常使用之前，要手工输入成本的初始余额。为了完成从手工账向计算机的转接，要认真做好本项工作，盘点好在产品的数据，结合手工账，把正确的数据输入。系统启用以后，进入新月份后，自动将上月初始余额转入本月，同时，系统允许对上月结转过来的成本对象明细数据进行手工调整，调整后的差异根据系统提供的辅助数据，在总账中生成调整凭证。

期初余额的录入启用是系统核算的起点，本系统的期初余额是指上一期间的产品成本，描述如下：

- 在此处录入的期初余额必须还原为明细成本费用的消耗数据，如果有车间剩余的材料，建议先办理假退料或计算摊入在产品成本。（用户若在手工账中的成本只有一个总数，这时只能将手工计算的成本还原成直接人工、材料费用、制造费用、辅助费用和其他费用）
- 如果采用分批法核算，在此处可以录入某批次产品的期初数据，但在后面的“生产批号表”中必须补充定义该批号，否则无法核算该批号。
- 如果用户同时使用了总账系统，录入期初数据后可以和总账核对数据，一般期初数据应与“生产成本”科目的借方余额相同，具体科目根据用户的实际情况确定。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期初余额调整】。如图 7.8.1-1



The screenshot shows a software interface titled '期初余额调整' (Initial Balance Adjustment). The main area is a grid table with columns: 成本中心名称 (Cost Center Name), 产品名称 (Product Name), 订单号 (Order No.), 订单行号 (Line No.), 数量 (Quantity), 数量(调整后) (Adjusted Quantity), 材料费用 (Material Cost), 材料费用(调整后) (Adjusted Material Cost), 直接人工费用 (Direct Labor Cost), 直接人工费用(调整后) (Adjusted Direct Labor Cost), and 制 (Manufacturing). A yellow box highlights the '删除批号' (Delete Batch) button in the toolbar above the table. The table contains 14 rows of data, with the last row being a summary '合计' (Total). The bottom of the screen shows navigation buttons for page size (60), page number (1), and search results (共60/73条记录, 第1/2页).

图 7.8.1-1

操作步骤

1. 在建账初始，进行期初余额的录入。

- A. Excel 导入：在 excel 中录入成本对象的材料、人工、制造等费用明细，点“导入”按钮，根据向导提示，导入所有期初在产成本数据。也可先“输出”明细后再按格式导入数据
- B. 材料录入：可以通过以下两种方式录入
 - a) 手工录入：双击进入各成本对象材料费用明细，逐条录入数量、单价、金额。
 - b) 自动取数：
 - 录入各成本对象“在产数量”。
 - 点“材料取数”按钮，核算方法为“品种法、分批法、分类法”系统自动刷新出成本对象所对应物料清单子件；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未按工序核算或按订单核算，系统自动刷新出成本对象所对应的生产订单子件；按工序核算，取生产订单工序资料维护中各工序子件。材料数量=在产数量*物料清单子件数量。单价=优先取存货核算上期结存单价，如果无结存单价，取最新采购价或参考成本，存货属性包含“自制、在制或委外”属性，取出存货“参考成本”；纯“外购”属性，取出“最新成本”。
 - 如果自动取数后，需要调整差额，可以点击“材料分配”，系统自动按成本中心录入材料总额分配到各成本中心下成本对象上，分配方法：所有成本中心统一分配方法，按各成本中心下成本对象的材料定额汇总金额作为权重系数，例：A 产品材料费用=A 产品分配前定额材料费用*(该成本中心录入材料费用/该成本中心分配前定额材料合计)。

C. 费用录入：可以通过以下两种方式录入

- c) 手工录入：双击进入各成本对象费用明细二级界面，手工输入相应的费用金额、数量。
- d) 自动分配：
 - 点“费用分配”按钮，进入费用录入及分配界面，按成本中心录入人工费用、制造费用在产金额。人工与制造费用明细按定义费用明细与总账接口设定的费用明细自动显示编码及名称。
 - 点“分配”，系统自动按录入费用分配到所有成本对象上，分配方法：所有成本中心及所有费用明细采用统一分配方法，按成本对象的材料费用汇总金额作为权重系数，例：A 产品人工费用=A 产品材料费用*（录入人工费用/所有成本中心材料费用合计）。

2. 在期初数据全部录入完毕后，点击【与总账对账】按钮，与总账对账。
3. 对账确认无误后，点击【记账】按钮，表示本期初数已记账，不允许修改。
4. 记账后，需要修改数据，如果本月未进行过成本计算，点击【恢复】按钮，可以取消记账。
5. 期初调整：上月初始余额结转到本月后，系统自动进行记账，如果本月需要调整数据，可以点【恢复】按钮，通过以下三种方式修改：
 - A. 双击进入各成本对象材料费用（调整后）、直接人工费用（调整后）、制造费用（调整后）、辅助费用（调整后）、其它费用（调整后）明细，逐个调整相应数量或余额。
 - B. 选择“修改在产品数量时，齐套修改子件和费用”，手动修改在产品数量，系统自动按单位成本增加或减少相应产品料、工、费总成本。
 - C. 点击“批改材料价”按钮，成批修改所选择产品的材料存货单价。
6. 调整完毕后，如果修改有误，可以点“全清”按钮，系统自动清除所有已调整数据，恢复到未调整之前数据记录。
7. 修改后核对无误，点击【在产调整报告】按钮，根据各成本中心汇总的调整差异，手动在总账生成生产成本的调整凭证。
8. 差异调整完毕，点“记账”，确认所调整结果，退出期初余额调整。
9. 您可点击【共用材料剩余】按钮，查询共用材料列表。显示本年度期初的成本中心共用材料的数量，即上年末，月末在产品处理表中的共用材料剩余内容。不允许修改。
10. 也可点击【专用材料剩余】按钮，显示本年度期初的该产品直接领用材料的剩余数量，即上年末，月末在产品处理表中的该产品的专用材料剩余内容。不允许修改。

操作说明

- 如何输入材料期初余额

在有分批核算的情况下，单击【增行】按钮在光标所在行下自动增加一行，成本中心编码、名称、产品编码、名称的输入可以参照输入。可以单击单元格旁边的按钮，

参照输入材料编码、材料名称，进行期初余额的录入。（需要将总的材料费用、制造费用还原成一个一个明细材料费用、制造费用等）

- 期初余额记账

您在所有的初始余额输入完毕后，单击【记账】按钮，表示本套账初始余额记账，且不允许修改。

- 期初余额恢复

【记账】完成之后，发现有数据错误，可以单击【恢复】按钮，取消【记账】。

- 如何与总账对账

单击【与总账对账】按钮，进入对账界面，单击旁边【参照】按钮，从显示的科目参照中选择成本系统初始余额与总账系统进行对账的科目。从显示的期间中选择要核对的期间，进行与总账对账。

- 查看期初共用材料盘点数据

单击【共用材料剩余】按钮，显示共用材料余额界面。表中的数据显示本年度期初的成本中心共用材料的数量，即上年末，月末盘点表中的共用材料内容。不允许修改。如果是第一次使用本系统，则共用材料盘点数据全为空。

- 查看期初产品的直接材料盘点数据

光标定位在某产品的期初余额上，单击【专用材料剩余】按钮，显示此种产品期初有材料余额。表中的数据显示本年度期初的该产品直接领用材料的剩余数量，即上年末，月末盘点表中的该产品的材料盘点内容。不允许修改。如果是第一次使用本系统，则产品的直接材料盘点数据全为空。



注意

- 首次使用本系统，需要进行一些准备工作，和建账初始余额有关的工作包括，将车间所有不能归入在产品成本的剩余原材料做退库处理，在以后年度，系统自动将上年末的材料余额转入本年，您不需要做退料的工作。
- 如果您未启用总账系统，则“与总账对账”功能不能执行。
- 如果已启用总账系统，则本系统的记账日期必须大于总账系统的最大结账月份。
- 如果同时存在期初余额调整及期初在产调拨，必须先进行期初余额调整后进行期初在产调拨，操作顺序相反可能导致数据错误。点击“全清”时，如果【期初在产调拨表】中存在手动调整的调拨记录，建议在【期初在产调拨表】中点“全删”按钮，删除所有调拨记录，待“期初余额调整”完毕后，重新进行调拨操作，以免造成不必要的数据问题。

7.8.2 存货分项期初余额

在用于录入使用系统前各存货的期初结存以及存货各成本分项的期初结存。为了完成从手工账向计算机的转接，要认真做好本项工作，盘点好存货的结存，结合手工账，把正确的数据输入。

- 存货期初余额录入是存货分项期初余额录入的必需条件，所以必须先进行存货期初余额的录入，存货期初余额记账后才可以对存货分项期初的录入，在存货分项期初金额录入表中系统自动显示存货期初余额。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存货分项期初余额】。如图 7.8.2-1



图 7.8.2-1

操作步骤

1. 在【存货核算】录入存货期初余额并记账后，用鼠标单击【期初余额】菜单中的【存货分项期初余额】进入此功能。
2. 在存货分项期初余额中分三个列表显示，包括存货期初余额列表、存货成本分项期初列表、存货成本分项费用明细列表。在 存货期初余额列表中自动显示存货的期初余额。
3. 用鼠标单击【分项拆分】按钮，系统对存货期初余额依据分项参考成本自动进行分项拆分，计算存货成本分项的金额。
4. 若用户年中启用分项结转，可以通过点击【取数】按钮，取得存货结存金额，然后在进行分项拆分。

5. 当分项汇总金额和存货结存金额存在差异金额时，用户需要在存货成本分项期初列表或存货成本分项费用明细列表中对差异金额进行调整。
6. 当期初余额输入完毕后，分项汇总金额和存货结存金额无差异金额时，可点击【记账】按钮，则用户可以进行日常处理。
7. 期初余额数据也可以导入。

操作说明

- 上栏
 - ◆ 分项汇总金额：显示成本分项的汇总金额。
 - ◆ 差异金额：金额-分项汇总金额。
- 下栏左侧
 - ◆ 成本项目编码：拆分后显示存货对应的成本项目编码。
 - ◆ 成本项目名称：拆分后显示存货对应的成本项目名称。
 - ◆ 金额：必须与数量方向一致，可调整修改
- 下栏右侧
 - ◆ 成本项目编码：拆分后显示存货对应的成本项目编码。
 - ◆ 成本项目名称：拆分后显示存货对应的成本项目名称。
 - ◆ 费用类型：显示费用明细对应的费用类型。
 - ◆ 费用明细编码：拆分后显示存货对应的费用明细编码。
 - ◆ 费用明细名称：拆分后显示存货对应的费用明细名称。
 - ◆ 数量：自动显示存货结存数量，不可修改。
 - ◆ 单价：单价=金额/数量。
 - ◆ 金额：必须与数量方向一致，可修改调整，调整金额后自动计算单价。

7.8.3 在产分项期初余额

您在启用本系统后，在开始日常使用之前，要输入成本的初始余额。为了完成从手工账向计算机的转接，要认真做好本项工作，盘点好在产品的数据，结合手工账，把正确的数据输入。系统启用以后，进入新月份后，自动将上月初始余额转入本月，同时，系统允许对上月结转过来的成本对象明细数据进行手工调整，调整后的差异根据系统提供的辅助数据，在总账中生成调整凭证。

- 开账时，综合结转中的“期初余额调整”是“在产分项期初余额”录入的必需条件，所以必须先完成“期初余额调整”的记账，参见《期初余额调整》章节描述。非启用月，综合结转与分项结转期初各自的修改互相受影响，系统自动显示相应的调整数量或金额。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设置】，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在产分项期初余额】。如图 7.8.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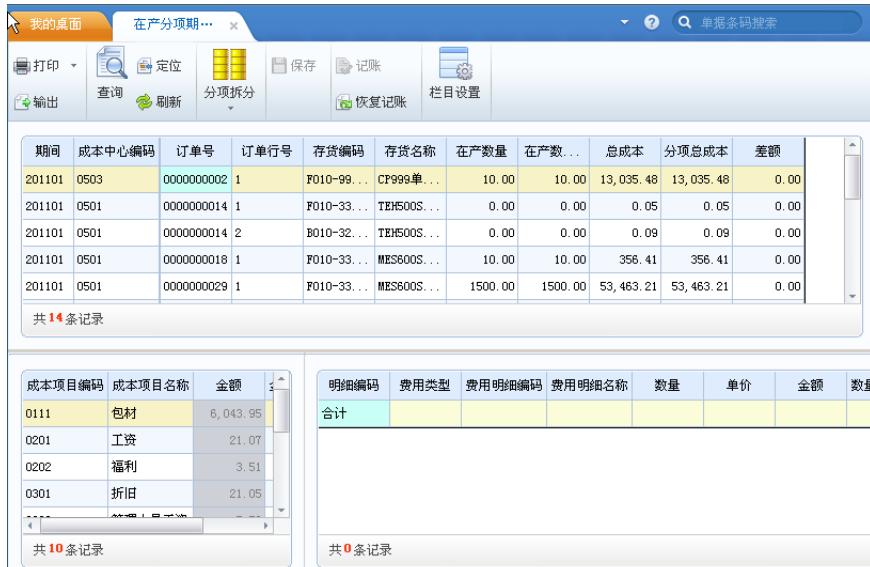


图 7.8.3-1

操作步骤

- 在建账初始，进行期初余额的录入。
 1. 完成“分项参考成本设置”后，对“期初余额调整”进行“记账”操作。
 2. 点击【分项拆分】按钮，系统对“期初余额调整”中各成本对象依据分项参考成本自动进行分项计算。
 3. 点击【记账】按钮，系统自动对本表“分项总成本”与“总成本”一致性进行检查，并自动显示有差额数据。
 4. 记账后，需要修改数据，如果本月未进行过成本计算，点击【恢复记账】按钮，可以取消记账。
- 上月初始余额结转到本月后，系统自动进行记账，如果本月需要调整数据，可以点【恢复记账】按钮，然后在上栏选择成本对象记录行，双击下栏的金额（调整后）、或数量（调整后）、单价（调整后）、金额（调整后），逐个调整相应数量或金额。

操作说明

- 上栏
 - ◆ 成本中心名称、成本中心编码、BOM 版本号、替代标识号、订单号、订单行号、批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结构自由项、规格型号：自动显示定义的所有基本生产成本中心及其产品，可在栏目中调整是否显示各字段。
 - ◆ 在产数量：启用月，点击【分项拆分】按钮时，自动从“期初余额调整”中取出对应的在产数量。

- ◆ 在产数量（调整后）：非启用月，“期初余额调整”在产数量调整后，同时在此显示调整结果。
 - ◆ 总成本：启用月，点击【分项拆分】按钮时，自动从“期初余额调整”中取出对应的总成本。
 - ◆ 总成本（调整后）：非启用月，“期初余额调整”总成本调整后，同时在此显示调整结果。
 - ◆ 分项总成本：启用月，点击【分项拆分】按钮时，系统自动汇总成本对象下栏的项目金额。
 - ◆ 分项总成本（调整后）：非启用月，“期初余额调整”成本调整后，系统自动对分项成本进行拆分调整；或手动调整下栏的项目数量、单价、金额后，自动显示调整后分项总成本。
 - ◆ 差额：总成本-分项总成本
 - ◆ 差额（调整后）：总成本（调整后）-分项总成本（调整后）
- 下栏左侧
 - ◆ 成本项目编码：自动拆分取出的各在产品的成本项目编码。
 - ◆ 金额：自动拆分取出的各在产品的成本项目金额。
 - ◆ 金额比重：成本项目金额/ Σ 成本项目金额 * 100%
 - 下栏右侧
 - ◆ 成本项目编码：自动显示下栏左侧所对应的成本项目编码。
 - ◆ 费用类型：成本项目选择“计算明细”时，自动显示“材料费用，人工费用、辅助费用、制造费用、共耗费用、其它费用、委外加工费、废品回收”中的一种。
 - ◆ 费用明细编码：成本项目选择“计算明细”时，自动显示项目明细编码。
 - ◆ 数量：费用类型为“材料费用”或“辅助费用”时，自动显示或手工录入明细数量。
 - ◆ 单价：费用类型为“材料费用”或“辅助费用”时，自动显示或手工录入明细单价。
 - ◆ 金额：自动显示或手工录入成本项目或明细的金额。
 - ◆ 项目比重：金额/左侧对应“金额” * 100%
 - ◆ 总比重：金额/上栏“总成本” * 100%



第8章 成本数据录入

成本管理系统初始设置工作，已经完成，在成本管理系统自动计算成本之前，先要进行成本资料的录入和采集，本系统提供多张数据录入表，记录成本资料，本章着重介绍成本数据资料的采集过程和输入过程。

品种法或分步法需要录入的表有（分类法需录入的表与品种法或分步法基本一致）：

期初余额调整表（可选）、期初在产调拨表（可选）、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表（卷积运算时不需要录入）、共耗费用表（可选）、人工费用表、折旧费用表、制造费用表、工时日报表（可选）、完工产品日报表、废品回收表（可选）、辅助费用耗用表（可选）、月末在产品处理表（若有在产品，必填）、在产品每月变动约当系数表（可选）、完工产品处理表、产品耗用日报表（若按工序核算，必填）。

完全分批法需录入的表有：

生产批号设置、期初余额调整（可选）、期初在产调拨表（可选）、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表（卷积运算时不需要录入）、共耗费用表（可选）、人工费用表、折旧费用表、制造费用表、工时日报表（可选）、完工产品日报表、废品回收表（可选）、辅助费用耗用表（可选）、月末在产品处理表、在产品每月变动约当系数表（可选）、完工产品处理表。

部分分批法需录入的表有：

生产批号调协（可选）、期初余额调整（可选）、期初在产调拨表（可选）、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表（卷积运算时不需要录入）、共耗费用表（可选）、人工费用表、折旧费用表、制造费用表、工时日报表（可选）、完工产品日报表、废品回收表（可选）、辅助费用耗用表（可选）、月末在产品处理表、在产品每月变动约当系数表（可选）、完工产品处理表。

成本核算日常报表操作及约束如下：

- 如果您在【选项】中选择成本核算方法为“完全分批法”，则未定义“生产批号设置”之前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表、其他费用表、辅助费用耗用表、产品耗用日报表、工时日报表、废品回收表、完工产品处理表、完工产品日报表、期末在产品处理表等表不能操作。
- 您可通过“定位”按钮，对生产批号、产品编码进行快速定位。
- 可选特定日期或月份，进行数据输入。工时日报表、完工日报表、产品耗用日报表中，当用户过滤日期选择开始日期与结束日期相同时，可在相应表格内输入实际工时、产量数据。

- 可选本年度已有数据的历史期间，进行历史数据查询。工时日报表、完工日报表、产品耗用日报表中，当用户过滤日期选择开始日期与结束日期不同时，系统自动汇总所选期间所有产品已经录入的实际工时、产量数据，提供实时计算全月合计数据的功能。
- 成本数据录入受操作员成本中心数据权限控制。

8.1 生产批号设置

本表用于定义生产批号，如果用户在“选项”中选择成本核算方法为“品种法或分步法”或“分类法”，则本菜单不显示。成本核算方法采用“完全分批法”和“部分分批法”都需要定义生产批号，还要输入批号中包括的产品，以及生产原因、生产数量、投产日期、完工日期等信息。

业务规则

- 如果用户在【选项】中选择成本核算方法为“完全分批法”，则只有在“生产批号表”中已定义批号且“投产月份<=当前期间、完工月份>=当前期间”的产品才允许录入成本资料数据。相关对象包括：工时日报表、完工产品日报表、辅助费用耗用表、月末在产品处理表、材料费用耗用表、完工产品处理表、产品耗用日报表。上月已完工批号，本月将不在以上各数据录入表中显示。如果某批号在预计的完工月份里没有完工，并且准备继续投产，请调整完工月份，以便在资料录入表内显示该批号下的未完工产品。
- 如果用户在【选项】中选择成本核算方法为“部分分批法”，则在“生产批号表”中已定义批号且“投产月份<=当前期间、完工月份>=当前期间”的产品将在各成本资料录入表中显示分批和不分批两种情况。
- 如果用户在【期初余额调整】录入时录入了批次产品的余额，则在此处必须定义该批号，否则无法核算该批号成本。
- 如果您定义了某产品的生产批号，则该产品在【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中的所有其下各级产品自动加上同一批号，可以在资料录入中严格分批录入数据。
- 生产批号在成本资料录入中一经使用，就不允许删除。

操作说明

- 如何输入生产批号
 1. 单击【设置】中的【生产批号设置】。
 2. 进入过滤界面：
 - 是否显示已完工产品：默认为是。选择是，所有定义批号产品全部显示；选择否，只显示未完工产品批号。
 - 批号：手工录入或参照选择。
 3. 过滤后，进入生产批号表，以鼠标单击【增行】按钮，表中自动增加一空行。双击行中的“批号”及“生产原因”，可以进行输入，输入的批号字符不得超过 50。

4. 系统判断某批号已完工的条件为：当前可处理会计期间大于该批号所包含的所有产品的“完工期间”，则认为所有包含产品均已完工。
- 如何输入批号中包含的产品
双击表中的“包含产品”栏目，单元格内出现一个按钮，单击按钮，进入输入批号中包括的产品界面。单击【增行】按钮，自动增加一空行，您可输入产品编号、产品名称、产量、投产年份、投产期间、完工年份、完工期间，并且要求完工时间 \geq 投产时间。

8.2 期初在产调拨表

提供上月关闭订单的在产成本直接返归到原订单入库，上月在产品成本在不同成本对象之间的调拨转移，盘点的剩余专用材料及共用材料在不同成本中心或不同成本对象之间的调拨转移、以及部分改制时各费用调拨转移。满足用户由于生产计划或市场变化的原因，经常需要在下月对此部分在产数据进行成本对象的再次调整，可以生成入库调整单或是直接在车间内调整负担的成本对象。同时提供期初在产调整明细表，用户可查询数据调整记录。

业务规则

- 上月某产品或批次的剩余专用材料或在产品调整为当期在产的对应产品、批次。
- 上月某产品或批次的剩余专用材料调整为当期某基本生产成本中心的剩余共用材料。
- 上月基本生产成本中心的剩余共用材料调整为当期该成本中心共用材料剩余。
- 同一种材料可以调拨到不同的产品或成本中心，但调拨数量必须 \leq 可调拨数量，不允许为空或为零。
- 根据：期初+调入-调出=剩余的计算关系来控制可调拨数量。
- 调拨同时调拨数量和金额，单价随调拨结果变化。单价*数量=金额。
- 成本计算取调整后的数据进行计算。即计算过程中的加上月在产和盘点剩余材料的数据应该来源于调整后的数据表。
- 成本报表提供调拨明细数据查询。

操作说明

- 调整入库
 1. 过滤条件“调拨类型”下拉选择“调整入库”，进入界面后进行期初关闭订单的调整入库选择。
 2. 进入主界面后，成批或单项打勾选择需要生成入库调整单的行，退出。
 3. 各种数据录入完毕后，进入“卷积运算”，点“自动卷积”或“分层卷积”，进行检查或计算（符合生成条件，存货核算系统自动生成该订单的入库调整单，并且返回“已生单”标识；成本管理系统自动把该订单从在产品中调整到完工产品中）。

4. 计算完毕，如果确认选择操作有误，可进行卷积的“恢复”，系统自动删除已经生成的所有入库调整单，用户手动重新循环执行 1-3 步骤
- 专用材料调拨
 1. 过滤条件“调拨类型”下拉选择专用材料，进入界面后进行产品专用材料的【调拨】录入。
 2. 在“调拨专用材料”内列表栏目输入数据。显示数据范围是：“当前期间-1”期间的月末在产品处理表中，所选成本中心的产品专用材料数据不为零的数据记录。
 - 共用材料调拨
 1. 过滤条件“调拨类型”下拉选择共用材料，进入界面后进行成本中心下共用材料的【调拨】录入。
 2. 根据可调拨范围录入“调拨共用材料”内列表栏目。数据范围：“当前期间-1”期间的月末在产品处理表中，所选成本中心的共用材料数据不为零的数据记录。
 - 在产品调拨
 1. 过滤条件“调拨类型”下拉选择在产品（默认调拨类型为在产品，可以选择为空），进入界面后进行在产品的【调拨】录入。
 2. 参照可选范围录入在产品栏目。
 3. “在产品单位成本”数据计算方法：在产品总成本/(在线盘点数量+完工盘点数量)。
 4. 执行调拨数量后，根据在产品单位成本*调拨数量，计算调拨成本。
 - 改制调拨
 1. 过滤条件“调拨类型”下拉选择改制（默认调拨类型为在产品，可以选择为空），“仅显示改制订单”选择“是”，过滤进入界面后进行改制产品的【调拨】录入。
 2. 在产品页签上栏左侧列表显示原生产订单，手工或参照输入相应成本对象，主要栏目：成本中心编码、成本中心名称、订单号、订单行号、批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改制标记（系统自动判断是否为“全部改制”）。
 3. 上栏右侧列表显示改制生产订单，手工或参照输入改制成本对象，主要栏目：成本中心编码、成本中心名称、订单号、订单行号、批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改制数量（必输项，输入准备改制的数量；如果是全部改制，系统自动显示数量，不可修改，一般来说，用户不再需要操作下栏的改制数量或金额）。
 4. 在下栏“在产在线调拨”页签左侧自动显示在产在线数量或材料、费用金额，主要是用于部分改制调拨，系统提供按数量或按金额调拨两种方法，用户可根据需要选择其中一种，或两者结合使用。
 - 选择按数量调拨，改制时在右侧输入“在产在线改制数量”，系统自动根据“在产在线改制数量”与“在产在线数量”比率生成“人工费用改制总额”、“制造费用改制总额”、“辅助费用改制总额”、“其它费用改制总额”数据（“材料费用改制总额”不自动生成，一般来说，库存已经进行了挪料操作，不需要再调拨材料，如果需要，可以手工输入材料总额），同时，用户可以根据需要手动修改。
 - 选择按金额调拨，改制时在右侧分别手工输入“材料费用改制总额”、“人工费用改制总额”、“制造费用改制总额”、“辅助费用改制总额”、“其它费用改制总额”。

5. 确定，系统自动显示调拨结果。期初数量、期初成本、调入数量、调入成本、调出数量、调出成本、剩余数量、剩余成本。显示数据范围是：当前期间-1 期间的成本计算结果表中，所选产品的改制产品成本数据，数据为只读状态，不允许修改。栏目计算关系为：期初+调入-调出=剩余。

调整入库规则

- ◆ 只支持成本卷积（包括自动卷积、分层卷积）下系统的自动调整。
- ◆ 可对订单已关闭但上期中有在产金额的订单进行调整，“完工盘点数量”也纳入到系统调整范畴之内。
- ◆ 金额只能整体调整，不可以选择金额。
- ◆ 以下情况不允许调整：
 - 本月已做过卷积计算
 - 订单本期有领料或入库
 - 订单本期为“打开”状态
 - 订单对应的入库单已被卸载或删除
 - 订单所属存货已在存货核算中进行了期末处理

调拨规则

- ◆ 在产完工调拨与在产在线调拨规则相同。上期“完工盘点数量”可纳入系统调拨范畴之内。
- ◆ 全部改制，卷积运算时，存货与成本管理系统自动处理各种差异及费用调拨，一般来说，用户不需要进行调拨的操作：
 - 存货核算根据源生产订单号、生产订单行号、工序行号将各个材料剩余的明细成本（原材料领用单价与本期计算单价之间差额）生成红字出库调整单。根据目标生产订单号、目标生产订单行号，从源订单调入各个材料剩余的明细成本生成蓝字出库调整单，将源生产订单的剩余材料成本调整到目标生产订单上。
 - 成本管理根据存货生成的调整单在“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表”中调整原订单及改制订单（原订单负数冲销，改制订单正数增加），同时在成本“期初在产调整表”中按调整单金额生成负数材料调拨记录，冲减原订单期初在产材料差异，并把各种在产费用全部自动调拨到改制订单上。
- ◆ 部分改制，卷积运算或成本计算时，需要用户手动在存货及成本管理中处理各种调整单及调拨单。
- ◆ 同一种在产品可以调拨到不同的产品，但调拨数量或金额必须 \leq 可调拨数量或金额，不可以为空或为零。如果按数量调拨，费用为零，需要手动输入“材料费用改制总额”。

栏目说明

- 调整入库界面
 - ◆ 期初数量：本期以前已关闭订单的“在线盘点数量”，可通过上月“在产品成本汇总表”查询。
 - ◆ 期初金额：本期以前已关闭订单的在线盘点金额，可通过上月“在产品成本汇总表”查询。

- ◆ 期初在产完工数量：本期以前已关闭订单的“完工盘点数量”，可通过历史期间“月末在产品处理表”查询。
- ◆ 期初在产完工金额：本期以前已关闭订单的在产完工盘点金额。
- ◆ 剩余数量：上期在线盘点数量+上期完工盘点数量-本期调拨出在线数量+本期调拨入在线数量。
- ◆ 剩余金额：上期在线盘点金额+上期完工盘点金额-本期调拨出在线金额+本期调拨入在线金额。
- ◆ 已生单：在存货核算系统生成了相应的入库调整单，标识为“是”；卷积“恢复”后，自动取消此标识。
- 调拨表界面
 - ◆ 成本中心：参照显示基本生产成本中心范围，不可以为空。
 - ◆ 产品编码：参照显示当前成本中心内，当前调整期间可生产的产品范围，可以为空。
 - ◆ 产品名称：参照显示当前成本中心内，当前调整期间可生产的产品范围，允许为空。根据产品编码对应显示。
 - ◆ 批号：参照显示当前选择的产品，当前调整期间可生产的批号范围，允许为空。
 - ◆ 成本中心：参照基本生产成本中心
 - ◆ 可调拨数量：显示该材料的“剩余数量”
 - ◆ 调拨数量：录入，小于等于可调拨数量，不允许为空或为零。
 - ◆ 期间：参照或下拉选择（本功能不支持调整建帐期初数据，因此从2期间开始调整）

8.3 材料成本录入-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表

本表用于材料消耗数据录入或从存货核算系统中读取材料出库数据，是非卷积运算时必须录入的数据表。材料的成本核算流程，如图 8.3-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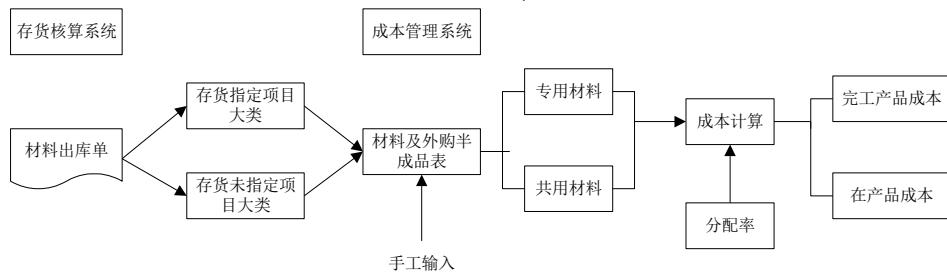


图 8.3-1

您每个会计期间都需要输入直接材料耗用数据和产成品入库数据，这方面的资料在本系统中允许手工录入数据，也可以来源于“存货核算系统”。

在【选项】中定义了属于“计入直接材料费用”的“出库类别”后，进入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表，成本系统可从“存货核算”系统中读取本月领料数据，数据允许修改。

操作界面

在主菜单选择【数据录入】-【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表】。如下页图 8.3-2

业务规则

从存货取数时的成本系统检查材料出库单上的项目包括五种：

- 不分批的共用材料：领料部门+期间+出库类别
- 分批的共用材料：领料部门+期间+出库类别+批号

	成本中心名称	产品编码	产品名称	订单号	订单行号	工序号	BOM版本号	工序属性
68	F010-998000...	CP888单模成品	0000000010	6	0	10	自制	
69	F010-998000...	CP888单模成品	0000000011	1	0	10	自制	
70	F010-INMF30DS	LED封装芯片	0000000023	1	0	10	自制	
71	F010-999000...	CP999单模产品	0000000042	1	0	10	自制	
72	F010-INMF30DS	LED封装芯片	0000000049	1	0	10	自制	
	存货编码	存货名称	存货代码	单位	规格型号	单价	数量	金额
小计							41.00	270.00
1	0105BQ6001	芯片		PCS	M302424C465...	4.00	10.00	40.00
2	0105BQ6002	支架		PCS	38MF	10.00	10.00	100.00
3	0105BQ6003	金线		个	0.12	10.00	10.00	100.00
4	0105BQ6004	封端壳		个	UTS-331F-C-...	2.00	10.00	20.00
5	0105BQ6005	高温胶		G	26-D12507	10.00	1.00	10.00
合计								
41.00 270.00								
页大小	200	转到页	1	确定	首页	上页	下页	末页
共72/72条记录 第1/1页								

图 8.3-2

- 不分批的专用材料（选项中不“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或按成本中心制定选择“品种法或分步法”）：领料部门+期间+出库类别+成本对象（成本对象与产品的对应关系须在项目档案管理中预先定义，存货材料出库单上的“项目”字段须在单据设计中预先增加。）
- 不分批的专用材料（选项中“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或按成本中心制定选择“按订单核算”但未核算到工序）：领料部门+期间+出库类别+生产订单号（不需要选择成本对象项目大类中的项目）。
- 分批的专用材料：领料部门+期间+出库类别+成本对象（成本对象与产品的对应关系须在项目档案管理中预先定义。）+批号
- 从存货核算系统读取的材料数据必须在存货核算系统中记账，对于在存货核算系统中采用“计划价”或“全月平均”方法计价的存货数据，必须等到该仓库完成月末处理才可以读取正确的数据。（计划价核算的存货，系统自动分配材料成本差异转换为实际价格。）
- 从存货核算系统读取的材料数据允许修改，系统对同一材料多次的出库数据自动汇总，如果重新取数，手工录入或修改的数据将被无法保存。

操作说明

● 共用材料和专用材料

如果选择共用材料，则系统不显示该成本中心下产品，录入的共用材料将进一步进行分配；如果选择专用材料，左边显示该成本中心下的所有生产的产品，材料数据直接归集到产品上。

● 材料数据来源存货核算系统

如果用户选择材料存货数据来源于存货核算系统，点击【取数】按钮，系统自动从“存货核算系统”读取本月领料数据，并且显示结果，允许修改。

材料出库单中的材料若没有指定项目（即成本对象）或生产订单号，系统视为共用材料；若材料指定项目（成本对象）或生产订单号，系统视为专用材料。

● 材料数据来源手工录入

如果选择存货数据来源于手工录入，则允许通过【增行】、【删行】按钮进行数据录入，但此时【取数】按钮不允许使用。

栏目说明

- 材料类型：在过滤条件中分为共用材料和专用材料两项选择。共用材料是指各成本中心领用的材料，专用材料是指各产品直接领用的材料。
- 期间：显示过滤条件中所选择期间。
- BOM 版本号、替代标示号、工序行号、订单号、订单行号、批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规格型号：自动按【定义核算对象】中“刷新”出的实际成本对象显示所有的产品及批号（如果选项中未选择“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则“订单号”、“订单行号”、“工序行号”显示为空或 0，可以在【栏目设置】设置中选择不显示；如果选项中未选择“核算工序产品成本”，则“工序行号”显示为 0），如果是“部分分批法”则除了要显示该产品的所有批号，还要显示一行不带批号的记录。
- 存货编码、存货名称、单位、规格型号：自动显示取数结果或数据录入结果。
- 实际价格：自动显示取数结果或数据录入结果，可以修改，系统自动根据平衡公式“实际价格*数量=实际金额”调整数据。
- 耗量：自动显示取数结果时不允许修改，手工录入数据时允许修改，系统自动根据平衡公式“实际价格*数量=实际金额”调整数据。
- 金额：自动显示取数结果或数据录入结果，可以修改。系统自动根据平衡公式“实际价格*数量=实际金额”调整数据。

注意

- ● 用户若在【选项】中选择“核算订单成本”，则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表中各成本中心所属产品列表中，仅显示“生产订单”中已制定生产订单产品，筛选条件为：该生产订单状态为已审核且上月未关闭，产品的投产日期符合成本系统期间。
- 如果发现已录入的材料出库单未被读取，请检查单据是否记账、出库单上出库类别是否被本系统选择、部门是否相符。
- 在“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表”中，从“存货核算”读取数据时，不判断“存货核算”是否进行月末结账，由用户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控制取数时间点。

8.4 期间费用录入

人工费用、制造费用、辅助费用、其他费用的成本核算流程，如图 8.4-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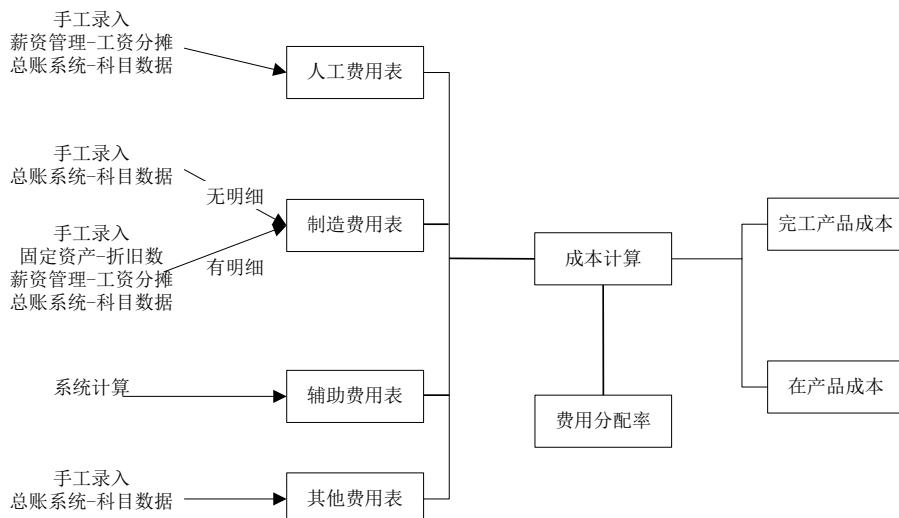


图 8.4-1

8.4.1 共耗费用表

本表用于输入在一个会计期间成本中心所耗用的共耗费用。数据可以来源于总账系统和手工录入，如果共耗费用有明细，要分别按明细输入各部门的共耗费用。

操作界面

在主菜单选择【数据录入】-【共耗费用表】。如图 8.4.1-1

序号	项目	金额
1000	检验费	320.00
1001	设计费	290.00
合计		610.00

图 8.4.1-1

操作说明

- 如何手工录入数据

- 1) 单击【数据录入】菜单中的【共耗费用表】。
- 2) 用鼠标单击“当期数据”，进入输入界面。
- 3) 期间：显示当前会计期间。

- 4) 部门：单击下拉按钮，自动显示所有在【定义费用明细与总账接口-共耗费用】中显示的部门，用鼠标单击需要输入的部门进行选择部门。
- 5) 共耗费用明细：自动显示【设置】中定义的所有“共耗费用明细”。
- 6) 金额：双击选中单元格进行输入，回车确认，进入下一行。
- 7) 【取数-从历史数据】：单击【取数-从历史数据】按钮，可以使用调用上期功能，将选择的历史数据调入当期。
- 如何从总账系统传入数据：
 - 1) 单击【数据录入】菜单中的【共耗费用】。
 - 2) 用鼠标单击“当期数据”，点击【取数】按钮，系统自动从总账系统取数（使用在【设置】中定义的“共耗费用与总账”的接口公式），并显示结果，允许修改。
 - 3) 期间：显示当前会计期间。
 - 4) 部门：单击下拉按钮，自动显示所有共耗费用部门，用鼠标单击需要输入的部门进行选择部门。
 - 5) 共耗费用明细：自动显示【设置】中定义的所有“共耗费用明细”。
 - 6) 金额：自动显示从总账系统取数的结果。
 - 7) 【取数-从历史数据】：单击【取数-从历史数据】按钮，可以使用调用上期功能，将选择的历史数据调入当期。
 - 8) 【取数】：重新从总账系统取数，并且用新数据覆盖原有数据。

8.4.2 人工费用表

本表用于录入各成本中心的人工费用消耗数据，或从薪资管理系统读取工资分摊结果数据。

操作界面

在主菜单选择【数据录入】-【人工费用表】。如图 8.4.2-1

成本中心编码	成本中心名称	直接人工费用	管理人工工资
0501	一车间	3600.00	2000.00
0502	二车间	5670.00	2000.00
0503	三车间	2300.00	1800.00
0504	设备动力部	2000.00	1500.00
合计		13570.00	7300.00

图 8.4.2-1

业务规则

从薪资管理取数查询条件包括：部门+期间+工资类别+工资分摊类型+人员类别（直接人工或管理人工工资）。工资分摊结果必须生成凭证后的，数据才可以读取过来。

操作说明

- 如何手工录入数据

- 1) 在【选项】中的"人工费用来源"中选择"来源于手工录入"。
- 2) 用鼠标单击"当期数据"，进入输入界面。输入期间、成本中心编码、成本中心名称、直接人工费用、管理人员工资（如果【选项】中的"制造费用来源"定义制造费用有明细，此项必须输入，否则，此项不显示）
- 3) 单击【取数-从历史数据】按钮，可以使用调用上期功能，进行输入。将选择的历史数据调入当期。

- 如何从薪资管理系统传入数据：

- 1) 在【选项】中的"人工费用来源"中选择"来源薪资管理系统"。
- 2) 用鼠标单击"当期数据"，点击【取数】按钮，系统自动从薪资管理系统取数，并显示结果，允许修改。
- 3) 重新点击【取数】，重新从薪资管理系统取数，并且用新数据覆盖原有数据。

- 如何从总账系统传入数据：

- 1) 在【选项】中的"人工费用来源"中选择"来源于总账系统"。
- 2) 用鼠标单击"当期数据"，点击【取数】按钮，系统自动从总账系统取数（使用在【设置】中定义的"人工费用与总账"的接口公式），并显示总账系统的取数结果，允许修改。
- 3) 重新点击【取数】，重新从总账系统取数，并且用新数据覆盖原有数据。

	注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当您选择人工费用来源于"薪资管理系统"时，如果您同时使用着"总账系统"，则只有"薪资管理系统"中的工资分摊数据被生成凭证以后，才能被成本系统读取；如果您未同时使用着"总账系统"，则无此限制。 ● 管理人员工资是否显示取决于【系统选项】中的"制造费用来源"定义制造费用有明细。 ● 如果定义工作中心（非部门）作为成本基本核算成本中心，不支持从"薪资管理系统"的取数。
--	--

8.4.3 折旧费用表

用于输入在一个会计期间成本中心所耗用的折旧费用。根据在【选项】中的定义，数据可以来源于总账系统、固定资产系统和手工录入。如果您在【选项】中选择"制造费用无明细"，则本表不能操作。

操作界面

在主菜单选择【数据录入】菜单中的【折旧费用表】。如下页图 8.4.3-1

业务规则

- 本表用于录入各成本中心的折旧费用消耗数据，或从固定资产系统折旧数据。如果在"选项"中选择"制造费用无明细"，则本菜单不显示。
- 从固定资产取数查询条件包括：部门+期间。注意：必须是固定资产系统计提折旧后，数据才可以读取过来。

- 总账取数，必须是已记账凭证才可。

成本中心编码	成本中心名称	折旧
0501	一车间	1000.00
0502	二车间	3000.00
0503	三车间	2000.00
0504	设备动力部	1500.00
合计		7500.00

图 8.4.3-1

操作说明

- 如何手工输入当期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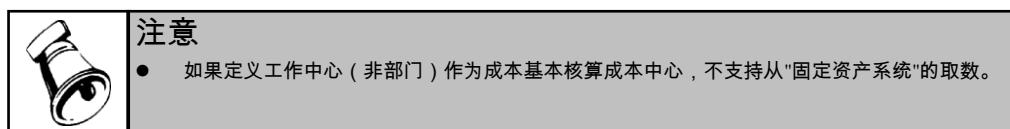
- 1) 在【选项】中的“折旧来源”中选择“来源于手工录入”。
- 2) 用鼠标单击“当期数据”，进入输入界面，输入期间、成本中心编码、成本中心名称、折旧
- 3) 单击【取数-从历史数据】按钮，可以使用调用上期功能，将选择的历史数据调入当期。

- 如何从固定资产系统传入数据：

- 1) 在【选项】中的“折旧来源”中选择“来源固定资产系统”。
- 2) 用鼠标单击“当期数据”，点击【取数】按钮，系统自动从固定资产系统取数，并显示结果，允许修改。
- 3) 【取数】：重新从固定资产系统取数，并且用新数据覆盖原有数据。

- 如何从总账系统传入数据：

- 1) 在【选项】中的“折旧来源”中选择“来源于总账系统”。
- 2) 用鼠标单击“当期数据”，点击【取数】按钮，系统自动从总账系统取数（使用在【设置】中定义的“折旧与总账”的接口公式），并显示结果，允许修改。
- 3) 【取数】：重新从总账系统取数，并且用新数据覆盖原有数据。



8.4.4 制造费用表

本表用于输入在一个会计期间成本中心所耗用的制造费用。根据在【选项】中的定义，数据可以来源于总账系统和手工录入，如果制造费用有明细，要分别按明细输入各成本中心的制造费用。

操作界面

在主菜单选择【数据录入】-【制造费用表】。如图 8.4.4-1

序号	项目	金额
1	折旧	1000.00
2	管理人员工资	2000.00
-2	委外加工费差异	0.00
3	福利	120.00
4	其它工资	0.00
5	水电费	0.00
6	其它固定制造	0.00
7	变动制造费用	0.00
合计		3120.00

图 8.4.4-1

制造费用表规则

- 本表用于录入各成本中心的制造费用消耗数据，或从总账系统读取科目数据。
注意：必须是已记账凭证，数据才可以读取过来。
- 该表有两种格式，根据“选项”中是否选择“制造费用无明细”而定。如果制造费用有明细费用，则表中的“折旧”和“管理人员工资”两项数据自动显示您已在“折旧费用表”和“人工费用表”中录入的数据，此处不能修改，但您可以到上述两表中修改数据。

操作说明

- 如何手工输入当期数据
 - 1) 在【选项】中的“制造费用来源”中选择“来源于手工录入”。
 - 2) 用鼠标单击“当期数据”，进入输入界面。输入期间、成本中心、制造费用明细、金额。
 - 3) 【取数-从历史数据】：单击【取数-从历史数据】按钮，可以使用调用上期功能，将选择的历史数据调入当期。
- 如何从总账系统传入数据
 - 1) 在【选项】中的“制造费用来源”中选择“来源于总账系统”。
 - 2) 用鼠标单击“当期数据”，点击【取数】按钮，系统自动从总账系统取数（使用在【设置】中定义的“制造费用与总账”的接口公式），并显示结果，允许修改。
 - 3) 【取数】：重新从总账系统取数，并且用新数据覆盖原有数据。

8.4.5 辅助费用耗用表

该表用于录入辅助服务的消耗数量。如果未定义辅助成本中心，则本表不可使用。您在每个会计期间要输入各个成本中心耗用辅助成本中心提供的服务的数量，如果辅助费用分配方法选择“按实际耗量”，要输入每个产品的服务耗用数量。由系统根据您在【设置】中的定义，进入相应的输入界面。

如果您在【成本中心对照】中未定义“辅助生产成本中心”则本表不能操作。

操作界面

在主菜单选择【数据录入】 - 【辅助费用耗用表】。如图 8.4.5-1

成本中心/部门/服务...	成本中心/部门/服务...	电力(度)(001)	水(吨)(002)
0501	一车间	45.00	54.00
0502	二车间	45.00	45.00
0503	三车间	546.00	12.00
001	电力	----	0.00
002	水	45.00	----
合计		681.00	111.00

图 8.4.5-1

业务规则

- 该表有两种格式，如果您在“辅助费用分配率”中所有的成本中心均未选择“按实际耗量”进行分配，则在本表中不显示“BOM 版本号、替代标示号、工序行号、订单号、订单行号、批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如果选择了该分配方法，则要求录入各产品的消耗数据作为计算依据。
- 在辅助费用耗用表中允许录入各管理成本中心的服务消耗数量，系统将计算分配其应负担的服务成本并生成凭证。

栏目说明

- 期间：默认显示登录会计期间，只能对未结账期间的数据进行编辑，已经结账的期间不允许修改。
- 成本中心：单击按钮，从列表中显示所有的辅助生产成本中心中选择需要输入数据的成本中心。
- 成本中心编码、成本中心名称：自动显示所有基本生产成本中心和辅助成本中心内定义的服务，也可以从成本中心参照中选择增加新的成本中心，新增加的成本中心不允许重复。
- 服务（单位）：根据显示的该辅助成本中心定义的所有服务及单位，输入对应的成本中心（或其他服务、产品）所耗用的数量。
- BOM 版本号、替代标示号、工序行号、订单号、订单行号、批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规格型号：自动显示基本生产成本中心（该成本中心的辅助费用分配方法为“按实际耗量”）下定义的所有产品以及本期已投产的批号，且不许为空。辅助成本中心和其他新增成本中心对应的该属性为空。

8.4.6 其他费用表

如果在【系统选项】中选择无此费用项，则本表不显示。所谓其他费用是指费用发生时就可以指定其成本对象的费用，如季节性临时人员工资、某产品的特殊加工费等。

您根据所定义的其他费用明细，每个会计期间要输入本期的其他费用，本系统的其他费用是指可以直接计入产品又不包括在材料费用、人工费用、制造费用及辅助费用的费用。根据在【选项】中的定义，数据可以来源于“手工”，可以来源于“总账”，如果选择“无此数据项”，则此表不显示。

操作界面

在主菜单选择【数据录入】-【其他费用表】。如图 8.4.6-1

图 8.4.6-1

业务规则

本表用于录入各成本中心产品的其他费用消耗数据，或从总账系统读取科目数据。

注意：必须是已记账凭证，数据才可以读取过来。

该表有两种格式，根据【选项】中是否选择“其他费用无明细”而定。

操作说明

● 如何手工输入当期数据：

- 1) 在【选项】中的“其他费用来源”中选择“来源于手工录入”。
- 2) 选择过滤条件，进入输入界面。单击上侧产品，在对应的下侧明细中输入其他费用金额。

● 如何从总账系统传入数据：

- 1) 在【选项】中的“其他费用来源”中选择“来源于总账系统”。
- 2) 取数公式：允许手工录入或参照录入取数公式，您录入的某产品某批次的取数公式，系统自动带入下一会计期间，允许修改，如该批次在下一期间已完工，则不显示该产品该批次的公式。对于新增加的批次产品，需重新定义取数公式。定义公式的处理请参见公式输入方法。

- 如何查看数据汇总

从总账取数或手工录入后，需要查看、比较各成本中心其他费用合计数据时，点击【汇总】按钮，系统自动显示当期或历史期间各成本中心其他费用合计及总计。

8.4.7 工序委外加工费用

所谓委外加工费用，是指费用发生工序委外时最后双方确定的协议费用或结算费用。如果未启用“工序委外”模块，则本表不显示；启用工序委外后，每个会计期间要输入本期的委外加工费用。

业务规则

- 工序委外加工费为成本对象的专属费用，直接从委外工序上获取或汇总，系统不再进行二次分配。
- 每个成本计算期间内，委外加工费各成本中心所属产品列表中，仅显示【定义核算对象】中刷新出的未停用的实际成本对象（当月）。
- 成本各报表查询时，委外加工费作为“其它费用”明细项目展现。
- 核算到工序成本时，成本分摊共用材料及费用时，不分摊给各委外工序。

操作说明

- 1、单击【数据录入】菜单中的【工序委外加工费】。
- 2、用鼠标单击“过滤”后，进入输入界面。
- 3、期间：显示所选择的会计期。
- 4、成本中心编码、成本中心名称、BOM 版本号、替代标示号、工序行号、订单号、订单行号、批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结构性自由项、规格型号：自动显示本期所有实际成本对象（如果是“部分分批法”则除了要显示该产品的所有批号，还要显示一行不带批号的记录）。
- 5、委外费用：双击选中单元格进行输入，或者点“取数”按钮进行取数，系统自动从工序委外获取数据来源：
 - ◆ 核算到生产订单，加工费=各工序 \sum 委外加工单中加工费单价（无税）*委外完工数量
 - ◆ 核算到工序成本，加工费=各工序委外加工单中加工费单价（无税）*委外完工数量

8.4.8 计件工资

本表用于录入可归属到产品中的计件工资，用于直接归集产品各项人工费用。

操作说明

- 如何手工输入当期数据：

- 1) 在【选项】中的“人工费用来源”中选择“来源于手工输入”。
- 2) 选择过滤条件，进入输入界面。选择成本中心、产品，输入计件工资费用金额。

- 如何从薪资管理系统传入数据：

- 1) 在【选项】中的“人工费用来源”中选择“来源薪资管理系统”。
- 2) 选择过滤条件，进入输入界面。点击【取数】，从薪资管理系统取数，并且用新数据覆盖原有数据。
- 3) 区分以下两种情况从薪资管理系统取数(须对应工资类别、计入直接人工费用)
 - 启用生产制造来源启用车间管理未核算工序产品成本：成本中心+期间+BOM 版本号或替代标识号+生产订单号+行号+产品编码+结构性自由项
 - 启用生产制造来源核算工序产品成本：成本中心+期间+BOM 版本号或替代标识号+生产订单号+行号+工序行号+产品编码+结构性自由项

8.5 车间统计表

8.5.1 完工产品日报表

本表用于录入各产品的实际完工数量统计数据。用于统计在一个会计期间内，各个基本生产成本中心所生产完工的产品数量，以及统计每种产品的废品数，此表是日报表，由系统自动汇总成月报表。

操作界面

单击【数据录入】-【完工产品日报表】。如图 8.5.1-1

图 8.5.1-1

栏目说明

- 日期：显示过滤条件中所选择的日期范围。
- 成本中心编码、成本中心名称、BOM 版本号、替代标示号、订单号、订单行号、工序行号、批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结构性自由项：自动按【定义核算对象】中“刷新”出的实际成本对象显示所有的产品及批号。

- 产量：此处产量的含义是在车间已完成全部工序已下线的产品数量。过滤条件中所选择开始日期与结束日期相同时，用鼠标单击单元格，该单元格内就变成允许输入的状态，可以用键盘输入数据，也可从库存系统或车间管理系统直接取数。如果未启用车间管理系统，可以直接从存货系统取数，清除当月所有数据，把汇总的产成品入库数量，直接写入到所选定日期的“完工产量”列及“入库产量”列中，取数规则同完工产品处理表。如果启用车间管理系统，可以从“生产订单工时记录表”取出与成本中心对应的订单完工数量。
- 废品数：是指在此成本中心下该产品有多少数量的废品，废品回收将在废品回收表中录入系统。废品数值要小于“产量”，有辅计量单位的情况下，手工输入辅计量产量，不允许为负数。如果启用车间管理系统，可以从“生产订单工时记录表”取出与成本中心对应的订单废品数量；如果启用质量管理，可以从库存管理的“不合格品记录单”中取出废品数量（条件为部门+批号+成本对象（或生产订单））。
- 净产量：系统根据“产量”和“废品数”之差，自动显示计算结果。手工输入净产量辅计量单位，允许录入数值型数据。不允许为负数，允许为空。主计量净产量=辅计量净产量*换算率

8.5.2 月末在产品处理表

本表为月报表，本表用于录入各产品的期末在产品数量和原材料剩余数量数据。如果无在产品数据可以不录入本表。统计在一个会计期间内，各个基本生产成本中心的月末在产品盘点数据。如果无在产品数据可以不录入本表。

操作界面

单击【数据录入】-【月末在产品处理表】，过滤后。如图 8.5.2-1

期间 : 2011.1								
	成本中心编码	产品编码	订单号	订单行号	生产订单数量	累计投产数量	累计完工产量	关键... 在产推算数
小计					0.00	0.00	7199.00	-7199
1	0501	F010-330...	0000000008	1	0.00	0.00	233.00	无 -233
2	0501	F010-330...	0000000014	1	0.00	0.00	5.00	无 -5
3	0501	B010-322...	0000000014	2	0.00	0.00	5.00	无 -5
4	0501	F010W001	0000000016	1	0.00	0.00	100.00	无 -100
5	0501	F010-330...	0000000017	1	0.00	0.00	0.00	无 0
...
合计					0.00	0.00	7199.00	-7199

	存货编码	存货名称	存货代码	单位	规格型号	剩余数量
小计						0.00
1	B010-3220039	TEH500SK-175C		PCS	TEH500SK-175C	0.00
2	01040813026	机壳		PCS	TEH500SK机壳	0.00
3	01040813027	螺钉		PCS	FA2 6*12mm	0.00
4	01040813028	说明书		PCS	TEH500S (108...	0.00
合计						0.00

页大小 180 转到页 1 确定 首页 上页 下页 末页 共73/73条记录 第1/13

图 8.5.2-1

操作说明

- 1、日期：显示过滤条件中所选择的日期范围。
- 2、成本中心编码、成本中心名称、BOM 版本号、替代标示号、订单号、订单行号、工序行号、批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结构性自由项：自动按【定义核算对象】中“刷新”出的实际成本对象显示所有的产品及批号。
- 3、投产数量：指产品计划生产数量，即将或已处于生产线上的产品数量。主计量产量=辅计量产量*换算率。选项中选择“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或“按订单核算”，点【取数】，投产数量提供下列取数来源：
 - ◆ 按子件最大套数：累计投产数量=(本月订单各子件领料数量/对应子件单位使用数量)中最大值+上期累计投产数量。
 - ◆ 按子件最小套数：累计投产数量=(本月订单各子件领料数量/对应子件单位使用数量)中最小值+上期累计投产数量。
 - ◆ 按关键子件最大套数：累计投产数量=(本月订单各“成本投产推算”属性的子件领料数量/对应“成本投产推算”属性的子件单位使用数量)中最大值+上期累计投产数量。选择此选项，必须选择“备选项目”，可下拉选择“按子件最大套数”、“按子件最小套数”、“按生产订单数量”三个中任一个。取数时优先按“待选项目”选择取数，无关键子件时，系统自动按“备选项目”所选择取数。
 - ◆ 按关键子件最小套数：累计投产数量=(本月订单各“成本投产推算”属性的子件领料数量/对应“成本投产推算”属性的子件单位使用数量)中最小值+上期累计投产数量。选择此选项，必须选择“备选项目”，可下拉选择“按子件最大套数”、“按子件最小套数”、“按生产订单数量”三个中任一个。取数时优先按“待选项目”选择取数，无关键子件时，系统自动按“备选项目”所选择取数。
 - ◆ 按生产订单数量：累计投产数量=生产订单数量。
- 4、累计入库数量：指产品在生产工艺上完工且截止到目前已经办理入库的产品数量。主计量产量=辅计量产量*换算率。点【取数】按钮，系统自动从“库存管理”中取出截止到本月的累计入库数量。
- 5、在产推算数量：按照理论公式推算出的在产品数量，辅助盘点及核对。选项中选择“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或“按订单核算”，点【取数】可以自动完成在产品数量的理论推算，在产推算数量=累计投产数量 - 累计完工数量。
- 6、在线盘点数量：指产品在生产工艺上未完工，仍处于生产线上的产品数量。不允许为负数，允许为空。主计量产量=辅计量产量*换算率。完成在产推算数量【取数】之后，修改确认后点【在产数量拷贝】按钮，可以把在产推算数量全部拷贝到在线盘点数量栏目中。以下两种情景在线盘点数量自动赋为 0 值：累计入库数量>累计投产数量，拷贝后在线盘点数量值为 0；本月生产订单关闭，拷贝后在线盘点数量值为 0。
- 7、完工盘点数量：指产品在生产工艺上已完工，但在会计意义上仍属于在产品的 product 数量。该数量应包含在“完工产品日报表”中的“净产量”中。这部分数量在进行成本分配中不乘以约当系数。不允许为负数，允许为空。主计量产量=辅计量产量*换算率。

- 8、在产工时：在产工时可以手工输入或 EXCEL 导入，也可以点“在产工时”自动取数。用户在在产品成本分配率中若选择按实际工时分配时，分配率=待分配费用/实际总工时。完工产品应负担费用=(实际总工时-在产品工时)*分配率；在产品应负担费用=在产品工时*分配率。
- 9、在过滤条件“原材料剩余”中，分为共用材料和专用材料两项选择。共用材料是成本中心领用的材料，专用材料是产品直接领用的材料。为空时，系统默认为“专用材料”剩余。
- 10、原材料剩余：该剩余数量是指未投产的原材料数量。在核算工作中，也可以对该部分材料做假退库处理。如果在本表中录入，则在成本计算时将被从原材料耗用数量中扣除。成本计算完成后，系统会自动将计算出来的平均价格回填到本表中。对于原材料剩余的这一部分数据，在本表才可以查询到。在此录入的剩余材料必须在本会计期间所领用材料的范围内。
- 11、在过滤条件“原材料剩余”中选择“**专用材料**”，进入界面后，进入界面后，可以选择两种方式输入剩余数量：
 - ◆ 点“**展算子件**”按钮，系统按生产订单子件或 BOM 自动增加各产品材料子件，剩余数量为 0，可以在此基础上手动修改。
 - ◆ 单击【增行】按钮，手工输入或参照选择存货，确定后输入产品或成本中心领用材料的盘点数量。
- 12、在过滤条件“原材料剩余”中选择“**共用材料**”，进入界面后，选择上侧成本中心，单击【增行】按钮，可以输入成本中心领用材料的盘点数据。
- 13、材料编码、材料名称：可以参照输入，不允许为空。
- 14、数量：必须输入，可以修改。

	注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进行在产品数量【取数】之前，必须先进行【完工产品日报表】【取数】，以保证“累计完工数量”能够获得所需数据来源。● 完成在产推算数量【取数】之后，修改确认后必须点【在产数量拷贝】按钮，否则在线盘点数量无数值。
--	---

8.5.3 工时日报表

本表用于录入各产品的实际生产工时统计数据。用户可以按天录入或一次录入，系统最后会汇总所有日期的工时之和。

操作界面

在主菜单选择【数据录入】-【工时日报表】。如图 8.5.3-1

小计	成本中心编码	产品编码	产品名称	订单号	订单行号	实际人工工时	实际机器工时	实际模具工时
1	0501	F010-3300209	TEN500S-INT...	0000000008	1	0.000000	0.000000	0.0000
2	0501	F010-3300209	TEN500S-INT...	0000000014	1	0.000000	0.000000	0.0000
3	0501	B010-3220039	TEN500SK-17...	0000000014	2	0.000000	0.000000	0.0000
4	0501	F010W001	整流器(ATO...)	0000000016	1	0.000000	0.000000	0.0000
5	0501	F010-3300209	TEN500S-INT...	0000000017	1	0.000000	0.000000	0.0000
6	0501	F010-3300301	MES600S-INT...	0000000018	1	0.000000	0.000000	0.0000
7	0501	F010-3300209	TEN500S-INT...	0000000019	1	0.000000	0.000000	0.0000
8	0501	F010-S005	电子书	0000000020	1	0.000000	0.000000	0.0000
9	0501	B010-39100240	包装套件	0000000022	1	0.000000	0.000000	0.0000
10	0501	F010-S002	智能手机	0000000024	1	0.000000	0.000000	0.0000
11	0501	F010-3300209	TEN500S-INT...	0000000026	1	0.000000	0.000000	0.0000
12	0501	F010-60102251	服务器/至强	0000000027	1	0.000000	0.000000	0.0000
13	0501	F010-3300301	MES600S-INT...	0000000028	1	0.000000	0.000000	0.0000
14	0501	F010-3300301	MES600S-INT...	0000000029	1	0.000000	0.000000	0.0000
15	0501	0105D001	手机背光源	0000000030	1	0.000000	0.000000	0.0000
合计						0.000000	0.000000	0.0000

图 8.5.3-1

业务规则

- 如果在分配率中采用了“按实际工时”计算，则每个会计期间，必须输入工时日报表。此表是日报表，由系统自动汇总成月报表。
- 如果您在【定义分配率】中所有的成本中心均未选择“按实际工时”分配费用，则此表可以不录入。
- 用户若在【选项】中选择“核算订单成本”，则工时日报表中各成本中心所属产品列表中，仅显示“生产订单”中已制定生产订单产品，筛选条件为：该生产订单状态为已审核且上月末关闭，产品的投产日期符合成本系统期间。

栏目说明

- 日期：显示过滤条件中所选择的日期范围。
- 成本中心编码、成本中心名称、BOM 版本号、替代标示号、订单号、订单行号、工序行号、批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结构性自由项：自动按【定义核算对象】中“刷新”出的实际成本对象显示所有的产品及批号（如果选项中未选择“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则“订单号”、“订单行号”、“工序行号”显示为空或 0，可以在【栏目设置】设置中选择不显示；如果选项中未选择“核算工序产品成本”，则“工序行号”显示为 0），如果是“部分分批法”则除了要显示该产品的所有批号，还要显示一行不带批号的记录。
- 实际工时：过滤条件中所选择开始日期与结束日期相同时，用鼠标单击单元格，该单元格内就变成允许输入的状态，可以用键盘输入数据，也可以直接从车间管理系统直接取数（启用车间管理）。

8.5.4 废品回收表

本表用于录入各产品的废品回收金额，用于冲减各产品的原材料费用。您在每个会计期间要输入需要直接冲减产品成本的废品回收金额，在此表数据按成本中心生产的产品输入，可以查看已经结账期间的数据，但不允许修改。如果无废品回收金额冲减材料费用的情况，则本表可以不录入数据。

栏目说明

- 期间：显示过滤条件中所选择的日期范围。
- 成本中心编码、成本中心名称、BOM 版本号、替代标示号、订单号、订单行号、工序行号、批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结构性自由项：自动按【定义核算对象】中“刷新”出的实际成本对象显示所有的产品及批号（如果选项中未选择“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则“订单号”、“订单行号”、“工序行号”显示为空或 0，可以在【栏目】设置中选择不显示；如果选项中未选择“核算工序产品成本”，则“工序行号”显示为 0），如果是“部分分批法”则除了要显示该产品的所有批号，还要显示一行不带批号的记录。
- 金额：用鼠标双击进入编辑状态，可以进行输入以及编辑。

8.5.5 完工产品处理表

本表实质上是数据录入后的平衡校验表，用于验证确认已录入的完工、在产、领用的数量逻辑关系的正确性。您在每个会计期间都要输入产品完工入库数量，以及盘点损失的产品数量，还要输入对损失的处理数据。

操作界面

在主菜单选择【数据录入】-【完工产品处理表】。如图 8.5.5-1

	成本中心编码	产品编码	订单号	订单行号	差异总额	损益数量	入库数量(主计量)	入库数量(辅计量)
小计					2853.00	2853.00	0.00	0.00
1	0501	F010-3300209	0000000008	1	233.00	233.00 0.00	0.00	0.00
2	0501	F010-3300209	0000000014	1	0.00	0.00 0.00	0.00	0.00
3	0501	B010-3220039	0000000014	2	0.00	0.00 0.00	0.00	0.00
4	0501	F010W001	0000000016	1	0.00	0.00 0.00	0.00	0.00
5	0501	F010-3300209	0000000017	1	0.00	0.00 0.00	0.00	0.00
6	0501	F010-3300301	0000000018	1	0.00	0.00 0.00	0.00	0.00
7	0501	F010-3300209	0000000019	1	0.00	0.00 0.00	0.00	0.00
8	0501	F010-S005	0000000020	1	0.00	0.00 0.00	0.00	0.00
9	0501	B010-39100240	0000000022	1	0.00	0.00 0.00	0.00	0.00
10	0501	F010-S002	0000000024	1	0.00	0.00 0.00	0.00	0.00
11	0501	F010-3300209	0000000026	1	0.00	0.00 0.00	0.00	0.00
12	0501	F010-B0102251	0000000027	1	0.00	0.00 0.00	0.00	0.00
13	0501	F010-3300301	0000000028	1	0.00	0.00 0.00	0.00	0.00
14	0501	F010-3300301	0000000029	1	0.00	0.00 0.00	0.00	0.00
15	0501	0105B001	0000000030	1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853.00	2853.00 0.00	0.00	0.00

页大小 转到页 确定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共73/73条记录 第1/1页

图 8.5.5-1

业务规则

- 从存货取数时的成本系统检查产成品入库单上的项目包括三种：
 - ◆ 分批的产品（不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部门+期间+入库类别+批号+成本对象（成本对象与产品的对应关系须在项目档案中预先定义，产成品入库单上的“项目”字段须在单据设计中预先增加）。
 - ◆ 不分批的产品（不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部门+期间+入库类别+成本对象（成本对象与产品的对应关系须在项目档案中预先定义，产成品入库单上的“项目”字段须在单据设计中预先增加）。
 - ◆ 不分批的产品（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部门+期间+入库类别+生产订单信息。
- 本表实质上是数据录入后的平衡校验表，用于验证确认已录入的完工、在产、领用的数量逻辑关系的正确性。
- 系统自动计算的栏目为“差异总额”，计算方法为：将本会计期间的“完工产品日报表”按成本中心进行汇总，得出本期完工产品汇总表，本期完工产品汇总表中的“产量净值”加上相应产品的上月末“月末在产品处理表”中的“完工盘点数量”，减去本月末“月末在产品处理表”中“完工盘点数量”，再减去“产品耗用表”中该产品被其他产品领用数量的汇总数据，得出的结果就是“差异总额”。
- 此处计算出的“差异总额”一般应是产品的完工入库数量，因此应录入“入库数量”栏目（该数据也可以从存货系统的入库单读取），如果还存在数据差异，则有可能是前面各表的数据录入有误，或确实有盈盈、盈亏的情况出现，由用户根据实际情况处理。损益数量 = 差异总额 - 入库数量，结果是正数为损失，结果是负数为盈盈。
- 目前系统不能处理盈盈数据倒冲成本的情况，所以在“损失计入当期成本”中输入的数据必须大于等于零，如果“损失计入当期成本”中未输入数据，退出后，系统自动将损失数量中的数据记入“损失计入待处理损失”中。

栏目说明

- 期间：显示过滤条件中所选择的日期范围。
- 单击【取数】按钮，从存货系统取到产品的入库数量，允许您修改。
- 成本中心编码、成本中心名称、BOM 版本号、替代标示号、订单号、订单行号、工序行号、批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结构性自由项：自动按【定义核算对象】中“刷新”出的实际成本对象显示所有的产品及批号。
- 差异总额：自动显示需要处理的期间的产品产量差异数，系统计算自动生成，计算方法为：将本会计期间的完工产品日报表按成本中心进行汇总，得出本期完工产品汇总表，本期完工产品汇总表中的“产量净值”加上相应产品的上月末“月末在产品处理表”中的“完工盘点数量”，减去本月末“月末在产品处理表”中“完工盘点数量”，再减去“产品耗用表”中该产品被其他产品领用数量的汇总数据，得出的结果就是“差异总额”，如果为正数则为损失；结果是负数为盈盈。

- 入库数量：可以手工录入各产品各批次本月已填制入库单据的入库数量。有辅计量单位的情况下，手工输入辅计量数量，不允许为负数，主计量数量=辅计量数量*换算率。
- 损失数量：根据“差异总额”与“入库销售数量”的差，自动生成，不允许编辑。
- 损失计入当期成本：允许手工输入数据。但当损失数量为负数时不能录入数据。
- 损失计入待处理损失：根据“损失数量”与输入的“损失计入当期成本”数据的差额自动输入。

	<p>注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果选择“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在“完工产品处理表”中能够取数的前提条件是必须启用库存系统。● 未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成本从存货取成品入库数量时，成本对象大类的项目档案仍需维护。如果成本对象大类的项目档案编码在“项目档案”设置中与存货编码一致，此条成本对象在产品入库单可以不录入对应的项目编码，未与存货编码保持一致的其它 BOM 版本成本对象仍需要在产品入库单录入项目编码，否则系统自动把所有入库数量全部取到存货编码与项目编码一致的成本对象上。另，如果不是多 BOM 版本同时生产，可以直接在项目档案中重新对应一下最新 BOM 版本● 在“损失计入当期成本”中输入的数据必须大于等于零，如果“损失计入当期成本”中未输入数据，退出后，系统自动将损失数量中的数据记入“损失计入待处理损失”中。
---	---

8.6 分配资料表

8.6.1 在产品每月变动约当系数表

本表用于录入各产品的在产品约当系数。只有用户在在产品分配率定义中选择了“只计算材料成本”或“按产品约当产量”中的“每月变动”方法，才可以录入本表数据，否则不显示录入成本中心。

业务规则

- 本表用于录入各产品的在产品约当系数。只有用户在在产品分配率定义中选择了“只计算材料成本”或“按产品约当产量”中的“每月变动”方法，才可以录入本表数据。
- 本表数据录入为两种分配方法服务：“只计算材料成本”或“按产品约当产量”，因同一成本中心只能在两种方法中选择其一，因此选择不同的分配方法，针对不同的成本中心，录入表格的格式不同。
- “只计算材料成本”情况要求录入单一的系数，即原材料的约当系数，如果材料是一次投入，则系数应为 1。
- “按产品约当产量”情况要求录入多种系数，分别针对“材料、人工、制造费用、辅助费用、其他费用”，用户应根据生产投料及费用发生时点分别确定约当系数。

栏目说明

- 日期：显示过滤条件下所选择的日期范围。

- 成本中心名称、成本中心编码：自动显示在产品分配选择“只计算材料成本”或“产品约当产量”，并且约当系数选择的是每月变动的成本中心。
- 成本中心编码、成本中心名称、BOM 版本号、替代标示号、订单号、订单行号、工序行号、批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结构性自由项：自动按【定义核算对象】中“刷新”出的实际成本对象显示所有的产品及批号（如果选项中未选择“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则“订单号”、“订单行号”、“工序行号”显示为空或 0，可以在【栏目】设置中选择不显示；如果选项中未选择“核算工序产品成本”，则“工序行号”显示为 0），如果是“部分分批法”则除了要显示该产品的所有批号，还要显示一行不带批号的记录。
- 约当系数：手工输入，输入范围为“0-1”之间，默认值为 1。选取某列中一行，点鼠标右键，选择“复制”，选取多行，点右键“粘贴”，可一次性完成同列中所有行数据拷贝操作。

8.6.2 自定义分配标准表

自定义分配标准表主要是提供用户录入在“分配率自定义”中新增加的费用分配标准所对应的各产品数据，用户可以根据各产品各费用分配标准的使用情况选择录入。

业务规则

- 自定义分配标准表中所显示的“分配标准”项目，是用户在“分配率自定义”中增加的所有标准项目，用户在录入本表内数据时，可以根据计算所选择的标准来录入相关数据，对于未使用的分配标准，不必录入数据。
- 由于在成本系统中，分配标准的实质是作为费用分配的权重，因此系统没有提供计量单位，用户即可以赋予某一种分配标准实际的含义，如“人工工时”等，也可将其作为一个无实际含义的分配比例系数来处理，可视具体情况灵活应用。
- 对于在分配率公式中没有用到的分配标准，可以不录入其数据。
- 如果在“分配率自定义”中将某一分配标准删除，则该标准已录入的所有期间的数据都无法保存，必须谨慎处理。

栏目说明

- 期间：显示过滤条件中所选择的日期范围。
- 成本中心编码、成本中心名称、BOM 版本号、替代标示号、订单号、订单行号、工序行号、批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结构性自由项：自动按【定义核算对象】中“刷新”出的实际成本对象显示所有的产品及批号，如果是“部分分批法”则除了要显示该产品的所有批号，还要显示一行不带批号的记录：
 - ◆ 如果用户在“选项”中选择成本核算方法为“完全分批法”，则显示所选成本中心、所选期间内，在“生产批号表”中已定义生产且“投产月份<=当前期间、完工月份>=当前期间”的所有批次产品。

- ◆ 如果用户在“选项”中选择成本核算方法为“部分分批法”，则显示所选成本中心生产的所有产品，以及所选成本中心、所选期间内，在“生产批号表”中已定义生产且“投产月份<=当前期间、完工月份>=当前期间”的所有批次产品。
- ◆ 如果用户在“选项”中选择成本核算方法为“品种法或分步法”、“分类法”，则显示所选成本中心生产的所有产品。
- 分配标准：显示用户在“分配率自定义”中增加的所有“分配标准项目”名称，允许用户手工录入数据。
- 类别：可以在过滤条件中选择“料工费标准项、在产品标准项”，用户可以分别录入新增料工费分配数据和在产品分配标准的在产与完工数据。该数据项是用户选择在产品分配率为自定义时所引用。

8.6.3 产品材料定额每月变动表

本表用于在产品分配率选择“按完工定额倒挤”或“按在产定额计算”时，必须录入的数据表。

业务规则

- 在产品分配率选择“按完工定额倒挤”或“按在产定额计算”时，每个会计期间根据需要手动或自动录入材料耗量数据。
- 表中产品耗量数据*实际材料平均单价，作为完工或在产品材料成本，并以此倒挤出在产品或完工材料成本。
- 进入此表可以进行全展自动取数，根据成本核算方法或半成品计算的不同路径来确定全展的不同形式：
 - ◆ 全展范围：可以选择按“成本中心”或按“产品”。按“产品”时，只针对所选择行产品操作。
 - ◆ 全展方式：可以选择按“订单”或按“BOM”。选项中选择“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一般按“订单”（也可以按“BOM”）；否则，选择按“BOM”。
 - ◆ 全展结构：可以选择按“全阶”或按“材料”。按“全阶”时，下侧被领用材料直接按订单或BOM子件展现；按“材料”时，下侧被领用材料按BOM结构展到末级材料（只有全展方式选择按“BOM”且半成品计算通过【产品耗用日报表】方式领用时，才能按“材料”展现）。
- 全展前要先录入相应完工产量，否则全展后材料耗量显示为0。对应产量或生产订单子件或BOM子件发生变化时，需要重新进入此表调整数据。
- 全展方式选择按“订单”，本月生产订单关闭，成本计算时材料全部分配给完工产品，在产品不再分摊材料成本。
- 如果有共用材料，且在“产品材料定额每月变动表”展开后未增加定额标准，成本计算时共用材料金额默认分配给完工产品；如果本期无完工产量，自动分配给在产品。

- 通过调拨或其它方式，使期初在产或本期分配到人工或制造等费用，如果本期存在完工产量，系统默认分配给完工产品；如果本期无完工产量，自动分配给在产品。

栏目说明

- 期间：显示过滤条件中所选择的日期范围。
- 成本中心编码、成本中心名称、BOM 版本号、替代标示号、订单号、订单行号、工序行号、批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结构性自由项：自动按【定义核算对象】中“刷新”出的实际成本对象显示所有的产品及批号。
- 存货编码、存货名称、单位、规格型号：展开后根据生产订单或 BOM 自动显示子项数据信息。
- 耗量：点“展算子件”后自动显示取数结果，允许修改。如果在产分配率选择“按完工定额倒挤”，系统计算“展算子件”公式为：耗量 = (完工产品日报表净产量 + 期初月末在产品处理表完工盘点数量 - 期末月末在产品处理表完工盘点数量 - 完工产品处理表中损失计入当期成本数量) * BOM (或生产订单) 子件数量；如果在产分配率选择“按在产定额计算”，系统计算“展算子件”公式为：耗量 = (“在线盘点数量 + 在产完工盘点数量”) * BOM (或生产订单) 子件数量。
 - ◆ 全展结构选择按“全阶”时，下栏被领用材料直接按订单或 BOM 子件展现下级子项，各子项数量直接与相应产量相乘。
 - ◆ 全展结构选择选择“材料”时，BOM 下子项如果为半成品，仅显示最底层材料，并折合计算材料使用数量，再乘相应产量。

8.6.4 联副产品销售录入表

本表用于录入各产品的销售价值或销售成本，作为分配联、副产品的依据。只有用户在联产品分配率或副产品分配率中选择了“按产品销售价值”或“按产品销售成本”时，此表才需要录入。

业务规则

- 销售价值取数：取小于等于成本会计期间的最大会计期间的销售发票的该存货的平均售价。已复核的销售发票、销售调拨单、零售日报（包括红、蓝）：平均无税单价本币 = 本币无税金额合计 / 数量合计。
- 销售成本取数：取数维度是存货编码 + 期间，数据为存货核算小于等于成本会计月的最大月平均销售成本：
 - ◆ 先进先出、后进先出、移动平均、个别计价：
 - 根据成本管理提供的存货和会计月取存货核算总账中相应会计月和存货的数据。
 - 取数时，取此存货的平均出库成本。

- 如果成本管理取数的会计月在存货总账中没有此存货的数据，则取上一会计期间的数据，依次类推直到找到相应的数据为止，如果此存货所有会计月都没有出库成本而且则不再取数，按 0 值处理。
- ◆ 计划价、全月平均：
 - 根据成本管理提供的存货和会计月取存货核算总账中相应会计月和存货的数据。
 - 取数时，取此存货的平均出库成本。
 - 计划价存货的平均出库成本= {各仓库（所属部门）的存货出库金额*（1+差异率）之和}/各仓库（所属部门）的存货出库数量合计
 - 如果成本管理取数的会计月在存货总账中此存货还没有期末处理（按仓库核算或按部门核算时，此存货的所有仓库或所有部门都期末处理了才表示此存货期末处理完成），则取上一会计期间的数据，依次类推直到找到相应的数据为止，如果此存货所有会计月都没有出库成本而且则不再取数，按 0 值处理。

8.6.5 联副产品每月折算系数表

本表用于每月录入各联、副产品的折算比率。只有用户在“定义联副折算系数”中选择了“每月变动”方法，才可以显示并录入本表数据。

操作说明

在主菜单选择【数据录入】-【联副产品每月折算系数表】。

业务规则

- 折算比率：指该产品分摊公共料费时折合为一个联合体的比率，默认为 1，表示此单位产品按一个产量分摊公共料费，系数为 0 时，表示该产品产量不参与分摊公共料费。双击要输入的单元格，变成编辑状态，可以用键盘输入正确的数据。主产品系统默认值是 1，联、副产品系统默认值为 0，可以修改。
- 是否折算：是指确定主、联、副产品是否分摊公共料、费。双击要输入的单元格，变成编辑状态，可下拉选择“是、空”，主产品默认为“是”，不可修改；联产品可选择修改；副产品不能选择“是”。
- 点“取数”按钮，根据核算方法选择从物料清单或生产订单中选择折合比，折合比=子件定额使用数量，联、副产品折算比率=主产品折算比率*折合比

休息一会儿...



第9章 成本计算及报表查询

9.1 成本计算

用户在每个会计期间，将成本资料录入完毕后，就可以执行【成本计算】或【卷积运算】功能，进行成本计算。进入此功能后，系统将自动根据用户的成本计算方法的选择、有关各个费用的分配方法，结合本期实际的数据，自动进行计算，完全计算机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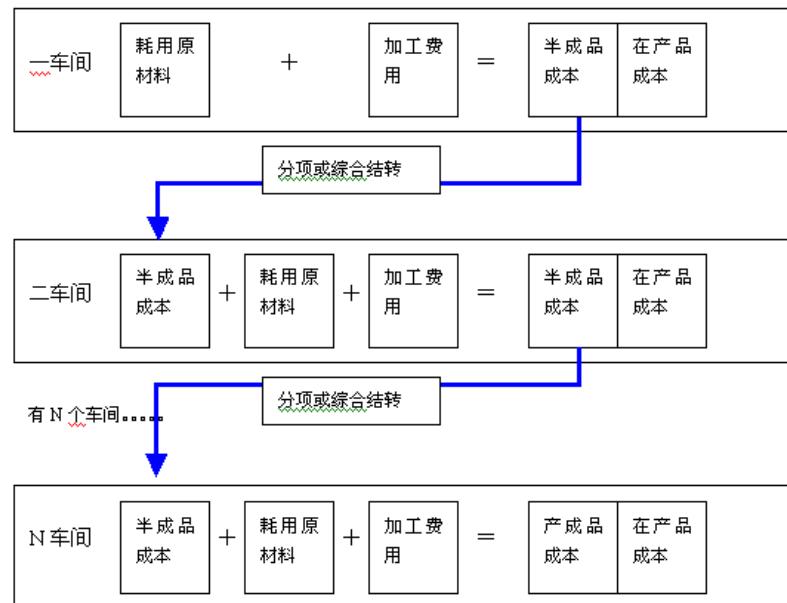
计算过程可以分步骤进行并可以查看中间计算结果，也可以一步完成。在计算中系统将自动检查各种计算所需的数据是否完备，若成本计算过程中如果遇到数据录入不准确，将自动停止计算，并提示不能正确进行计算的原因。

成本计算和成本的初始设置和成本资料密不可分，如果用户的初始设置欠妥或成本日常数据没有录入完整都会导致成本计算的不准确。如果日常数据录入不完整，系统会根据具体情况给出相应的出错信息。如果用户在初始设置时没有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设置导致成本计算不准确，有些设置可以更改而有些设置不能修改。比如：成本计算方法、制造费用明细、其他费用明细和无其他费用等选项、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产品属性、定义成本中心、期初余额调整将不再被允许更改。所以用户在进行成本初始设置时一定要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而定。

哪些情况下成本计算不能顺利完成呢？例如，用户在填写材料出库单时没有填写部门，或者填写的部门不是定义成本中心中定义的基本生产成本中心导致成本计算无材料费用而无法计算下去。用户在定义成本中心中指定了辅助服务，而没有填写辅助费用表。用户想要生成半成品的成本，却没有将半成品定义为存货。用户选择了完全分批法，在材料出库单中却没有填写生产批号等。这些都会导致成本计算无法计算或者计算结果和手工计算大相径庭。不过只要用户进行分析，成本中所有的表单只要不是初始设置不对，都能解决。

成本计算的基本模型

成本计算的基本线索是"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基本算法是以品种法为基础的逐步结转分步法，并辅助以生产批号以实现按批次归集成本费用的分批法核算。如下图：



成本计算流程

第一步，对直接费用进行归集，将直接费用直接归集到各产品下。

第二步，对间接费用在各成本中心内进行归集。

第三步，对归集到成本中心下的费用，依据分配率在不同产品间进行分配。

第四步，进行完工产品与在产品间进行分配。

关系如图：

成本项目	数据来源	二级分类	明细项目设置情况	是否需要分配
材料费用	手工录入 存货核算系统	共用材料	根据存货档案设置	是
		专用材料	根据存货档案设置	否（直接记入产品）
人工费用	薪资管理系统 总账系统 手工输入	无	无	是
制造费用	总账系统 手工输入 固定资产系统(折旧费用)	无	无或自定义（当有制造费用明细时，折旧与管理人薪资为两个默认项目）	是
辅助费用	成本计算结果	无	同辅助服务设置	是

其他费用	总账系统 手工输入	无	无或自定义	否(直接记入产品)
------	--------------	---	-------	-----------

卷积运算

成本管理提供手动卷积(成本计算)与自动卷积两种方式计算各层半成品成本，满足不同用户使用需要。卷积运算是自动卷积的一种，可一次性按顺序由低层到高层完成所有BOM层次成本计算，包含各层入库单、出库单记账、期末处理、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表取数、成本计算、产成品成本分配，在计算过程中无交互操作。卷积运算时可支持存货的计价方式主要有：移动平均、全月平均、先进先出、后进先出、计划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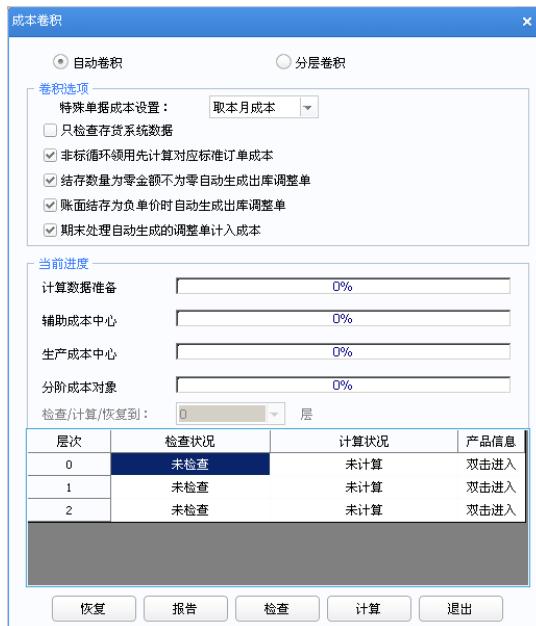
卷积运算时意外断电或点【取消】按钮，卷积计算回滚到此次计算前状态，自动根据回滚范围对存货管理进行相应的取消月末处理、恢复记账、产成品成本分配。

如果出现数据变更或操作错误，可以点【恢复】按钮，系统自动恢复卷积过程中进行的各种操作，包括恢复存货期末处理、恢复存货记账、恢复产成品成本分配。未进行【恢复】，而直接再次进行卷积计算，与上次计算生成的产成品入库单的差异，系统将自动生成相应入库调整单。

	注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选择分层卷积，如果某层次已经计算后，进行了业务单据的以下修改操作，需要恢复已计算所有层次，重新检查及计算，以免造成单据漏记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增加或减少作为成本专用材料或共用材料的出库单据。 ➢ 增加或减少领用关系的操作(例：在材料出库中增加或修改领料部门、出库类别、成本对象，或修改委外核销单关系)。 ● 卷积运算一次完成包含记账、期末处理、产成品成本分配操作步骤，除非特殊需要，原则上不需要在存货核算模块单独进行处理。 ● 卷积运算过程不包含存货核算中暂估、结算成本处理以及委外管理中核销、结算处理，用户根据实际需要进行相应手工操作。 ● 零成本选项：卷积运算出库单据记账或期末处理时，如果取不到成本，则根据选项中的零成本选项取相应成本记账，如果仍取不到成本，则取参考成本，否则，按零成本处理。入库成本选项、红字出库成本选项规则同零成本选项。
--	---

操作说明

1. 单击主菜单中的【核算】，然后点击菜单中的【卷积运算】。
2. 系统弹出卷积运算界面，卷积选项：



- ◆ 自动卷积：选择此选项，不可以选择层次进行检查、计算、恢复，系统自动一次性按顺序由低层到高层完成所有成本 BOM 层次成本计算，包括存货核算中的单据记账、期末处理、产成品成本分配等及成本计算，中间过程无法干预。
 - ◆ 分层卷积：选择此选项，用户可以在每次检查及计算时，选择系统自动提供的成本 BOM 层次（双击可进入查询 BOM 层次及所在层次包括的实际成本对象），系统只根据所选择层次，进行检查、计算，以便用户逐层核对、调整单据，必要时再选择层次进行【恢复】、【检查】、【计算】的循环处理。
3. 选择“自动卷积”或“分层卷积”，可以选择以下选项：
- ◆ 特殊单据成本设置：下拉选择“取上月成本”、“取参考成本”、“取本月成本”，默认“取上月成本”。此选项针对“调拨单、组装单、形态转换单”记账取价
 - 取上月成本：取存货总账此存货上月的平均单价，计算出入库成本。
 - 取参考成本：取存货档案此存货的参考成本做为单价，计算出入库成本。
 - 取本月成本：先计算非调拨单或非形态转换单的月加权平均单价，再计算调拨或形态转换单出入库成本，重新计算存货总账和明细账的结存成本。
 - ◆ 全月平均特殊单据成本按仓库组统一计价：特殊单据成本设置选择“取本月成本”时，可以修改。勾选此选项，必须先在基础设置-基础档案-业务-仓库核算组档案中进行设置，并在仓库档案中进行仓库组的指定，指定后，该仓库组内所有特殊单据将按同一价格进行计算。该方式主要用于解决特殊单据在不同仓库之间调拨或转换可能发生循环的问题。

- ◆ 只检查存货系统数据：默认不选择，选择此选项，计算检查过程只对存货系统中不符合计算逻辑的错误信息进行单独提示，具体信息参见《成本计算检查》。
 - ◆ 非标循环领用先计算对应标准订单成本：应用中如果以非标订单为主，建议不打勾选择。默认不选择，不选择时被领用产品按零成本出库处理；打勾选择，卷积计算时先计算非标订单成本，在此基础上计算标准生产订单各项目成本。只要做过任何一层计算，此选项选择后不能修改，选择“分层卷积”恢复到0阶或选择“自动卷积”恢复后方可修改。
 - ◆ 结存数量为零金额不为零自动生成出库调整单：默认不选择，选择此选项，卷积计算后存货核算系统中符合条件的出库单自动生成对应的出库调整单。
 - ◆ 期末处理自动生成的调整单计入成本：默认不选择，不选择时，存货期末处理自动生成的调整单金额不计入成本；打勾选择，存货期末处理自动生成的调整单金额，直接归集或按一定规则自动分摊到调整单所在成本中心下的各实际成本对象中。
 - ◆ 订单关闭在产金额自动生成入库调整单：默认打勾选择，可随时修改。打勾选择，卷积计算时，如果本月订单关闭但存在在产金额，把该订单的在产金额在成本管理中处理为0，在存货系统自动生成相应的入库调整单。未打勾选择，如果本月订单关闭但存在在产金额，需要下月在【期初在产调拨表】表中进行入库调整或调拨或下月在【期初余额调整】进行手工调整。
4. 各项检查通过后，点【计算】按钮，系统自动完成各阶成本对象的费用归集、分配。
 5. 在计算过程中点【取消】按钮，卷积计算回滚到此次计算前状态，自动根据回滚范围对存货核算系统进行相应的取消月末处理、恢复记账、取消产成品成本分配。
 6. 如果出现数据变更或操作错误，可以点【恢复】按钮，系统自动恢复卷积过程中进行的各种操作，包括恢复存货期末处理、恢复存货记账、恢复产成品成本分配。
 7. 成本计算完毕后，用户可以到【账表】中查看计算结果。如果计算时选择了“分层卷积”，每层计算完毕后，可以在“完工产品成本汇总表、在产品成本汇总表、产品成本汇总表”中按成本BOM层次进行查询、核对。

成本计算约束条件

只要用户录入的成本资料满足成本计算的需要，用户可以随时进行成本计算，但只有成本数据有效时的计算结果可以定义凭证。系统判断数据是否有效的依据是：除总账和存货系统以外的所有本系统读取数据的其他子系统（薪资管理、固定资产）均已经进行了月末结账，即数据不再发生变更，同时用户必须在成本系统的相关资料录入表中重新执行了【取数】功能。

以有效数据计算成本后，不能再进行本期的成本计算。但是，用户可以通过执行主菜单【核算】下的【恢复结账】功能，将“成本计算”的标志取消；同时需将已经生

成的凭证全部删除（如果凭证已经记账，可以在【凭证处理】功能中做红字冲销凭证，并将该红字凭证记账），才可以重新执行【成本计算】功能。

成本计算检查

- 提供成本计算前的数据校验功能。用户在计算成本前可在此进行成本数据合理性校验，系统将发现的所有不符合计算要求的数据问题以列表的形式显示出来，以方便您查找修改，提高成本计算效率。
- 手动卷积时，单击主菜单中的【核算】，然后单击菜单中的【成本计算检查】，点击【检查】按钮；卷积运算时，单击主菜单中的【核算】，然后单击菜单中的【卷积运算】，点击【检查】按钮。系统根据用户选择的成本计算方法以及费用分配率等参数，进行成本数据校验，若发现有不符合计算要求的数据，显示问题列表，您可以依据此问题列表进行错误查找修改，提高计算效率。
- 卷积运算时，可以选择“只检查存货系统数据”，未选择时默认对存货系统与成本系统全部进行检查。存货系统主要检查以下内容：
 - ◆ 是否工业版帐套。
 - ◆ 存货是否进行期初记账。
 - ◆ 存货和成本是否在同一个会计月。
 - ◆ 操作的日期是否在当前会计月，并且在最大记账日期之后。
 - ◆ 仓库或存货是否都设置了计价方式（按仓库核算判断仓库计价方式；按存货核算判断存货计价方式）。
 - ◆ 按计划价法核算，存货档案中是否有计划价。
 - ◆ 如果是第12月进行卷积操作，已全部暂估报销的单据是否进行处理（若尚有已结算未处理的结算单，12月也不能处理）
 - ◆ 零成本出库选项是否已选择手工输入或结存成本。
 - ◆ 零成本入库选项是否已选择手工输入或结存成本。
 - ◆ 专用材料或共用材料是否出现循环领用（如果出现，提示用户先手工填写单价。否则，先按零成本出库选项选择；仍无，按参考成本取数；再无，按零成本处理）。
 - ◆ 没有输入拆卸入库的入库成本是否为空（必须先手工录入）。
 - ◆ 是否有未记账的采购入库单。
 - ◆ 是否有未做结算成本处理的采购入库单。
 - ◆ 红字出库成本选项是否已选择手工输入。
 - ◆ 最大、最小单价是否已选择手工输入或结存成本。
 - ◆ 专用材料或共用材料是否出现循环领用（如果出现，提示用户先手工填写单价。否则，先按零成本出库选选择；仍无，按参考成本取数；再无，按零成本处理）。
 - ◆ 是否有未记账的采购入库单（建议底层材料做手动记账，未做时，卷积时自动进行记账处理）。
 - ◆ 是否有未做结算成本处理的采购入库单。

- ◆ 检查存货系统单价为零或为负。
- 用户按照报告上列示的问题进行数据或计算方法以及费用分配率等参数的调整，然后再进行一次数据校验确保无误。
- 如果用户不选择数据校验而直接进行成本计算，系统则逐步报出所发现的数据问题而不是一次性校验。

检查报告

提供成本计算检查完毕后数据核对、分析。用户在计算检查后，系统将发现的所有不符合计算要求的数据问题以列表的形式显示出来，以方便您查找修改，提高成本计算效率

操作说明

1. 在【卷积运算】中点【报告】按钮或在【成本计算检查】中点【报告】或直接点【检查报告】进入检查报告界面。
2. 在左侧选择错误类型，错误类型分为：错误与警告，默认显示所有错误类型：
 - ◆ "错误"是指在成本计算分配与归集中发生逻辑问题，不进行修改就无法正常计算（计算过程中会逐条予以提示并中止计算）。
 - ◆ "警告"是指可以不予以修改的逻辑检查项，主要是为避免可能出现更多的零成本出入库或影响成本计算的准确性而进行的提示，用户可以按提示进行相应操作，也可以不进行任何修改，直接进行下一步成本计算，系统自动按默认规则处理提示，并且计算过程中不会因此中断报错。
3. 点击选择错误类型，右侧上栏显示错误信息，系统根据不同错误来源显示相应错误提示，双击错误行号，可以查看完整文字，部分信息还可以提供数量、金额辅助显示。
4. 单击错误描述行，下侧对应显示错误位置、错误原因、解决方案：
 - ◆ 错误位置：指修改时所在的菜单及字段的位置，可能会出现一个或多个位置需要修改，可以根据错误的实际具体原因判断。错误位置如果字体为蓝色，可以直接链接该位置菜单中所对应的成本中心或实际成本对象。
 - ◆ 错误原因：错误描述发生的逻辑及业务原因，可能会出现一个或多个，具体可以根据料、工、费及在产品分配率设置、业务数据录入情况判断。
 - ◆ 解决方案：根据错误原因提供针对性修改措施，可根据实际情况参照选择。
 - ◆ 双击错误行号，允许用户对错误报告的位置、原因、解决方案文字进行个性修改，系统自动记忆修改记录，下次按自定义的内容显示。

各个分配率算法说明

- 共用材料分配率
 - ◆ 平均分配：假设一车间发生某种共用材料 A 的费用 100，该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则分配算法为 $100/2$ ，然后 C、D 各负担 50。

- ◆ **按实际工时** :假设一车间发生某种共用材料 A 的费用 100 ,该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 ,C 产品实际工时 20 小时 ,D 产品实际工时 30 小时 ,则分配算法为 $100 / (20+30)$,然后 C 负担 $2*20=40$ 费用 ,D 负担 $100-40=60$ 费用。
 - ◆ **按定额工时** :假设一车间发生某种共用材料 A 的费用 100 ,该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 ,C 产品单位定额工时 2 小时 ,当月产量 100 ,D 产品单位定额工时 4 小时 ,当月产量 50 ,则分配算法为 $100 / (2*100+4*50)$,然后 C 负担 $2*100*0.25=50$ 费用 ,D 负担 $100-50=50$ 费用。
 - ◆ **按产品产量** :假设一车间发生某种共用材料 A 的费用 100 ,该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 ,C 产品当月产量 100 ,D 产品当月产量 300 ,则分配算法为 $100 / (100+300)$,然后 C 负担 $100*0.25=25$ 费用 ,D 负担 $100-25=75$ 费用。
 - ◆ **按产品权重系数** :假设一车间发生某种共用材料 A 的费用 100 ,该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 ,C 产品当月产量 100 ,产量权重系数 1 ,D 产品当月产量 100 ,产量权重系数 3 ,则分配算法为 $100 / (100*1+100*3)$,然后 C 负担 $100*1*0.25=25$ 费用 ,D 负担 $100-25=75$ 费用。
 - ◆ **按材料定额** :假设一车间发生某种共用材料 A 的费用 100 ,该车间当月生产 C、D、E 三种产品 ,C 产品当月产量 100 ,D 产品当月产量 50 ,E 产品当月产量 200 ,同时在“定额管理”中制定的材料定额为 :C 产品单位消耗 A 为 2 ,D 产品单位消耗 A 为 4 ,E 产品不消耗 A 材料。则分配算法为 $100 / (100*2+50*4)$,然后 C 负担 $100*2*0.25=50$ 费用 ,D 负担 $100-50=50$ 费用 ,E 产品因为未消耗 A 材料 ,所以不参与分配。
 - ◆ **自定义分配率** :用户可以根据自身的分配要求选择适当的分配标准或定义分配标准计算公式。
- 共耗费用分配率
- 直接分配**

 - ◆ 平均分配 :假设仓储部门发生共耗费用 100 ,一车间、二车间都为成本中心 ,一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 ,二车间当月生产 E、F 两种产品 ,分配范围选择一、二车间 ,则分配算法为 $100/4$,然后 C、D、E、F 各负担 25。
 - ◆ 按实际工时 :假设仓储部门发生共耗费用 100 ,一车间、二车间都为成本中心 ,一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 ,二车间当月生产 E、F 两种产品 ,分配范围选择一、二车间。C 产品实际工时 10 小时 ,D 产品实际工时 20 小时 ,E 产品实际工时 15 小时 ,F 产品实际工时 5 小时 ,则分配算法为 $100 / (10+20+15+5) =2$,然后 C 负担 $2*10=20$ 费用 ,D 负担 $2*20=40$ 费用 ,E 负担 $2*15=30$ 费用 ,F 负担 $100-20-40-30=10$ 费用。
 - ◆ 按定额工时 :假设仓储部门发生共耗费用 100 ,一车间、二车间都为成本中心 ,一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 ,二车间当月生产 E、F 两种产品 ,分配范围选择一、二车间。C 产品单位定额工时 2 小时 ,当月产量 50 ,D 产品单位定额工时 4 小时 ,当月产量 50 ,E 产品单位定额工时 1 小时 ,当月产量 100 ,F 产品单位定额工时 2 小时 ,当月产量 50 ,则分配算法为 $100 / (50*2+50*4+100*1) =2$,然后 C 负担 $2*50*2=200$ 费用 ,D 负担 $2*50*4=400$ 费用 ,E 负担 $2*100*1=200$ 费用 ,F 负担 $100-200-400-200=100$ 费用。

$(2*50+4*50+1*100+2*50) = 0.2$, 然后 C 负担 $2*50*0.2=20$ 费用, D 负担 $4*50*0.2=40$ 费用, E 负担 $1*100*0.2=20$ 费用, F 负担 $100-20-40-20=20$ 费用。

- ◆ 按产品产量 : 假设仓储部门发生共耗费用 100 , 一车间、二车间都为成本中心 , 一车间当月生产 C 、 D 两种产品 , 二车间当月生产 E 、 F 两种产品 , 分配范围选择一、二车间。 C 产品当月产量 100 , D 产品当月产量 200 , E 产品当月产量 150 , F 产品当月产量 50 , 则分配算法为 $100/(100+200+150+50)=0.2$, 然后 C 负担 $100*0.2=20$ 费用 , D 负担 $200*0.2=40$ 费用 , E 负担 $150*0.2=30$ 费用 , F 负担 $100-20-40-30=10$ 费用。
- ◆ 按产品权重系数 : 假设仓储部门发生共耗费用 100 , 一车间、二车间都为成本中心 , 一车间当月生产 C 、 D 两种产品 , 二车间当月生产 E 、 F 两种产品 , 分配范围选择一、二车间。 C 产品当月产量 100 , 产量约当系数 1 , D 产品当月产量 100 , 产量约当系数 2 , E 产品当月产量 100 , 产量约当系数 1.5 , F 产品当月产量 100 , 产量约当系数 0.5 , 则分配算法为 $100/(100*1+100*2+100*1.5+100*0.5)=0.2$, 然后 C 负担 $100*1*0.2=20$ 费用 , D 负担 $100*2*0.2=40$ 费用 , E 负担 $100*1.5*0.2=30$ 费用 , C 负担 $100-20-40-30=10$ 费用。
- ◆ 按材料定额总成本 : 是指以 (各产品当期的) " 完工数量 "*(各产品在 [定额管理] 中制定的) " 材料消耗定额数量 "*(在 " 存货档案 " 中定义的) " 材料计划价 " 。例 : 假设仓储部门发生共耗费用 100 , 一车间、二车间都为成本中心 , 一车间当月生产 C 、 D 两种产品 , 二车间当月生产 E 、 F 两种产品 , 分配范围选择一、二车间。 C 产品当月产量 100 , D 产品当月产量 50 , E 产品当月产量 200 , F 产品当月产量 100 , 同时在 " 定额管理 " 中制定的材料定额为 : C 产品单位消耗 m1 为 2 , D 产品单位消耗 m1 为 4 , E 产品消耗 m2 为 4 , F 产品消耗 m2 为 2 。在 " 存货档案 " 中定义的材料计划价为 : 材料 m1 单价为 10 , 材料 m2 单价为 1 。分配算法为 $100/(100*2*10+50*4*10+200*4*1+100*2*1)=0.02$, 然后 C 负担 $100*2*10*0.02=40$ 费用 , D 负担 $50*4*10*0.02=40$ 费用 , E 负担 $200*4*1*0.02=16$ 费用 , F 负担 $100-40-40-16=4$ 费用。
- ◆ 自定义分配率 : 用户可以根据自身的分配要求选择适当的分配标准或定义分配标准计算公式。

二级分配

- ◆ 平均分配 : 假设仓储部门发生共耗费用 100 , 一车间、二车间都为成本中心 , 一车间当月生产 C 、 D 两种产品 , 二车间当月生产 E 、 F 两种产品 , 一车间金额系数为 0.4 , 二车间金额系数为 0.6 , 则分配算法为一车间分摊费用 40 , 二车间分摊费用 60 , 其中一车间产品分配算法为 $40/2=20$, 然后 C 、 D 各负担 20 ; 二车间产品分配算法为 $60/2=30$, E 、 F 各负担 30 。
- ◆ 按实际工时 : 假设仓储部门发生共耗费用 100 , 一车间、二车间都为成本中心 , 一车间当月生产 C 、 D 两种产品 , 二车间当月生产 E 、 F 两种产品 , 一车间金额系数为 0.4 , 二车间金额系数为 0.6 。 C 产品实际工时 10 小时 , D 产品实际工时 20 小时 , E 产品实际工时 15 小时 , F 产品实际工时 5 小时 , 则分配算法为一车间分摊费用 40 , 二车间分摊费用 60 , 其中一车间产品分配算法为 $40/(10+20)=20$, 二车间产品分配算法为 $60/(10+20)=30$ 。

$(10+20)=1.33$, 然后 C 负担 $1.33*10=13.3$ 费用, D 负担 $40-13.3=26.7$ 费用; 二车间产品分配算法为 $60/(15+5)=3$, E 负担 $3*15=45$ 费用, F 负担 $60-45=15$ 费用。

- ◆ 按定额工时: 假设仓储部门发生共耗费用 100, 一车间、二车间都为成本中心, 一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 二车间当月生产 E、F 两种产品, 一车间金额系数为 0.4, 二车间金额系数为 0.6。C 产品单位定额工时 2 小时, 当月产量 50, D 产品单位定额工时 4 小时, 当月产量 50, E 产品单位定额工时 1 小时, 当月产量 100, F 产品单位定额工时 2 小时, 当月产量 50, 则分配算法为一车间分摊费用 40, 二车间分摊费用 60, 其中一车间产品分配算法为 $40/(2*50+4*50)=0.13$, 然后 C 负担 $2*50*0.13=13$ 费用, D 负担 $40-13=27$ 费用; 二车间产品分配算法为 $60/(1*100+2*50)=0.3$, E 负担 $1*100*0.3=30$ 费用, F 负担 $60-30-20=30$ 费用。
- ◆ 按产品产量: 假设仓储部门发生共耗费用 100, 一车间、二车间都为成本中心, 一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 二车间当月生产 E、F 两种产品, 一车间金额系数为 0.4, 二车间金额系数为 0.6。C 产品当月产量 100, D 产品当月产量 200, E 产品当月产量 150, F 产品当月产量 50, 则分配算法为一车间分摊费用 40, 二车间分摊费用 60, 其中一车间产品分配算法为 $40/(100+200)=0.13$, 然后 C 负担 $100*0.13=13$ 费用, D 负担 $40-13=27$ 费用; 二车间产品分配算法为 $60/(150+50)=0.3$, E 负担 $150*0.3=45$ 费用, F 负担 $60-45=15$ 费用。
- ◆ 按产品权重系数: 假设仓储部门发生共耗费用 100, 一车间、二车间都为成本中心, 一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 二车间当月生产 E、F 两种产品, 一车间金额系数为 0.4, 二车间金额系数为 0.6。C 产品当月产量 100, 产量约当系数 1, D 产品当月产量 100, 产量约当系数 2, E 产品当月产量 100, 产量约当系数 1.5, F 产品当月产量 100, 产量约当系数 0.5, 则分配算法为一车间分摊费用 40, 二车间分摊费用 60, 其中一车间产品分配算法为 $40/(100*1+100*2)=0.13$, 然后 C 负担 $100*1*0.13=13$ 费用, D 负担 $40-13=27$ 费用; 二车间产品分配算法为 $60/(100*1.5+100*0.5)=0.3$, E 负担 $100*1.5*0.3=45$ 费用, F 负担 $60-45=15$ 费用。
- ◆ 按材料定额总成本: 是指以(各产品当期的)"完工数量"*(各产品在[定额管理]中制定的)"材料消耗定额数量"*(在"存货档案"中定义的)"材料计划价"。例: 假设仓储部门发生共耗费用 100, 一车间、二车间都为成本中心, 一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 二车间当月生产 E、F 两种产品, 一车间金额系数为 0.4, 二车间金额系数为 0.6。C 产品当月产量 100, D 产品当月产量 50, E 产品当月产量 200, F 产品当月产量 100, 同时在"定额管理"中制定的材料定额为: C 产品单位消耗 m1 为 2, D 产品单位消耗 m1 为 4, E 产品消耗 m2 为 4, F 产品消耗 m2 为 2。在"存货档案"中定义的材料计划价为: 材料同 m1 单价为 10; 材料 m2 单价为 1。则分配算法为一车间分摊费用 40, 二车间分摊费用 60, 其中一车间产品分配算法为 $40/(100*2*10+50*4*10)=0.01$, 然后 C 负担 $100*2*10*0.01=20$ 费用, D 负担 $40-20=20$ 费用; 二车间产品分配算法为

$60/(200*4*1+100*2*1)=0.06$, E 负担 $200*4*1*0.06=48$ 费用, F 负担 $60-48=12$ 费用。

- ◆ **自定义分配率**：用户可以根据自身的分配要求选择适当的分配标准或定义分配标准计算公式。
- **制造费用分配率**
 - ◆ **平均分配**：假设一车间发生制造费用 100，该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则分配算法为 $100/2$ ，然后 C、D 各负担 50。
 - ◆ **按实际工时**：假设一车间发生制造费用 100，该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C 产品实际工时 20 小时，D 产品实际工时 30 小时，则分配算法为 $100/(20+30)$ ，然后 C 负担 $2*20=40$ 费用，D 负担 $100-40=60$ 费用。
 - ◆ **按定额工时**：假设一车间发生制造费用 100，该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C 产品单位定额工时 2 小时，当月产量 100，D 产品单位定额工时 4 小时，当月产量 50，则分配算法为 $100/(2*100+4*50)$ ，然后 C 负担 $2*100*0.25=50$ 费用，D 负担 $100-50=50$ 费用。
 - ◆ **按产品产量**：假设一车间发生制造费用 100，该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C 产品当月产量 100，D 产品当月产量 300，则分配算法为 $100/(100+300)$ ，然后 C 负担 $100*0.25=25$ 费用，D 负担 $100-25=75$ 费用。
 - ◆ **按产品权重系数**：假设一车间发生制造费用 100，该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C 产品当月产量 100，产量权重系数 1，D 产品当月产量 100，产量权重系数 3，则分配算法为 $100/(100*1+100*3)$ ，然后 C 负担 $100*1*0.25=25$ 费用，D 负担 $100-25=75$ 费用。
 - ◆ **按材料定额**：是指以（各产品当期的）“完工数量”*（各产品在[定额管理]中制定的）“材料消耗定额数量”*（在“存货档案”中定义的）“材料计划价”。
例：假设一车间发生制造费用 100，该车间当月生产 C、D、E 三种产品，C 产品当月产量 100，D 产品当月产量 50，E 产品当月产量 200，同时在“定额管理”中制定的材料定额为：C 产品单位消耗 A 为 2，D 产品单位消耗 A 为 4，E 产品消耗 B 为 5。在“存货档案”中定义的材料计划价为：材料 A 单价为 10；材料 B 单价为 1。
分配算法为 $100/(100*2*10+50*4*10+200*5*1)$ ，然后 C 负担 $100*2*10*0.02=40$ 费用，D 负担 $50*4*10*0.02=40$ 费用，E 负担 $200*5*1*0.02=20$ 费用。
- **直接人工分配率分配规则**
 - ◆ **平均分配**：假设一车间发生直接人工费用 100，该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则分配算法为 $100/2$ ，然后 C、D 各负担 50。
 - ◆ **按实际工时**：假设一车间发生直接人工 100，该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C 产品实际工时 20 小时，D 产品实际工时 30 小时，则分配算法为 $100/(20+30)$ ，然后 C 负担 $2*20=40$ 费用，D 负担 $100-40=60$ 费用。
 - ◆ **按定额工时**：假设一车间发生直接人工 100，该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C 产品单位定额工时 2 小时，当月产量 100，D 产品单位定额工时 4 小时，当

月产量 50，则分配算法为 $100 / (2 * 100 + 4 * 50)$ ，然后 C 负担 $2 * 100 * 0.25 = 50$ 费用，D 负担 $100 - 50 = 50$ 费用。

- ◆ **按产品产量**：假设一车间发生直接人工费用 100，该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C 产品当月产量 100，D 产品当月产量 300，则分配算法为 $100 / (100 + 300)$ ，然后 C 负担 $100 * 0.25 = 25$ 费用，D 负担 $100 - 25 = 75$ 费用。
- ◆ **按产品权重系数**：假设一车间发生直接人工费用 100，该车间当月生产 C、D 两种产品，C 产品当月产量 100，产量权重系数 1，D 产品当月产量 100，产量权重系数 3，则分配算法为 $100 / (100 * 1 + 100 * 3)$ ，然后 C 负担 $100 * 1 * 0.25 = 25$ 费用，D 负担 $100 - 25 = 75$ 费用。
- ◆ **按材料定额**：是指以（各产品当期的）“完工数量”*（各产品在[定额管理]中制定的）“材料消耗定额数量”*（在“存货档案”中定义的）“材料计划价”。

例：假设一车间发生某直接人工费用 100，该车间当月生产 C、D、E 三种产品，C 产品当月产量 100，D 产品当月产量 50，E 产品当月产量 200，同时在“定额管理”中制定的材料定额为：C 产品单位消耗 A 为 2，D 产品单位消耗 A 为 4，E 产品消耗 B 为 5。在“存货档案”中定义的材料计划价为：材料 A 单价为 10；材料 B 单价为 1。

分配算法为 $100 / (100 * 2 * 10 + 50 * 4 * 10 + 200 * 5 * 1)$ ，然后 C 负担 $100 * 2 * 10 * 0.02 = 40$ 费用，D 负担 $50 * 4 * 10 * 0.02 = 40$ 费用，E 负担 $200 * 5 * 1 * 0.02 = 20$ 费用。

● 在产品成本分配规则

- ◆ **不计算在产品成本**：这种方法适用于各月末在产品数量很小，算不算在产品成本对于完工产品成本的影响很小，管理上不要求计算在产品成本，为了简化核算工作，可以不计算在产品成本。是指在产品不负担任何成本，本月所归集的该产品全部成本费用由完工产品负担。
- ◆ **只计算材料成本**：这种方法适用于各月末在产品数量较大，各月末在产品的数量变化也较大，同时原材料费用在成本中所占的比例大的情况，计算如图

例如：A 产品数据

	产量	原材料占用比例	分配系数	材料费用	人工费用	...
总成本				300	60	...
完工产品	10		$10 / (10 + 10 * 0.5)$	200	60	
在产品	10	0.5	$10 * 0.5 / (10 + 10 * 0.5)$	100	0	

- ◆ **按年初固定数**：这种方法适用于各月末在产品数量很小，或者在产品数量虽大但各产品间的在产品数量变化不大，月初、月末在产品成本的差额不大算不算各月在产品成本的差额，对于完工产品成本的影响很小的情况。计算如图

例：A 产品数据

	行号	计算公式	材料费用	人工费用	...
总成本	1		300	60	...

在产品年初数	2		100	20	...
完工产品	3	=1-2	200	40	...
在产品	4	=2	100	20	...

说明：当在产品年初数大于当月总成本时，系统在成本计算时会提示用户选择“全部记入在产品成本或全部记入完工成本？”

- ◆ **按定额**：这种方法是按照预先制定的定额成本计算月末在产品成本，即月末在产品成本按其数量和单位定额成本计算。计算如图

例：A 产品数据

	行号	产量①	计算公式	材料费用	人工费用	
总成本	1			300	60	...
在产品单位定额	2			50	2	...
完工产品	3	10	=1-4	50	50	...
在产品	4	5	=2*①	250	10	...

说明：当在产品定额成本大于当月总成本时，系统在成本计算时会提示用户选择“全部记入在产品成本或全部记入完工成本？”

- ◆ **按产品约当产量**：是指将月末在产品数量按照完工程度折算为相当于完工产品的产量，即约当产量，然后按照完工产品产量与在产品的约当产量的比例分配计算完工与在产费用。在成本管理中提供按照成本费用项目设置约当系数的功能，以解决原料一次投放或费用发生不统一的情况。计算如图

例：A 产品数据

	产量	材料约当系数	材料分配系数	材料费用	人工约当系数	人工分配系数	人工费用	...
总成本				300			60	...
完工产品	10		10 / (10+10*0.5)	200		10 / (10+10*0.2)	50	
在产品	10	0.5	10*0.5 / (10+10*0.5)	100	0.2	10*0.2 / (10+10*0.2)	10	

- ◆ **按实际工时**：分配率=待分配费用/实际总工时。

完工产品应负担费用=(实际总工时-在产品工时)*分配率

在产品应负担费用=在产品工时*分配率

- ◆ **按当期投入单位成本留存**：

如果选择本方法，计算在产品成本时，先分成本构成项目加总计算当期投入的产品总成本即：扣除上期结存的数据，然后以当期投入数量来分成本构成项目计算单位成本（包括数量成本和金额成本），最后以在产品数量分成本构成项目乘以该单位成本计算应留存的在产品成本

总成本(包括上期间在产品累加过来的成本数据)-在产品成本=完工产品成本

如果出现当期投入的产品总成本数据小于应留存的在产品成本时，则按照“按综合单位成本”乘以负担在产品数量计算应留存的在产品成本

◆ **按完工定额倒挤（原按材料倒挤）：**

如果选择本方法，专用材料按完工定额在完工与在产之间分配，共用料费可以选择四种方式：不计算、按原材料占用、按产品约当产量、按实际工时，专用材料计算公式如下：完工产品应负担材料费用=产品材料定额每月变动表耗量*实际材料平均单价，在产品应负担材料费用=投入产品材料总费用-完工产品应负担材料费用。

- 共用料费选择“不计算”：“共用材料、制造费用、人工费用、辅助费用、其他费用”五项费用一般情况下全部由完工产品负担；在产品只负担材料费用。
- 共用料费选择“按原材料占用”：“共用材料、制造费用、人工费用、辅助费用、其他费用”五项费用按专用材料的完工与在产比率在完工与在产之间分配。
- 共用料费选择“按产品约当产量”：“共用材料、制造费用、人工费用、辅助费用、其他费用”五项费用按产品各自约当产量在完工与在产之间分配。
- 共用料费选择“按实际工时”：“共用材料、制造费用、人工费用、辅助费用、其他费用”五项费用按产品完工与在产工时在完工与在产之间分配。

例：A 产品数据

	产量	产品材料定额每月变动表（耗量）	材料单价	材料费用	人工费用	...
总成本				500	60	...
完工产品	2	20	15	300 (20*15)	60	
在产品				200	0	

◆ **自定义：**

如果选择自定义，用户设置自定义公式进行分配。用户可以在自定义分配公式中增加分配标准并组合定义分配公式，系统不提供固定备选项目，完全进行自定义。选择按自定义分配，用户需要到分配标准表中录入新增分配标准的在产与完工值，系统依此进行计算

分配率=待分配 A 产品总费用/A 产品完工分配标准数据+A 产品在产分配标准数据

A 产品完工成本=分配率*A 产品完工分配数据

A 产品在产成本=待分配 A 产品总费用-A 产品完工成本

● 辅助成本中心分配率

固定比例的辅助成本中心分配率算法

- ◆ 按固定比例：是根据用户定义的各辅助服务的分配比例进行分配的一种分配方法。

例：动力车间数据

	用户定义的分配系数	材料费用	人工费用	...
总成本		300	60	...
供电	0.6	180	36	...
供水	0.4	120	24	...

按实际耗量的辅助成本中心分配率算法

- ◆ 按实际耗量：是根据各辅助服务的当月生产数量进行分配的一种分配方法。

例：动力车间数据

	产量	服务计划价格	分配系数	材料费用	人工费用	...
总成本				300	60	...
供电	80	2	$80*2 / (80*2+20*4)$	200	40	...
供水	20	4	$20*4 / (80*2+20*4)$	100	20	...

● 辅助费用分配率算法

平均分配、按实际工时、按定额工时、按产品产量、按产品权重系数的算法同共用材料分配率所述。

- ◆ 按实际耗量：假设有辅助费用 A、B，经过辅助费用成本代数分配法计算后，A 的单位成本为 2，B 的单位成本为 4，某车间当月生产 C、D 产品，消耗辅助费用及计算如下表：

产品	消耗服务 A	分得 A 的成本	消耗服务 B	分得 B 成本
C	100	$2*100=200$	50	$4*50=200$
D	200	$2*200=400$	60	$4*60=240$

● 如何进行成本计算

目前成本系统将成本计算分为“自动完成”和“分步完成”两种模式，其计算的算法和结果是完全相同的，只不过在“分步完成”状态下，计算的过程有用户来控制进行，允许查询计算分配的中间结果，以便于及时的发现问题，重新修正数据或设置分配率。

1) 单击主菜单中的【核算】，然后单击菜单中的【成本计算】。

2) 系统根据用户选择的计算模式进行成本计算。

- 成本计算计算过程一步完成：允许选择，根据用户选择的计算方法、分配率、录入的成本资料自动完成计算，不需要用户干预。
- 成本计算过程分步骤进行：允许选择，根据用户选择的计算方法、分配率、录入的成本资料进行计算，计算分四步进行，由用户控制完成，计算中间结果允许查询。

3) 成本计算完毕后，用户可以到【我的账表】中查看计算结果。

9.2 数据核对

成本计算完毕后，系统主要提供投入产出核对、材料领用核对、完工入库核对三种方法，供用户核对、查询，确保数据的正确性。

9.2.1 公共料费分配核对

在成本计算后，系统对成本管理分配后的各项公共料费进行核对，可以查询料费的分配范围、分配标准、分配权重、分配金额。

操作步骤

- 单击【数据核对】-【公共料费分配核对】或在成本计算或卷积运算界面选择“核对”，点“核对”，如图



- 选择成本中心编码、费用类型、费用编码，系统自动显示该编码本期投入数量、金额或调整单金额及相应的分配结果。费用类型如果是共用材料，请从【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表】中选择取到的共用材料作为核对对象。
- 核对投入信息与分配后的信息是否正确、合理。

业务规则

- 公共料费分配核对必须在成本检查或计算以后执行。
- 核对是针对各成本中心下详细的共用材料或公共费用编码，包括卷积自动生成的各项共用材料调整单。

9.2.2 投入产出核对

在成本计算后，系统对成本管理成本费用的投入产出进行核对，以确保所取出的业务数据完整、正确。

操作界面

- 单击【数据核对】-【投入产出核对】，点“核对”，如图

成本项目	期初	+待转转入	+本期投入	-产出	-全废转出	-待转转出	=差异
1 材料	859736.02	0.00	3822349.11	4662085.13	0.00		0.00
2 人工	5563.76	0.00	11570.00	17133.76	0.00		0.00
3 制造	4386.38	0.00	12390.00	16776.38	0.00		0.00
4 辅助	1586.54	0.00	5100.00	6686.54	0.00		0.00
5 共耗	428.04	0.00	610.00	1038.04	0.00		0.00
6 委外加工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业务规则

- 投入产出核对需要在成本计算以后核对数量及金额。
- 可以核对所有材料费用、人工费用、制造费用、辅助费用、共耗费用、委外加工费、其它费用的投入与产出是否一致。
- 可以按成本中心对成本费用项目的投入与产出是否一致比较。
- 投入产出平衡公式
 - ◆ 期初在产+本期投入=产出 (期末完工+期末在产)
 - ◆ 全废转出：指在选项中勾选“产品完全报废时是否按制造费用摊销”，投入成本转化为“废品分摊”明细的制造费用。
 - ◆ 待转转入：按工序核算，【月末在产品处理表】中的期初待转金额。
 - ◆ 待转转出：按工序核算，【月末在产品处理表】中的期末待转金额。
 - ◆ 系统转入：按工序核算，订单本期关闭，系统末道工序转到的各非末道工序的在产品成本。
 - ◆ 系统转出：按工序核算，订单本期关闭，系统把非末道工序在产品成本自动转出到末道工序。
 - ◆ 完工在产=期初在产+期初剩余+期初调入-期初调出+本期投入-本期剩余+产品耗用。
 - ◆ 期初剩余：指上期“月末在产品处理表”中原材料剩余金额。
 - 期初调入：指本期“期初在产调整表”中“专用材料、共用材料、在产品”的调入金额。
 - 期初调出：指本期“期初在产调整表”中“专用材料、共用材料、在产品”的调出金额。
 - 本期剩余：指本期“月末在产品处理表”中原材料剩余金额
 - 产品耗用：指按品种核算时，半成品不做出入库管理，按产品耗用路线耗用上阶半成品的金额。

9.2.3 材料领用核对

在成本计算前及成本计算后，系统对成本管理从库存取出的材料出库数量及金额进行核对，以确保所取出的业务数据完整、正确。

操作界面

单击【数据核对】-【材料领用核对】，点“核对”，如图

生产材料领用核对															
存货核算选项-单据审核后才能记账-否 计入成本的出库类别: (21)领料出库, (29)生产倒冲出库, (2c)进口料件出库															
年度	期间	订单及物料信息			材料信息		成本取到材料		材料出库			差异		明细账对方科目	
		订单号	订单行号	订单生 产部门 名称	产品 编码	材料类型	材料编码	成本中心 编码	成本出库 数量	成本出 库金额	备注	出库单材 料数量	出库单 材料金 额	差异数 量	差异 金额
28	2015 1	0000000067	1	二车间	R0***	专用材料	01030701131				不符合取数…	3,200.00	512.00	-3,20***	-5***
29	2015 1	0000000067	1	二车间	R0***	专用材料	01030701133				不符合取数…	800.00	360.00	-800.00	-3***
30	2015 1	0000000068	1	二车间	R0***	专用材料	01030701129				不符合取数…	680.00	544.00	-680.00	-5***
31	2015 1	0000000068	1	二车间	R0***	专用材料	01030701130				不符合取数…	1,360.00	340.00	-1,36***	-3***
32	2015 1	0000000068	1	二车间	R0***	专用材料	01030701131				不符合取数…	2,720.00	435.20	-2,72***	-4***
33	2015 1	0000000068	1	二车间	R0***	专用材料	01030701133				不符合取数…	680.00	306.00	-680.00	-3***
34	2015 1					共用材料	SJZB01				不符合取数…	1.00	101.18	-1.00	-1***
35	2015 1	0000000010	1	一车间	F0***	专用材料	0107002	1	20.00	105.80	符合取数条件	20.00	105.80	0.00	0.00
36	2015 1	0000000010	1	一车间	F0***	专用材料	0107003	1	20.00	161.20	符合取数条件	20.00	161.20	0.00	0.00

业务规则

- 材料领用核对需要在成本计算以后核对数量及金额。
- 只检查未进行计算，仅显示成本取数金额。
- 按订单行号(按品种核算时按 BOM 号)+成本中心对材料出库单单据进行汇总，与当月实际成本对象或成本中心领用材料总金额进行差异比较，同时对展开材料明细的数量与金额作核对比较。

操作流程

1. 进入【材料领用核对】菜单，选择过滤条件：
 - 期间：可选择本月或历史月份期间。
 - 仅显示差异数据：系统默认选择“否”。选择“是”，成本取数的数量或金额与出库单据无差异的单据不再显示；选择“否”，显示单据中所有出库汇总数据。
 - 包含未记账单据：系统默认选择“是”。选择“否”，核对时不包括存货核算中未记账的单据。
 - 不参与核对的出库类别：系统默认包括出库单据（材料出库单、其它出库单、出库调整单、系统调整单、假退料单）中所有出库类别，可以手工批量排除不计入成本的出库类别。
 - 不参与核对的部门：系统默认包括出库单据（材料出库单、其它出库单、出库调整单、系统调整单、假退料单）中所有表头部门，可以手工批量排除不计入成本的部门。
 - 材料类型：可选择核对“专用材料、共用材料、全部”，默认为“全部”。
2. 表头信息显示：进入主界面，点“布局”按钮，选择“显示固定条件”，可以在表头显示单据审核选项及计入成本的出库类别信息。
3. 核对方法：
 - 业务单据检查：首先做“业务单据检查”，这是核对的前提条件。
 - 过滤条件选择：首次核对，全部选择默认。

- 核对结果正确：比较“差异数量与差异金额及明细账对方科目合计金额”，备注中显示“符合取数条件”且与明细到对方科目金额保持一致，核对正确，一般可结束核对（原则上业务中可能无共用材料）。
 - 核对结果错误分析：
 - ◆ 材料类型错误混用：首先从“材料类型”中判断，专用材料与共用材料取数的归类是否正确。如果应是专用材料，方案：右键“联查流水账”（显示出订单号、行号、项目编码等与成本相关字段），联查单据看录入时是否忘记了参照生产订单或配比领料。
 - ◆ 专用材料不计成本业务：过滤条件选择类型为“专用材料”，查材料出库单中是否有特定材料需要不计入成本业务，例如：研发或试制材料进入期间费用，确认有，方案：从过滤条件中“不参与核对的出库类别”中加入此类出库类别或从过滤条件中“不参与核对的部门”中加入此类非生产或成本中心部门。
 - ◆ 专用材料单据录入错误：材料出库单全部计入成本，但出库类别选择了表头以外的出库类别、出库部门的成本中心与订单部门的成本中心不一致、单据审核后才记账但单据未审核或未记账。方案：右键“联查流水账”（显示出部门、收发类别、订单号、行号等与成本相关字段），核对以上信息的正确性。
 - ◆ “共用材料”不计成本业务：根据材料的所属存货分类或材料编码或部门等信息，判断是否应计入制造费用或期间费用但误入了生产成本，如果有，方案：在“业务单据检查”中批改出库类别或部门为非成本信息；如果录入正确，方案：从过滤条件中“不参与核对的出库类别”中加入此类出库类别或从过滤条件中“不参与核对的部门”中加入此类非生产或非成本中心部门。
 - ◆ 杂项出库单据录入错误：共用材料应计入成本，但由于单据中出库类别选择了表头以外的出库类别、部门选择了非成本中心部门、单据审核后才记账但单据未审核或未记账。方案：右键“联查流水账”（显示出部门、收发类别、订单号、行号等与成本相关字段），核对以上信息的正确性。
 - ◆ 订单上月关闭：追补出库单据后订单关闭在上月，因本月无成本对象（本界面“成本中心编码”为空），不能取到材料。方案：查看本界面订单的关闭日期与单据录入或审核日期是否匹配或右键“联查生产订单列表”，并相应调整。
4. 查找出不一致的原因，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单据，重新进行成本计算或卷积计算。。

9.2.4 完工入库核对

在成本计算前及成本计算后，系统对成本管理从库存取出的产成品入库数量及金额进行核对，以确保所取出的业务数据完整、正确。

操作界面

单击【数据核对】-【完工入库核对】，点“核对”，如图

完工入库核对表

重新查询数据(Alt+Q)

存货核算选项-单据审核后才能记账: 否 计入成本的入库类别: (12)产成品入库, (17)不合格品入库, (1b)出口成品入库

年度	月份	订单/项目及物料信息				成本完工		产成品入库			差异		明细账科目		
		订单号	订单行号	订单生 产部门 编码	存货编 码	成本中 心编码	成本完工 数量	成本完工金 额	备注	产成品入 库数量	产成品入 库金额	数量差异	金额差异	500102	合计
1	2015	1	0000***	1 0503	F010****	3	40.00	55,922.16	符合取数条件	40.00	55,922.16	0.00	0.00	55922.16	55922.16
2	2015	1	0000***	4 0502	B010****	2	40.00	11,777.13	符合取数条件	40.00	11,777.13	0.00	0.00	11777.13	11777.13
3	2015	1	0000***	5 0502	B010****	2	40.00	19,317.14	符合取数条件	40.00	19,317.14	0.00	0.00	19317.14	19317.14
			总计				120.00	87,016.43		120.00	87,016.43	0.00	0.00	87016.43	87016.43

共 3 条记录 每页显示 500 条 K < 1 / 1 > X 跳转

业务规则

- 产成品入库数量可以在取数后直接进行核对，产成品入库金额核对需要在成本计算后。只检查未进行计算，仅显示成本取数金额，不显示入库单金额。
- 按订单行号（或 BOM 号）+成本中心对产成品入库单据进行汇总，与当月实际成本对象进行数量、金额差异比较。

操作流程

1. 进入【生产完工入库核对】菜单，选择过滤条件：
 - 期间：可选择本月或历史月份期间。
 - 仅显示差异数据：系统默认选择“否”。选择“是”，成本取数的数量或金额与入库单据无差异的单据不再显示；选择“否”，显示产成品入库单据中所有入库汇总数据。
 - 包含未审核入库单：系统默认选择“是”。选择“否”，核对时包括存货核算中不包括未审核的单据。
 - 不参与核对的入库类别：系统默认产成品入库单中所有入库类别，可以手工批量排除不计入成本的入库类别。
 - 不参与核对的部门：系统默认包括产成品入库单中所有表头部门，可以手工批量排除不计入成本的部门。
2. 表头信息显示：进入主界面，点“布局”按钮，选择“显示固定条件”，可以在表头显示单据审核选项及计入成本的入库类别信息。
3. 核对方法：
 - 业务单据检查：首先做“业务单据检查”，这是核对的前提条件。
 - 过滤条件选择：首次核对，全部选择默认。

- 核对结果正确：比较“差异数量与差异金额及明细账对方科目合计金额”，备注中显示“符合取数条件”且与明细到对方科目金额保持一致，核对正确，一般可结束核对（原则上业务单据中可能都需要进入生产成本）。
 - 核对结果错误分析：
 - ◆ 订单或项目信息：首先从“订单及物料信息”中判断，看是否存在无订单或无项目的成本对象。如果存在，方案：右键“联查产成品入库单列表”（显示出订单号、行号、项目编码等与成本相关字段），联查单据看录入时是否忘记了参照生产订单或项目信息。
 - ◆ 入库不计成本业务：查产成品入库单中是否有特定产品需要不计入成本业务，确认有，方案：从过滤条件中“不参与核对的入库类别”中加入此类入库类别或从过滤条件中“不参与核对的部门”中加入此类非生产或成本中心部门。
 - ◆ 入库单据录入错误：产成品入库单全部计入成本，但入库类别选择了表头以外的入库类别、入库部门的成本中心与订单部门的成本中心不一致、单据审核后才记账但单据未审核或未记账。方案：右键“联查产成品入库单列表”（显示出部门、收发类别、订单号、行号等与成本相关字段），核对以上信息的正确性。
 - ◆ 订单上月关闭：追补入库单据后订单关闭在上月，因本月无成本对象（本界面“成本中心编码”为空），不能取到入库数量。方案：查看本界面订单的关闭日期与单据录入或审核日期是否匹配或右键“联查生产订单列表”，并相应调整。
4. 查找出不一致的原因，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单据，重新进行成本计算或卷积计算。

9.3 还原运算

成本计算后进行查询、分析时，在管理上有时需要按原始成本项目反映产成品成本资料，以了解产品成本的结构（各成本项目的成本占全部成本的比重）。本系统提供从最后一个步骤起，将所耗上一步骤半成品的综合成本（表现为本步骤的材料费用），按材料费用、人工费用、制造费用、辅助费用、其它费用的原始成本项目表现的产成品成本资料。

操作界面

单击【核算】-【还原运算】，如图



操作说明

1. 单击主菜单中的【核算】，然后点击菜单中的【还原运算】。
2. 系统弹出还原运算选择条件界面。
3. 还原，进行还原运算；取消，退出还原。
4. 还原运算完毕后，用户可以到“报告”中查看是否有不能还原的实际成本对象。
5. 所需成本对象正确还原后，到完工产品汇总表或各明细表中查询还原成本。



注意

- 以有效数据计算成本后，不能再进行本期的成本计算。但是，用户可以通过执行主菜单【成本计算】下的【恢复月初状态】功能，将“占用其他系统数据”的标志取消；同时需将已经生成的凭证全部删除（如果凭证已经记账，可以在【凭证处理】功能中做红字冲销凭证，并将该红字凭证记账），才可以重新执行【成本计算】功能。

9.4 报表查询

用户在每个会计期间，执行成本计算完毕后，就进入此功能，系统将根据用户的成本计算的结果，提供用户查询成本报表，对成本报表进行删除或根据需要自定义成本报表的功能。

系统提供各种汇总报表和明细报表，应能满足企业对成本报表的要求。如果用户觉得这些报表不能满足要求，系统提供成本自定义报表的功能（自定义报表参见系统管理手册）。

查询成本报表

1. 用户可以通过点击【账表】-【汇总表】或【明细表】，以鼠标双击选中的报表，查询任意一张成本报表。
2. 输入过滤条件，进入报表界面，您可以通过成本报表中的“期间”下拉列表，选择查看不同会计期间的成本数据。
3. 如果用户选择的报表显示条件无数据，则显示一张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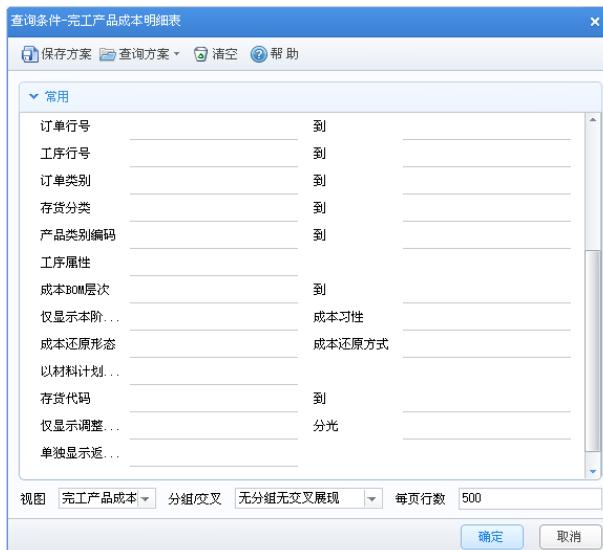
成本汇总报表

- 产品投入产出汇总表：提供按成本中心、生产订单号、工序行号、产品编码、期间组合查询的期初结存+本期投入+本期完工+本期在产的产品成本汇总数据。
- 完工产品成本汇总表：提供按成本中心、生产订单号、工序行号、产品编码、期间组合查询的完工产品的成本汇总数据。
- 在产品成本汇总表：提供按成本中心、生产订单号、工序行号、产品编码、期间组合查询的在产品的成本汇总数据。
- 入库产品成本汇总表：提供按成本中心、生产订单号、工序行号、产品编码、期间组合查询的入库产品的成本汇总数据。
- 批次成本汇总表：提供按批次进行核算的批次成本汇总统计数据。

- 材料及外购半成品耗用统计表：提供成本管理从存货取数的材料统计，可以按成本中心、产品、工序、材料类别查询材料成本，以便与存货核算系统核对。
- 辅助服务成本汇总表：提供通过成本计算功能计算的辅助服务成本汇总数据。
- 完工产品成本台帐：提供按期间查询的任意产品成本数据，包含季度小计、分费用项目统计的单位成本数据。

成本明细报表

- 产品投入产出明细表：提供按成本中心进行成本统计成本中心成本明细费用数据，包括期初、本期、期末数据。
- 完工产品成本明细表：提供按成本中心、产品、成本习性、材料计划价格等条件查询完工产品的成本明细数据；半成品采用出、入库或车间耗用路线，可分别显示分项目还原与不还原两种状态；选择分项显示（出入库路线）的还原方式可按实际成本或计划成本。



- 在产品成本明细表：提供按成本中心、产品、成本习性、材料计划价格等条件查询不同的在产品的明细成本数据；半成品采用出、入库或车间耗用路线，可分别显示分项目还原与不还原两种状态；选择分项显示（出入库路线）的还原方式可按实际成本或计划成本。
- 入库产品成本明细表：提供按成本中心、产品、成本习性、材料计划价格等条件查询入库产品的成本明细数据；半成品采用出、入库或车间耗用路线，可分别显示分项目还原与不还原两种状态；选择分项显示（出入库路线）的还原方式可按实际成本或计划成本。
- 期初在产调整明细表：用户可在此查询期初在产调整表的明细数据。
- 辅助服务成本明细表：提供通过成本计算功能计算的辅助服务成本明细数据。

- 批次成本明细表：提供按批次进行核算的批次成本明细统计数据。
- 完工产品成本合并表：提供不同产品的明细成本数据合并功能，满足同一种产品，多成本中心生产，最后查看该产品合并总成本和平均成本的需要。
- 联合体成本明细表：选项中选择核算联、副产品，把主联副产品作为一组联合体显示，整体展现投入与产出明细数据。

分项成本报表

- 分项产品投入产出汇总表：提供投入、产出汇总成本统计，可按产品成本项目查询各汇总数据，包括期初、本期、期末数据。成本各项目金额及总金额基本平衡关系： $\text{上期结存} + \text{期初调整} + \text{本期投入} = \text{本期发生} = \text{期末在产品} + \text{本期产成品}$ 。
- 分项产品投入产出明细表：提供按成本中心进行成本统计，查询成本中心下成本明细费用数据，包括期初、本期、期末数据。
- 分项完工产品成本表：提供完工产品的成本明细数据，可支持跨期统计。
- 分项计划成本汇总差异：产品成本差异汇总分析提供用户比较各产品各月份的实际单位成本同计划单位成本的差异，或者各产品不同月份之间的单位成本差异的功能。分析的结果以差异额和差异率的方式表示。有效应用各种可行指标，可快速分析成本差异，掌控成本偏移，为成本调整提供决策依据。
- 分项计划成本明细差异：成本差异明细分析提供用户比较某产品各成本项目单位成本、单位耗量同计划成本之间的差异，分析的结果以差异额和差异率的方式表示。有效应用各种可行指标，可深入分析成本差异的主要原因，掌控成本项目偏移，为成本调整提供决策依据。
- 存货分项收发存汇总表：本功能用于对某期间已记账存货的存货成本分项收发存数量金额进行统计汇总。
- 存货分项出库汇总表：本功能用于对某期间已记账存货出库成本分项进行统计分析，可以根据各种条件进行组合查询分析。
- 存货分项明细账：本功能用于查询本会计年度各月份已记账的各存货的成本分项明细账，用来反映存货的成本分项在查询会计期间的收发存的数量和金额的变化。
- 销售分项明细账：可以多角度查询销售、出口业务的开票、成本、毛利以及成本分项明细信息。

	注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本报表查询受操作员成本中心数据权限控制（自定义报表除外）。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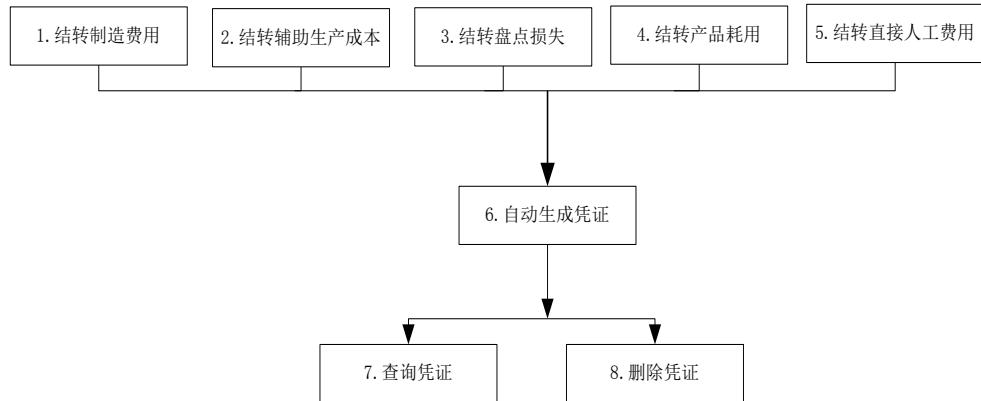
休息一会儿...

第 10 章 凭证处理

完成了成本管理的计算工作，报表查询无误后，接下来便开始制单工作了，成本管理系统可以根据用户的定义自动生成凭证，并向总账系统传递，用户还可以查看已经生成的凭证。

成本系统涉及的凭证有五种：结转制造费用、结转辅助生产成本、结转盘点损失、结转产品耗用、结转直接人工。这些凭证可以不通过成本模块生成后传递到总账，可以在总账中直接录入。但从提高企业管理角度和提高效率的角度出发，最终还是要由成本系统生成凭证后传递给总账系统以便达到相互监督的作用和追踪溯源的目的。

操作流程



10.1 科目设置

用户在以有效数据进行成本计算后，可以进行本期的凭证处理，在生成凭证前，首先要定义凭证所需信息。成本系统涉及到的凭证被分成五种：结转制造费用、结转辅助生产成本、结转盘点损失、结转产品耗用、结转直接人工，可以选择按业务类型、成本中心、订单类型、订单类别灵活定义各费用的借方科目、贷方科目及摘要。

操作界面

在主菜单中的【设置】 - 【科目设置】，进入过滤界面。如图 1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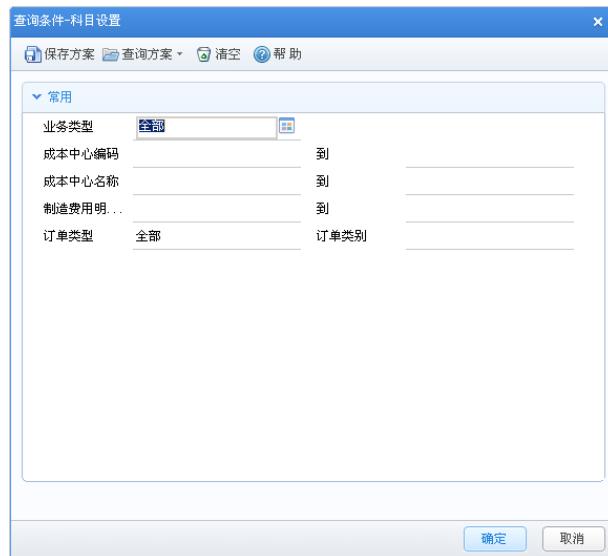


图 10.1-1

确定后，进入主界面，如图 10.1-2

业务类型	成本中心名称	费用编码	费用名称	订单类型	订单类别	订单类别说明	借方科目	贷方科目
1 结转制造费用	一车间	7	变动制造费用	标准	01	正常生产	510107	1003
2 结转制造费用	二车间	2	管理人员工资				510102	6111

图 10.1-2

操作步骤

1. 选择过滤条件，点“确定”。
2. 点击“增行”按钮。
3. 从五种业务类型中下拉选择一种。
4. 输入借方科目、贷方科目、摘要（也可以按成本中心、订单类型、订单类型自由组合进行设置）。

10.2 定义凭证

系统按期间及业务类型自动显示各成本对象需要结转的金额、借方科目、贷方科目、摘要，用户也可以手工修改所需要的信息。

操作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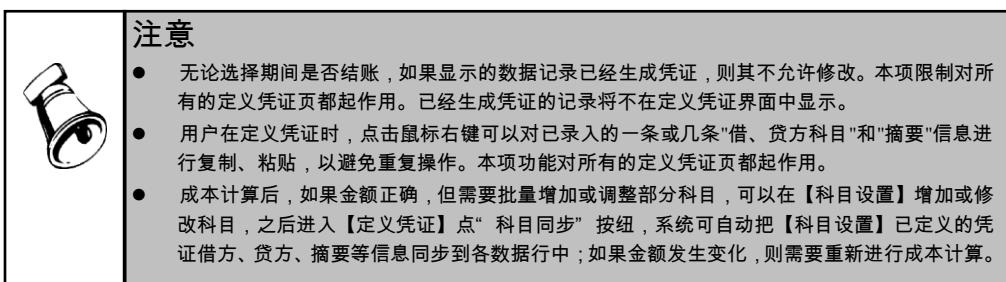
在主菜单中的【凭证处理】-【定义凭证】，选择“结转制造费用”页。如图 10.2-1

BOM版本号	替代标...	订单号	订单行号	产品(服务)编码	产品(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金额	借方	货方	摘要
10		000000...	1	F010-3300209	TEH500S-INT01...	TEH500...	134.45			
10		000000...	1	F010-3300301	MES600S-INT01...		865.55			
合计							1000.00			

图 10.2-1

操作步骤

- 期间：自动显示登录期间。可以选择其他期间，显示选择期间的定义。
- 成本中心：单击下拉按钮，自动显示所有基本生产成本中心和辅助生产成本中心，从中选择需要定义凭证的成本中心。
- 明细：下拉列表中显示所有已定义的费用明细项目，用户可以从中选择需要定义凭证的明细项目。
- 产品编码、产品名称：如果是基本生产成本中心，自动显示该成本中心的所有产品；如果是辅助生产成本中心，显示该成本中心定义的服务。
- 金额：自动显示计算中归集的产品或服务耗用的费用各明细项目金额，允许修改。
- "借方"、"贷方"由用户选择账套中的科目填入。要求不许为空。单击旁边的【参照】按钮，显示科目输入参照。
- 若科目带有辅助核算，则需要输入辅助核算的项目。



操作说明

● 结转制造费用

系统按成本中心自动生成产品本期所耗用的制造费用，由用户定义凭证的借、贷方和摘要，系统在此基础上生成凭证。上期定义的凭证借、贷方在本期仍然有效，并允许在此基础上修改，形成本期凭证的借、贷方。结转制造费用的金额自动显示计算中归集的产品或服务耗用的制造费用各明细项目金额，只是本产品耗用的，不包括领用其他产品转入的。允许修改。

- 结转辅助费用

系统按成本中心自动生成产品本期所耗用的辅助费用以及成本中心耗用的辅助费用，由用户定义凭证的借、贷方和摘要，系统在此基础上生成凭证。上期定义的凭证借、贷方在本期仍然有效，并允许在此基础上修改，形成本期凭证的借、贷方。辅助费用的金额，自动显示计算中分配的该产品的此种辅助费用，只是本产品耗用的，不包括领用其他产品转入的；或者是其他服务耗用的此种辅助服务；或者是非基本成本核算成本中心耗用的此中辅助费用。允许修改。

- 结转盘点损失

系统按成本中心自动生成各产品本期待处理损失金额，由用户定义凭证的借、贷方和摘要，系统在此基础上生成凭证。上期定义的凭证借、贷方在本期仍然有效，并允许在此基础上修改，形成本期凭证的借、贷方。

结转盘点损失中的金额，自动显示用户录入完工产品处理表中该产品的“记入待处理损失”的数量乘以计算出的该产品的单位成本的结果。

- 结转产品耗用

系统按成本中心自动生成本期产品之间直接领用的金额，由用户定义凭证的借、贷方和摘要，系统在此基础上生成凭证。上期定义的凭证借、贷方在本期仍然有效，并允许在此基础上修改，形成本期凭证的借、贷方。

结转产品耗用的金额，自动显示被领用产品的被领用数量与计算出的该产品的单位成本的乘积。

- 结转直接人工

系统按成本中心自动生成本期所耗费的直接人工费用，由用户定义凭证的借、贷方和摘要，系统在此基础上生成凭证。上期定义的凭证借、贷方在本期仍然有效，并允许在此基础上修改，形成本期凭证的借、贷方。

10.3 生成凭证

系统自动将需要生成凭证的记录汇总，用户通过选择凭证生成的方式，决定如何生成凭证，系统根据用户的需要，按总账规定的凭证格式生成凭证，完成向总账传递数据的功能。

操作界面

在主菜单中的【凭证处理】-【生成凭证】，点击【凭证设置】按钮，进入“生成凭证方式”的界面，如图 10.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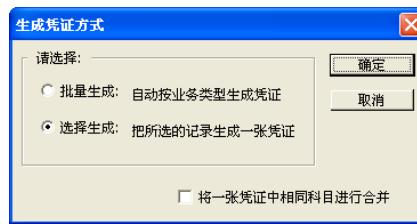


图 10.3-1

操作说明

● 如何选择凭证生成方式

- 1) 如果是第一次进入此功能，自动进入“生成凭证方式”的界面；如果不是第一次进入此功能，单击【凭证设置】按钮，也可进入“生成凭证方式”的界面。
- 2) 在“批量生成”和“选择生成”之中只能任选一种，系统默认为“选择生成”。“批量生成”是指将“自动生成凭证表”中的记录一次全部生成凭证；“选择生成”是指根据用户选择生成凭证的记录，生成凭证。
- 3) 选择“批量生成”，界面内直线下的两个复选项均可以使用；选择“选择生成”则只有“将科目合并”项可以使用。
- 4) “按成本中心拆分”是指按照成本中心的不同，系统将自动将一个成本中心的记录归入一张凭证内。
- 5) “将一张凭证中相同科目进行合并”是指选择该项功能后，系统将自动完成相同科目的合并。

● 如何批量生成凭证

- 1) 如果生成方式选择的是“批量生成”，进入批量生成凭证界面。
- 2) 期间：自动显示定义凭证中该行对应的会计期间。
- 3) 业务类型：自动显示该记录所属的类型。分为：“结转制造费用、结转辅助生产成本、结转产品耗用、结转盘点损失、结转直接人工”。
- 4) 成本中心：显示定义凭证中，表上对应的成本中心名称。
- 5) 借方、贷方、金额、凭证类别：自动显示定义凭证中相应内容。
- 6) 标志：如果用户选择的“生成方式”是批量生成，该列不显示。
- 7) 生成凭证：单击【制单】按钮，系统自动按照用户的定义，将表中作标记的记录都生成凭证，并显示结果，生成的凭证需要用户【保存】后，才能正式传给总账系统。

● 如何选择生成凭证

- 1) 在主菜单中的【核算】中选择【凭证处理】，然后单击菜单中的【生成凭证】，如果生成方式选择的是“选择生成”，屏幕显示选择生成凭证界面。
- 2) 期间：自动显示定义凭证中该行对应的会计期间。
- 3) 业务类型：自动显示该记录所属的类型。分为：“结转制造费用、结转辅助生产成本、结转产品耗用、结转盘点损失、结转直接人工”。
- 4) 成本中心：显示定义凭证中，表上对应的成本中心名称。
- 5) 借方、贷方、金额、凭证类别：自动显示定义凭证中相应内容。
- 6) 标志：如果用户选择的“生成方式”是选择生成，可以用鼠标选中要生成凭证的记录，该单元格自动作标记，表示该记录要生成凭证，可以修改标记。
- 7) 生成凭证：单击【制单】按钮，系统自动按照用户的定义，将表中作标记的记录都生成凭证，并显示结果，生成的凭证需要用户【保存】后，才能正式传给总账系统。

**注意**

- 已经生成凭证的记录将不在自动生成凭证界面中显示。
- 用户定义的借贷方科目不全的记录或者金额为"0"的记录在【自动生成凭证】界面中不显示。
- 如果用户在【自动生成凭证】界面中查看不到应显示的凭证记录，可执行【刷新】功能。

10.4 凭证业务规则

结转制造费用：系统提供的数据是成本计算分配后，各产品或辅助服务应负担的制造费用数据，一般应做分录如下：

借：生产成本-（明细）

贷：制造费用-（明细）

结转辅助费用：系统提供的数据是成本计算分配后，各产品、管理部门、或辅助服务应负担的辅助费用数据，一般应做分录如下：（如果未设置辅助成本中心，则本处无数据）

借：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明细）

贷：生产成本-辅助生产成本-（明细）

借：管理费用-（明细）

贷：生产成本-辅助生产成本-（明细）

借：生产成本-辅助生产成本--服务明细 1

贷：生产成本-辅助生产成本--服务明细 2

结转盘点损失：系统提供的数据是成本计算后，完工产品处理表录入的"记入待处理损益"栏目中，盈盈、盈亏产量应负担的成本数据，正数表示盈盈，负数表示盈亏。一般应做分录如下：（如果无盈盈、盈亏情况，则本处无数据，或如果有数据，但是否处理本业务凭证有用户灵活控制，并不影响成本系统数据。）

借：待处理财产损溢-（明细）

贷：生产成本-（明细）

结转产品耗用：系统提供的数据是成本计算后，产品间通过"产品耗用日报表"相互领用的半成品，应结转的成本费用数据，一般应做分录如下：（如果无产品间通过"产品耗用日报表"相互领用的情况，本处无数据，或如果有领用数据，但总账的生产成本科目未按产品设置明细，则也可以不处理本业务凭证。）

借：生产成本-A 产品

贷：生产成本-B 产品

结转直接人工费用：

提供了直接人工费用的分摊凭证设置后，可以在薪资管理系统中做如下凭证

借：基本生产 -工资分摊（自定义末级结转科目）

贷：应付工资

然后在成本系统取薪资管理数据进行计算，计算结果生成分成本中心、按产品品种显示的直接人工费用的分摊凭证，此时可以做如下凭证：

借；基本生产 --A 产品

借；基本生产 ---B 产品

贷；基本生产 -工资分摊

10.5 凭证查询

用户可以查看成本系统传输到总账系统的凭证，并能对查到的凭证进行修改、删除、冲销的处理，并可以联查原始业务单据。

操作界面

在主菜单中的【凭证处理】，然后单击菜单中的【查询凭证】，进入凭证查询界面，如图 10.5-1



图 10.5-1

按钮说明

- 【查询】：单击【查询】按钮，可以根据所选期间列示满足条件的凭证记录。
- 【冲销】：对于已记账的凭证，单击【冲销】按钮，可以自动生成一张红字凭证。
- 【删除】：选中某条未审核、未记账凭证记录，单击【删除】按钮，可以删除该凭证，对于已审核的凭证，可以在“总账系统”取消审核状态，然后删除。如果当期成本系统未结账，则已删除凭证在“自动生成凭证”界面中重新显示，可以重新生成凭证。删除凭证时，系统判断凭证出纳是否已签字、主管是否已签字、是否已审核、是否已记账，若存在其中一种状态，则该凭证不允许删除。
- 【凭证】：选中某条凭证记录，单击【凭证】按钮，可以查看该凭证记录所对应的凭证。
- 【修改】：选中某条凭证记录，单击【修改】按钮，可以修改该凭证记录所对应的凭证。
- 【单据】：选中某条凭证记录，单击【单据】按钮，可以查看该凭证记录所对应的原始单据。
- 【刷新】：重新读取满足查询条件的凭证记录。

**注意**

- 已进行红字冲销的凭证，不能再做冲销处理。
- 对于已进行红字冲销的凭证的原始单据，必须将该红字冲销凭证记账后才能再次处理。
- 不能对红字凭证进行冲销处理。
- 不能删除已经审核但未记账的凭证，需要先到总账系统去掉该凭证的审核标志，然后在回到成本系统删除该凭证。

休息一会儿...

第 11 章 月末处理

用户在每个会计期末，做完所有的工作后，包括成本计算、生成凭证等，要进行月末结账的处理，做完月末结账后，标志本月已经结账，不允许再做有关本月的业务处理。如果用户发现已结账月份数据有误，可以通过执行“恢复结账”的功能，修改并重新计算已结账月份的数据。

11.1 月末结账

用户在每个会计期间工作处理完毕后，要进行月末结账的处理，在月末结账功能中，要定义与总账对账的科目，系统将自动进行对账，并显示对账结果。成本进行月末处理过程中，不再判断“存货核算系统”是否进行月末结账，即可以结账。

操作界面

在主菜单中的【核算】中点击【月末结账】菜单,如图 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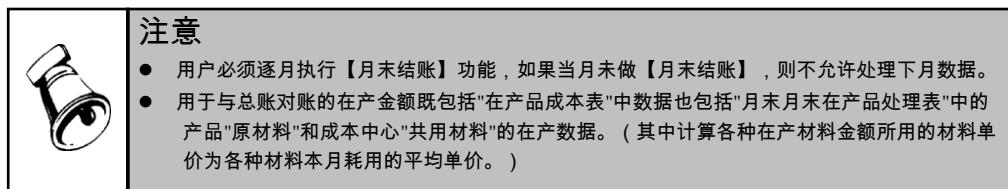
图 11-1

操作说明

系统将分四步进行月末结账处理：

1. 显示系统当前允许进行月末结账的“待结账月份”，该月份为系统内已结账月份之后的第一个会计月份，不允许更改。
2. 用户点击【开始结账】按钮后，系统将自动检查成本管理系统读取数据的其他子系统（总账和存货核算系统除外）是否已结账，如果有未结账的子系统，则成本管理系统不能结账。

3. 如果相关系统均已结账，用户点击【检查凭证】按钮后，系统将自动检查用户定义的凭证记录是否已全部生成凭证，如果有未生成凭证的记录，则成本管理系统不能结账。
4. 如果用户定义的凭证记录已全部生成凭证，用户点击【与总账对账】按钮后，系统将用户选择的总账科目的期末余额与成本系统内所有当月在产金额进行对账，并根据对账结果和用户对于“对账不平是否允许结账”的选择结果，判断是否继续月末结账工作。如果“总账系统”未启用，则不执行此步骤。
5. 用户完成了对账工作后，点击【完成结账】按钮，则完成了本月的全部核算工作。
6. 用户在上述过程的每一步骤中，均可以通过点击【取消】按钮，中断当前结账工作。



11.2 恢复结账

成本系统在计算过程中需要引用其他系统的数据，为保证成本计算结果的准确性，系统将“所有成本系统读取数据的系统均已结账（总账除外）”，作为判断成本计算数据有效性的依据，并将“成本计算数据有效”的系统状态称为“成本计算”。

如果某会计期间的状态为“已经结账”，用户将不能再进行本月的业务处理工作，如果某会计期间的状态为“成本计算”，用户将不能再执行其他相关系统的“恢复结账”功能。对于上述两种状态，用户均可以通过执行“恢复结账”的功能，重新核算本月成本。

操作界面

在【核算】菜单下，单击【恢复结账】，如图 11-2



图 11-2

操作说明

点击【恢复月初】按钮，系统自动根据当前可恢复会计期间的状态，分别处理如下。

- 如果当前可恢复月初状态的会计期间已经结账
 - ◆ 判断本期总账是否已经结账，如果总账已经结账，则提示：“总账本会计期已经结账，所以成本系统本期不允许恢复月初状态”，同时退出；如果总账未结账，首先删除本月已经向总账传送的凭证，（总账已经记账的凭证自动作红字冲销凭证。总账已经审核的凭证提示用户到总账中去掉审核标志。）
 - ◆ 取消本月的“已结账”标志和“成本计算”标志。
 - ◆ 用户可以重新核算本月成本。
- 如果当前可恢复月初状态的会计期间未结账，但是有“占用其他系统数据”标志
 - ◆ 点击【恢复月初】按钮，系统自动处理如下：
 - ◆ 首先检查本月是否有已经向总账传送的凭证，如果有，删除本月已经向总账传送的凭证，（总账已经记账的自动做红字冲销凭证，总账已经审核的提示用户到总账中去掉审核标志。）
 - ◆ 取消本月的“成本计算”标志。
 - ◆ 用户可以在其他相关系统内执行“恢复结账”功能或重新核算本月成本。



注意

- 【恢复结账】功能必须自后向前逐月进行，如果本月未恢复，则上一月份不能执行本功能。
- 如果当前账套已做年末处理，则不允许再执行【恢复结账】功能。
- 已执行【恢复结账】功能的会计期间应当重新进行“从其他系统读取数据、成本计算、凭证处理、月末结账”等工作。

休息一会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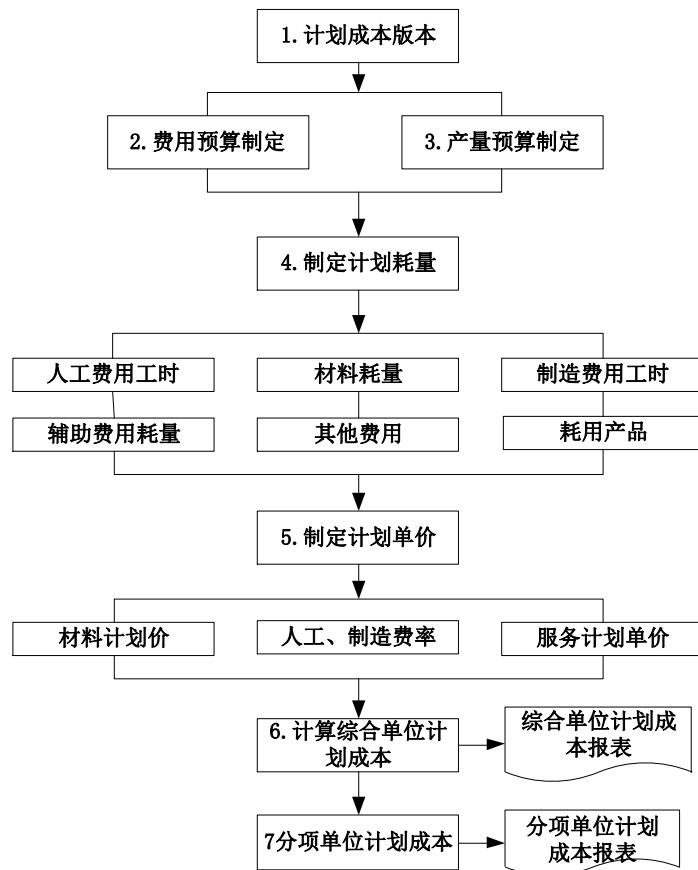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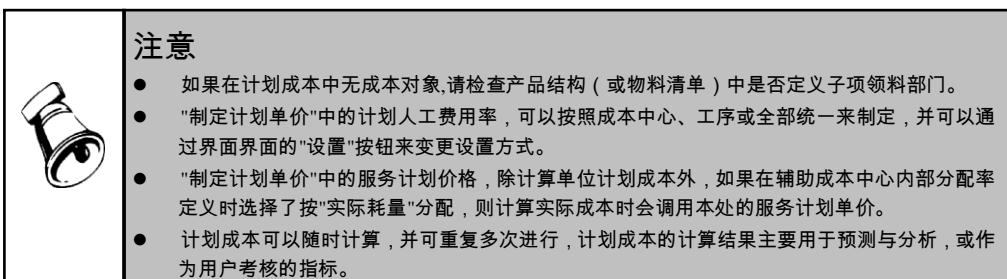
第 12 章 计划成本

计划成本是成本管理系统中一个相对独立的模块，它没有期间的概念，可以随时进行计算，其计算的主线索是“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中定义的关系，材料及半成品的消耗数据均取自“产品结构(物料清单)”，算法是从末级产品算起，逐层卷积计算。进行计划成本的核算时为了对实际成本进行分析比较，您要在此处定义产品的计划成本，通过输入材料计划价、计划人工费用、服务计划价和单位产品费用耗用量，系统自动生成产品的单位计划成本。

操作流程

请按照如下的流程进行计划成本制定的操作





12.1 计划成本版本

产品计划成本的制定是计划成本制度的起点和成本控制的基础。要制定产品计划成本,以计划成本为依据进行成本控制,首先必须有明确的成本计划,为此企业可以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不同的计划成本,例如,可根据计划成本使用的时间作为不同版本:理想计划成本、全年计划成本、现行计划成本,最终确定其中一个作为基准版本,而把其余版本作为参照分析或制定下次基准版本的依据。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计划】-【计划成本版本】,系统进入计划成本版本,如图 12.1-1



图 12.1-1

操作步骤

- 单击主菜单中的【计划】,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计划成本版本】。
- 进入主界面后,点击“增行”按钮。
- 录入版本编码、版本名称及备注。
- 点击“基准”按钮,确定其中一个版本作为“基准版本”,如果本版本需要引用已经制定好的单位计划成本,可以选择参照其它版本。
- 点击“删行”按钮,可以删除未被引用的非基准版本。

操作说明

- 基准版本:是指作为实际执行的单位计划成本版本
 - ◆ 版本修改:以前月份或本月份成本管理结账后,被引用过的基准版本,不允许修改,包括“制定计划单价、制定计划耗量”等处。如果需要

数据修改，需要参照以前版本重新建立一个新的版本，并以此为基准版本进行数据调整。

- ◆ 版本删除：以前月份或本月份成本管理结账后，被引用过的基准版本，不允许删除。公共料费自定义分配率引用的单位计划成本以及预测及成本项目差异分析引用的单位计划成本，默认为基准版本单位成本。
- 当期基准：打勾显示当前作为计划制定及分配依据的版本。
- 允许更新：显示“是”，版本编码所在期间未被执行过结账，版本涉及的所有单位计划成本录入及计算都可以修改或执行；显示“否”，版本编码所在期间已经被执行过结账，版本涉及的所有单位计划成本录入及计算不能被修改。

12.2 费用预算制定

为了反映各车间（分厂）组织和管理生产所发生的各种费用，以及其它有关费用，并把这些费用按一定标准分配到产品单位成本中去，需要编制企业人工费用及制造费用预算，费用编制的口径须与产量预算编制的口径保持一致。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计划】-【费用预算制定】，系统进入费用预算制定，如图 12.2-1



The screenshot shows a software window titled '我的桌面' (My Desktop) with a sub-tab '费用预算制定'. The main area displays a table of budget items for '一月份新计划' (January New Plan). The table has columns: 成本中心编码 (Cost Center Code), 成本中心名称 (Cost Center Name), 费用类型 (Expense Type), 费用编码 (Expense Code), 费用名称 (Expense Name), 预算金额(元) (Budget Amount (Yuan)), and 工时标准 (Work Hour Standard). The data shows various expense types like Direct Labor, Depreciation, Inspection Fees, etc., with their respective codes and amounts.

成本中心编码	成本中心名称	费用类型	费用编码	费用名称	预算金额(元)	工时标准
0501	一车间	直接人工		直接人工	10000.00	人工
		制造费用	1	折旧	70000.00	人工
		制造费用	1000	检验费	0.00	人工
		制造费用	1001	设计费	0.00	人工
		制造费用	2	管理人员工资	2200000.00	人工
		制造费用	-2	委外加工费...	0.00	人工
		制造费用	3	福利	0.00	人工
		制造费用	4	其它工资	0.00	人工
		制造费用	5	水电费	0.00	人工
		制造费用	6	其它固定制造	0.00	人工
		制造费用	7	变动制造费用	0.00	人工

图 12.2-1

操作步骤

1. 单击主菜单中的【计划】，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费用预算制定】，输入查询条件。
2. 进入主界面后按成本中心及费用编码输入预算金额，也可点击“导入”按钮，从 EXCEL 中导入已经制定好的费用预算数据。
3. 从“人工、机器、模具、其它”中下拉选择工时标准。
4. 保存后，点击“汇总”按钮，按成本中心查看并核对所录入数据。

操作说明

- 预算金额：指企业按成本中心编制的全年或本月费用预算金额，此金额须与产量预算周期保持配比。

- 工时标准：【资源资料维护】中资源类别分类，指企业编制费用预算分别依据的人工工时、机器台时等，企业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适当的分配标准，此工时作为【制定计划耗量】取数的依据，据此，系统自动计算成本中心人工费用、制造费用费率。例：一车间人工费用预算金额为 10 万元，选择的工时标准为“人工”，一车间人工工时合计为 1 万工时，则一车间人工费用费率为 $10/1=10$ 元/工时。

12.3 产量预算制定

产量预算一般根据销售预算，结合产成品期初、期末库存预算计算而成，是编制产品材料预算、人工预算、制造费用及其它费用预算的基本依据，作好产量预算，有助于计算准确的生产工时消耗。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计划】-【产量预算制定】，系统进入产量预算制定，如图 12.3-1



The screenshot shows a software interface titled '产量预算制定' (Production Quota Planning). At the top, there is a toolbar with icons for Print, Output, Query, Position, Refresh, Import, and Column Settings. Below the toolbar is a search bar labeled '查询' (Query). The main area displays a table with the following data:

版本编码	版本名称	成本中心编码	产品编码	产品名称	产量
小计					3850.00
1	2010-2	一月份新计划	0502	999-PCBA	0.00
2	2010-2	一月份新计划	0501	F010-027FE1021	1200.00
3	2010-2	一月份新计划	0503	F010-998000...	CP888单模成品
4	2010-2	一月份新计划	0502	E010-0237001	888-PCBA
5	2010-2	一月份新计划	0502	E010-0237001	888-PCBA
6	2010-2	一月份新计划	0502	E010-0237002	面壳组件
7	2010-2	一月份新计划	0502	E010-0237002	2000.00
8	2010-2	一月份新计划	0501	F010-3300301	MES6005-INT...
9	2010-2	一月份新计划	0501	E010-39100240	包装套件

图 12.3-1

操作步骤

1. 单击主菜单中的【计划】，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产量预算制定】，输入查询条件。
2. 成本中心编码、成本中心名称、BOM 版本号、替代标识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结构自由项、规格型号：自动显示所选成本中心所生产的所有产品。
3. 手工录入计划成本对象预算产量，也可点击“导入”按钮，从 EXCEL 中导入已经制定好的产量预算数据。
4. 保存后，按成本中心查看并核对所录入数据。

12.4 制定计划耗量

您需要在此处输入单位产品的费用耗量，产品的费用包括人工费用、材料费用、制造费用、辅助费用、其他费用以及耗用的产品。其中材料费用和耗用的产品可以直接从【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中取数，允许修改，其他费用需要手工输入。

操作步骤

1. 单击主菜单中的【计划】，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制定计划耗量】，输入产品费用计划耗量。
2. 取数：点“取数”按钮，可选择“材料耗量”、“产品耗用”、“计划人工耗量”、“制造费用耗量”、“委外加工费”是否取数，选择后，可以成批取出所有成本中心下产品的相应数据。也可以进入“人工耗量、制造耗量、辅助耗量、其他费用”各二级界面，进行逐产品取数。
 - a) 材料耗量：取出物料清单中直接材料子件。
 - b) 产品耗用：取出物料清单中半成品子件（非直接材料）。
 - c) “人工耗量、制造耗量”：取物料工艺路线工序中对应资源的工时合计数。一般情况下“人工耗量”及“制造耗量”是指人工或制造费用的工时耗量，如果工时标准无法建立，可以直接录入或导入产品的单位计划费用，费用的计划单价则修改为1。
 - d) 委外加工费：只针对存货档案中属性为纯委外且未制定工艺路线的产品进行取数，取“供应商存货价格表”中供应类型为“委外供货”的价格，取最新有效期、非促销价无税单价（或含税单价），存在不同数量阶梯时，取最低数量阶梯价；多个供应商加工同一存货时，取算术加权平均价。

EXCEL 导入：可支持除材料外的所有费用导入。点“输出”下拉选择“输出费用耗量”，以此为模板，输入相应数据后，删除第一行空白行，点“费用导入”按钮，系统可自动进行“源数据列”与“目标数据”的匹配（如果未修改输出的表头字段，否则需要逐列对应），点击下一步，可进行数据导入。

3. 清空：如果取数或输入有错误，记录数据需要成批删除，可以“全选”或双击选择记录行（首列显示为“Y”），点“清空”按钮，重新更改数据。

12.5 制定计划单价

操作说明

- 制定材料计划价

列表中的内容根据【产品结构或物料清单】中的材料定义内容显示，仅显示各产品最底层材料，中间半成品不显示。可以手工录入材料计划价，也可从系统取数。点击【取数】按钮，可选择“存货计划价”、“存货最新成本”、“存货参考成本”。

- ◆ 存货计划价：来源于存货档案--计划价/售价，取数后可手动修改。
- ◆ 存货最新成本：来源于存货档案--最新成本，取数后可手动修改。如果取不到最新结算价，则取材料的采购订单的最新日期暂估价，默认为不含税价。
- ◆ 存货参考成本：来源于存货档案--参考成本，取数后可手动修改。

- 定义计划人工费用率

人工费用率制定的三种方法：全部统一、按成本中心制定、按工序制定。从以上三个选项中任选一种。可用【设置】按钮进行重新选择定义人工费用率方法。

选择“全部统一”，输入全部统一的人工费用率，表示所有的成本中心均采用此人工费用率值。

选择“按成本中心制定”，按成本中心输入人工费用率。表示该成本中心采用此人工费用率值。

如果选项中选择“核算工序产品成本”，可选择“按工序制定”，按工序输入人工费用率。输入的人工费用率表示该工序采用此人工费用率值。

- 如何定义服务计划单价

单击主菜单中的【计划】，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制定计划单价】，选择“计划服务单价”页，输入计划服务单价。

12.6 生成单位计划成本

系统根据您的前置相关输入，自动计算产品的综合或分项单位计划成本。

1. 单位计划成本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计划】-【生成单位计划成本】，系统进入生产生成本单位计划成本，如图 12.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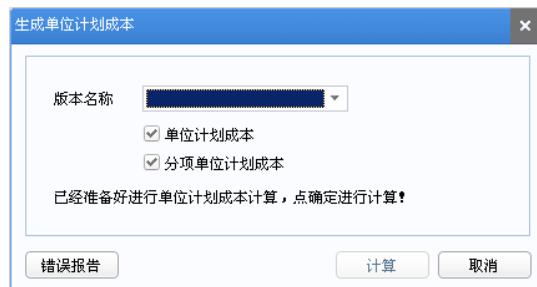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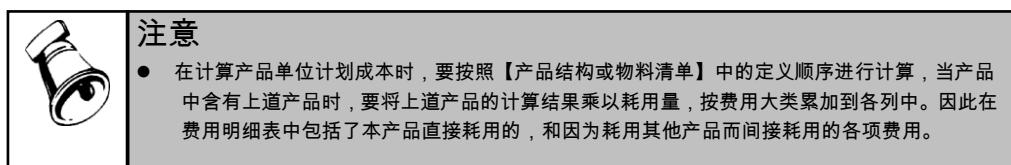
图 12.6-1

操作步骤

1. 定义完【制定计划单价】、【制定计划耗量】后才可执行此步骤，如果 BOM 层次大于一层，必须执行“耗用产品”的取数操作。
2. 单击主菜单中的【计划】，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生成单位计划成本】，系统自动计算单位计划成本，并显示计算结果。
3. 单位计划成本可以反复生成，生成后可完成后续的计划成本计算。

操作说明

1. 直接人工费用：用制定计划耗量表中产品的人工耗量乘以该工序的计划人工费用率，如果计划人工费用率是按“全部统一”制定的，则所有产品的计划人工费用率都一致；如果计划人工费用率是“按成本中心”制定的，则一个成本中心所有产品的计划人工费用率都一致；如果计划人工费用率是“按工序”制定的，则一个工序所有产品的计划人工费用率都一致。
2. 材料费用：用制定计划耗量表中产品的材料耗量乘以该材料的计划价格，（如果某种材料在单位转换率中有定义，要先将材料耗量乘以转换率，结果再乘以计划单价）。
3. 制造费用：制定计划耗量表中产品的制造耗量*制造费用费率。
4. 辅助费用：制定计划耗量表中产品的辅助耗量*辅助服务计划价。
5. 其他费用：制定计划耗量表中产品的其他费用。



2. 分项单位计划成本

是建立分项参考成本的重要数据来源，同时，分项成本计算后，可与分项计划成本进行比较、分析，便于企业建立与加强成本管理与控制。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计划】-【生成单位计划成本】，系统进入生产生成本单位计划成本，如图 12.6-2



图 12.6-2

操作步骤

1. 定义完【成本项目对照】，勾选并执行了“单位计划成本”计算。
2. 单独或同时勾选“分项单位计划成本”，点“计算”，系统自动计算分项单位计划成本，并显示计算结果。
3. 分项单位计划成本可以反复生成，生成后可被【分项参考成本设置】引用。

操作说明

1. 根据产品耗用关系架构阶次进行计算。
2. 根据成本项目对照关系及综合单位计划成本计算结果，先计算出相应最底层半成品的分项数据，然后根据产品耗用关系计算出高阶的产品的分项结果。
3. 分项单位计划成本计算时，出现“错误”类型报告提示，必须依据提示进行相应修改。

12.7 单位计划成本结构化查询

与物料清单模块的母件结构查询-多阶表功能类似，本报表可以完成对某一产品或半成品下各阶的子件成本信息（包括材料成本、人工费用、固定制造费、变动制造费等）的查询。界面展现方式采用树表结构，可逐级展现某产品的计划子件结构及计划费用构成情况。

操作步骤

1. 进入主菜单中的【计划】，然后单击菜单中的【单位计划成本结构化查询】。
2. 系统弹出过滤界面，输入过滤条件：
 - ◆ 版本号：必输项，手动录入或下拉选择已经制定的计划成本版本。
 - ◆ 成本中心编码：必输项，手动录入或参照【成本中心对照】表所定义的成本中心档案。
 - ◆ 产品编码：必输项，手动录入或参照存货档案。
 - ◆ BOM 版本号：手工输入或下拉选择物料清单中产品所对应的 BOM 版本号。
 - ◆ 替代标识号：手工输入或下拉选择物料清单中产品所对应的替代标识号。
3. 点击“确定”按钮，开始查询。查询完成后，在数据展现界面中左边显示产品结构树，右边的表格显示当前阶的子件成本构成信息。

12.8 单位计划成本汇总表

系统进行完单位成本计算后，您可以在此处按汇总结构查询单位计划成本。

操作步骤

1. 进入主菜单中的【计划】，然后单击菜单中的【单位计划成本汇总表】。
2. 系统弹出过滤界面，输入过滤条件：
 - ◆ 版本编码：手工录入或下拉选择单位版本管理中版本。
 - ◆ 成本中心编码：必输项，手动录入或参照【成本中心对照】表所定义的成本中心档案。
 - ◆ 产品编码：必输项，手动录入或参照存货档案。
 - ◆ BOM 版本号：手工输入或下拉选择物料清单中产品所对应的 BOM 版本号。
 - ◆ 替代标识号：手工输入或下拉选择物料清单中产品所对应的替代标识号。
3. 点击“确定”按钮，开始查询。

12.9 单位计划成本明细表

系统进行完单位成本计算后，您可以在此处按各种成本项目明细查询单位计划成本。

操作步骤

1. 在【单位计划成本汇总表】中鼠标双击选择行联查进入，或进入主菜单中的【计划】，然后单击菜单中的【单位计划成本明细表】。
2. 系统弹出过滤界面，输入过滤条件：
 - ◆ 版本编码：手工录入或下拉选择单位版本管理中版本。
 - ◆ 成本中心编码：必输项，手动录入或参照【成本中心对照】表所定义的成本中心档案。
 - ◆ 产品编码：必输项，手动录入或参照存货档案。
 - ◆ BOM 版本号：手工输入或下拉选择物料清单中产品所对应的 BOM 版本号。
 - ◆ 替代标识号：手工输入或下拉选择物料清单中产品所对应的替代标识号。
 - ◆ 费用类型：下拉选择“全部、材料费用、人工费用、制造费用、辅助费用、其它费用、委外加工费”，未选择时默认为全部。
 - ◆ 制造费用明细编码：手工录入或参照选择制造费用明细编码。
3. 点击“确定”按钮，开始查询

12.10 单位版本差异查询

本系统提供两个单位计划成本版本间数量、单价、金额差异比较分析。

操作步骤

1. 进入主菜单中的【计划】，然后单击菜单中的【单位版本差异查询】。
2. 系统弹出过滤界面，输入过滤条件：
 - ◆ 比较版本：手工录入或下拉选择单位版本管理中版本。
 - ◆ 分析版本：手工录入或下拉选择单位版本管理中版本。
 - ◆ 成本中心编码：必输项，手动录入或参照【成本中心对照】表所定义的成本中心档案。
 - ◆ 产品编码：必输项，手动录入或参照存货档案。
 - ◆ BOM 版本号：手工输入或下拉选择物料清单中产品所对应的 BOM 版本号。
 - ◆ 替代标识号：手工输入或下拉选择物料清单中产品所对应的替代标识号。
 - ◆ 费用类型：下拉选择“全部、材料费用、人工费用、制造费用、辅助费用、其它费用、委外加工费”，未选择时默认为全部。
 - ◆ 制造费用明细编码：手工录入或参照选择制造费用明细编码。
3. 点击“确定”按钮，开始查询

12.11 分项单位计划成本汇总表

系统进行完单位成本计算后，您可以在此处按汇总结构查询分项单位计划成本。

操作步骤

1. 进入主菜单中的【计划】，然后单击菜单中的【分项单位计划成本汇总表】。
2. 系统弹出过滤界面，输入过滤条件：
 - ◆ 版本编码：手工录入或下拉选择单位版本管理中版本。
 - ◆ 成本项目分类级次：可下拉选择，“1-6”，单选。未选择时默认显示顶级级次，选择全部时，显示所有级次分项数据。
 - ◆ 成本项目分类编码：可手工输入或参照选择成本项目分类编码，未选择时默认为全部分类。
 - ◆ 成本中心编码：手动录入或参照【成本中心对照】表所定义的成本中心档案。
 - ◆ 产品编码：必输项，手动录入或参照存货档案。
 - ◆ BOM 版本号：手工输入或下拉选择物料清单中产品所对应的 BOM 版本号。
 - ◆ 替代标识号：手工输入或下拉选择物料清单中产品所对应的替代标识号。
 - ◆ 费用类型：下拉选择“材料费用、人工费用、制造费用、辅助费用、其它费用、委外加工费”，未选择时默认为全部。
 - ◆ 制造费用明细编码：手工录入或参照选择制造费用明细编码。
3. 点击“确定”按钮，开始查询。

12.12 分项单位计划成本明细表

系统进行完单位成本计算后，您可以在此处按各种成本项目明细查询单位计划成本。

操作步骤

1. 在【分项单位计划成本汇总表】中鼠标双击选择行联查进入，或进入主菜单中的【计划】，然后单击菜单中的【分项单位计划成本明细表】。
2. 系统弹出过滤界面，输入过滤条件：
 - ◆ 版本编码：手工录入或下拉选择单位版本管理中版本。
 - ◆ 成本项目分类级次：可下拉选择，“1-6”，单选。未选择时默认显示顶级级次，选择全部时，显示所有级次分项数据。
 - ◆ 成本项目分类编码：可手工输入或参照选择成本项目分类编码，未选择时默认为全部分类。
 - ◆ 成本中心编码：手动录入或参照【成本中心对照】表所定义的成本中心档案。
 - ◆ 产品编码：必输项，手动录入或参照存货档案。
 - ◆ BOM 版本号：手工输入或下拉选择物料清单中产品所对应的 BOM 版本号。
 - ◆ 替代标识号：手工输入或下拉选择物料清单中产品所对应的替代标识号。

- ◆ 费用类型：下拉选择“材料费用、人工费用、制造费用、辅助费用、其它费用、委外加工费”，未选择时默认为全部。
 - ◆ 制造费用明细编码：手工录入或参照选择制造费用明细编码。
3. 点击“确定”按钮，开始查询

12.13 生成计划成本

所谓计划成本，就是经过认真调查、分析测定而制定的，在有效经营条件下应当发生的，因而可以作为控制成本开支、评价实际成本、衡量工作效率的依据和尺度的一种目标成本，也称“应该成本”，但“计划成本”一词有两个含义：一是“单位产品的计划成本”，亦称“成本计划”。二是“实际产量的计划成本”。在本系统中选取后一种含义，是指以“产品单位计划成本*产品负担完工日产量=所得出的成本数据”。

操作界面

单击主菜单中的【计划】-【生成计划成本】，系统自动计算计划成本，并显示计算结果，如图 12.1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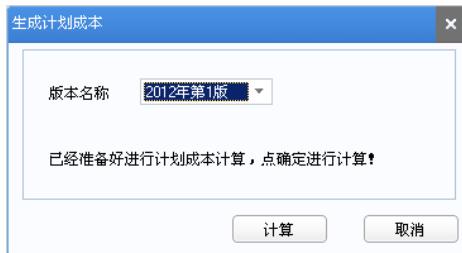


图 12.13-1

操作步骤

1. 单击主菜单中的【计划】，然后单击设置菜单中的【生成计划成本】，确定后，系统自动计算计划成本，并显示计算结果。计算范围为当前期间内所有在完工日报表中录入数据产品的所有日期的累计产量条件下计划成本数据。
2. 每次执行该功能，系统将根据当前最新数据计算“产品单位计划成本*产品负担完工日产量”的结果，并允许按成本中心分产品进行查询，每次重新计算将覆盖上次计算结果。并提供按月份、日期、和日期段的数据查询。

操作说明

1. 每次执行本功能系统将根据当前最新数据计算“产品单位计划成本*产品负担完工产量”的结果。每次重新计算将覆盖上次计算结果。
2. 由于成本计算对于产品负担完工产量的计算需要按照“上期在产完工盘点数量+本期净产量-本期在产完工盘点数量-记入成本的废品损失数量”的公式来进行，所以每次对于计划成本的计算存储均为累计期间段成本。

	注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未进行【生成单位计划成本】计算操作，不能执行本项目计算。 ● 如果仅查询计划成本汇总与明细报表，不查询各种差异，可以不需要等待实际成本计算，只要【完工产品日报表】录入完毕即可进行【生成计划成本】。 ● 未进行实际成本计算，【计划成本差异分析】系统将不能引用本功能计算的结果数据。
---	---

12.14 计划成本汇总表

本系统提供计划成本查询，提供计划成本即时计算后汇总项目的查询。

操作步骤

1. 进入主菜单中的【计划】，然后单击菜单中的【计划成本汇总表】。
2. 系统弹出过滤界面，输入过滤条件：
 - ◆ 期间：手动输入或下拉选择会计期间，默认为当前期间。
 - ◆ 起始日期：手动输入或参照选择期间的具体开始日期。
 - ◆ 结束日期：手动输入或参照选择期间的具体结束日期。
 - ◆ 成本中心：单击按钮可以显示所有基本生产成本中心，您从中选择需要查看的产品所在的成本中心。
 - ◆ BOM 版本号、替代标识号、工序行号、订单号、订单行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结构自由项、规格型号：自动显示选中成本中心生产的所有产品。
3. 点击“确定”按钮，开始查询。

12.15 计划成本明细表

本系统提供计划成本查询，提供计划成本即时计算后明细项目的查询。

操作步骤

1. 在【计划成本汇总表】中鼠标双击选择行联查进入，或进入主菜单中的【计划】，然后单击菜单中的【计划成本明细表】。
2. 系统弹出过滤界面，输入过滤条件：
 - ◆ 期间：手动输入或下拉选择会计期间，默认为当前期间。
 - ◆ 起始日期：手动输入或参照选择期间的具体开始日期。
 - ◆ 结束日期：手动输入或参照选择期间的具体结束日期。
 - ◆ 成本中心：单击按钮可以显示所有基本生产成本中心，您从中选择需要查看的产品所在的成本中心。
 - ◆ BOM 版本号、替代标识号、工序行号、订单号、订单行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结构自由项、规格型号：自动显示选中成本中心生产的所有产品。
3. 点击“确定”按钮，开始查询。

休息一会儿...



第13章 成本预测

系统的成本预测功能，主要是根据计划成本和历史期间的实际成本数据，运用一定的预测算法，来预测目的期间的成本中心成本或目标产品的成本。目前在成本管理系统中提供成本中心成本预测和产品成本预测两大类预测，同时对成本中心成本预测又提供了三种预测方法-趋势预测、历史同期数据预测、年度平均增长率预测，对产品成本预测提供按计划成本预测和按实际成本预测两种方法。

13.1 成本中心成本预测

成本中心成本预测，是为了满足用户在成本管理中事前预测的需要而设计的。系统根据用户选择的预测方法，运用系统内相应的历史数据或用户手工输入的数据，利用数学方法进行预测，并对预测结果具有保存、查询、打印输出的功能。本系统为成本中心预测提供了三种预测方法：趋势预测、历史同期数据预测、年度平均增长率预测。以上三种方法采用不同的数学模型以满足不同的要求，用户根据需要进行选择。

- 趋势预测，其方法是根据用户选择的数据，运用求移动平均值的方法，预测某一成本中心未来会计期间的成本。
- 历史同期数据预测，其方法是根据用户选择的会计年度，通过计算各年度同一月份数据移动平均值的方法，预测某一成本中心任一会计期间的成本。
- 年度平均增长率预测，其方法是根据用户选择的预测月份，计算出本年度相对于上一年度的月平均增长率，据以预测某一成本中心任一会计期间的成本。

13.1.1 趋势预测

趋势预测是根据用户选择的数据，运用求一次移动平均值的数学方法，预测某一成本中心未来会计期间的成本。

趋势预测：此种预测方法的算法为一次移动平均法，选择了预测期间和基础数据时间段后，系统会自动搜索历史成本数据记录，如果已在本系统计算过实际成本，系统会调用已有数据，如果选择的基础数据期间无数据，则需要用户手工录入数据。完成数据录入后执行预测则系统运用“一次移动平均”算法进行计算。

例：预测基础数据如下表。预测目标期间：2001/4

数据时间	材料费用	人工费用	制造费用	辅助费用	其他费用
2000/12	400	50	40	40	4
2001/1	200	60	10	20	6
2001/2	300	30	90	10	8

2001/3	200	20	60	20	9
预测结果					
2001/4	250	45	50	15	8.5

系统在计算时是逐费用项目计算的，因此本处仅就上表数据中的"其他费用"项目具体计算方法进行说明：

数据期间 (N)	基期数据 (Xt)	分步预测结果 (Mt)
1	4	
2	6	5
3	8	7
4	9	8.5

一次移动平均公式： $M_t = M(t-1) + (X_t - X(t-n))/n$

第一个期间为算术平均公式， $M_2 = (X_1+X_2)/2$ ，如 $5 = (4+6)/2$

其中：

X_t : 第 t 期间基础数据值

t =期间数、 $n=2$ (时间间隔内数据点数，在本系统内默认为 2)

13.1.2 历史同期数据预测

历史同期数据预测是根据用户选择的会计年度，通过运用求各年度同一月份数据一次移动平均值的方法，预测某一成本中心任一会计期间的成本。

历史同期数据预测：此种预测方法的算法也为一次移动平均法，计算方法同趋势预测。区别在于预测的基础数据准备不同，为不同年同一月份的数据，在此不再详述。

13.1.3 年度平均增长率预测

年度平均增长率预测是根据用户选择的预测月份，计算出本年度相对于上一年度的月平均增长率，据以预测某一成本中心未来某会计期间的成本。

年度平均增长率预测：此种预测方法的算法比较简单，主要计算增长比例。现举例说明：

例：选择预测期间为 2001/3，则系统自动要求的基础数据为：2000/1--2000/3 和 2001/1--2001/2。数据如下表：

数据时间	材料费用	人工费用	制造费用	辅助费用	其他费用
2000/1	400	50	40	40	4
2000/2	200	60	10	20	6
2000/3	500	70	30	15	8
2001/1	100	90	56	22	9

2001/2	50	10	86	14	42
预测结果					
2001/3	125	68.8333	150	9.3750	37

系统在计算时是逐费用项目计算的，因此本处仅就上表数据中的"其他费用"项目具体计算方法进行说明：

计算方法为：

计算各期间增长率： $(9-4)/4=1.25$ $(42-6)/6=6$

计算平均增长率： $(1.25+6)/2=3.625$

计算预测期间结果： $8*(1+3.625)=37$

13.2 产品成本预测

产品成本预测是利用用户制定的产品计划单位成本或产品历史单位成本预测任意产量下的产品成本。提供用户手工输入预测产品名称、批号和预测产量的功能。提供汇总数据预测和明细数据预测。

如果用户在【选项】中选择成本核算方法为"完全分批法"，则未定义"生产批号表"之前不能进行产品成本预测。

操作说明

- 如何进行产品成本预测

- 1) 在主菜单中的【预测】中选择【产品成本预测】。
- 2) 在预测数据录入界面中，录入数据后点击【预测】按钮，显示预测条件。
- 3) 选择汇总数据预测则不可选择预测产品。
- 4) 选择明细数据预测，则选择预测产品列表可用，要求必须选择一个产品进行预测。
- 5) 请选择预测产品列表：下拉列表显示用户在预测数据录入中当前预测日期内的所有待预测产品信息。
- 6) 确定：根据用户的选择，显示预测结果：汇总表或明细表。

- 汇总数据预测结果说明

页签'计划成本预测结果'的计算方法为：各费用项目根据'计划成本'主题中各产品的各项单位成本分别与预测产量相乘，计算填列，如果未制定计划单位成本，则各栏目显示为零。

页签'历史成本预测结果'的计算方法与'计划成本预测结果'的计算方法相同，不同处在于其用于计算各产品、各费用项目的单位成本来源于各产品最近一次成本计算的结果，如果某种产品没有历史成本，则各栏目显示为零。

- 明细数据预测结果说明

计划成本预测结果：以所选产品的计划单位成本数据进行预测计算，如果未制定计划单位成本，则各栏目显示为零。

历史成本预测结果：以所选产品的最近期间实际成本数据进行预测计算，如果该产品年度无实际成本，则各栏目显示为零。

产品成本预测算法举例

产品成本预测是利用用户已经制定的产品单位计划成本和已经计算过的产品单位实际成本（采用距当前预测期间最近的期间的实际成本数据），来计算用户给定产品产量条件下的各项实际费用总成本。该预测分为“实际成本预测”和“计划成本预测”两种。下面举例说明其计算方法：

例：待预测数据如下表：

产品编码	产品名称	预测产量
001	A	10
002	D	20
003	W	5

产品单位计划成本数据如下表：

产品编码	产品名称	材料费用	人工费用	制造费用	辅助费用	其他费用
001	A	10	2	8	5	3
002	D	20	5	6	5	2
003	W	50	7	4	3	1

产品单位实际成本数据如下表：

产品编码	产品名称	材料费用	人工费用	制造费用	辅助费用	其他费用
001	A	20	6	9	5	9
002	D	30	4	6	2	5
003	W	10	2	5	6	4

预测计算公式为：产品预测产量*产品单位计划成本（产品单位实际成本）

以产品单位计划成本数据预测结果如下表：

产品编码	产品名称	材料费用	人工费用	制造费用	辅助费用	其他费用
001	A	100	20	80	50	30
002	D	400	100	120	100	40
003	W	250	35	20	15	5

以产品单位实际成本数据预测结果如下表：

产品编码	产品名称	材料费用	人工费用	制造费用	辅助费用	其他费用
001	A	200	60	90	50	90
002	D	600	80	120	40	100
003	W	50	10	25	30	20

休息——
分配标

第 14 章 成本分析

本系统的成本分析功能，主要是根据计划成本和历史期间的实际成本数据，运用一定的分析算法，来分析目的期间的成本中心成本数据或目标产品的成本数据，监控成本的高低变化情况，以达到对生产过程进行监督考核、降低成本提高经济效益的目的。

目前在成本管理系统中提供“成本差异汇总分析、成本差异汇总分析、产品成本趋势分析、产品横向比较分析、成本项目构成分析、计划成本差异分析、批次产品成本追踪分析、成本中心内部利润分析”等分析方法，系统采用一些数学模型方法，根据历史（计划）成本资料，自动进行成本的分析。

14.1 成本差异汇总分析

产品成本差异汇总分析提供用户比较各产品各月份的实际单位成本同各项比较基准单位成本的差异，或者各产品不同月份之间的单位成本差异的功能。分析的结果以差异额和差异率的方式表示。有效应用各种可行指标，可快速分析成本差异，掌控成本偏移，为成本调整提供决策依据。

操作界面

在主菜单中的【分析表】中选择【成本差异汇总分析】，进入分析条件选择，如图 14.1-1



图 14.1-1

操作说明

1. 在主菜单中的【分析表】中选择【成本差异汇总分析】。
2. 选中“成本差异汇总分析”，输入过滤条件：
 - ◆ 期间：必输项，单选，手工输入或下拉选择。
 - ◆ 成本 BOM 层次：成本计算时系统自动推出的成本对象低阶层次，可手工输入查询层次。
 - ◆ 比较基准：必选项，可下拉选择“参考成本、计划价、计划成本、历史成本、历史平均成本、存货历史平均成本、存货本月平均成本”其中一种。
 - ◆ 计划版本：“比较基准”中选择“计划成本”，可手工输入或参照计划成本版本编码。
 - ◆ 历史期间：选择“历史成本、历史平均成本、存货历史平均成本、存货本月平均成本”中任一种时，可选。
 - ◆ 偏移度：下拉选择“偏大、偏小”，未选择时默认包含全部。
 - ◆ 差异率：手工输入数值。
 - ◆ 本月单位成本：下拉选择“全部、仅显示小于等于零、仅显示大于零”，未选择时默认为全部。
 - ◆ 比较基准成本：下拉选择“全部、仅显示小于等于零、仅显示大于零”，未选择时默认为全部。
3. 确定进入主界面，如图 14.1-2：

The screenshot shows a Microsoft Excel-like report interface titled "成本差异汇总分析". The toolbar includes standard options like Print, Save, View, Sort, Filter, and More Settings.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a table with the following data:

年度	期间	成本中心编码	产品编码	产品名称	订单号	订单行号	本月完工产量	本月单位成本	标准成本	偏移度	差异额	差异率(%)
2011	1	0501	F010-3300301	MES600S-INT...	0000000043	1	1,500.00	2,538.12	132.08	偏大	2,406.04	1,821.65
2011	1	0502	B010-0237001	888-PCBA	0000000046	1	100.00	11.37	1,600.00	偏小	1,588.63	99.29
2011	1	0502	999-PCBA	999-PCBA	0000000044	1	1,000.00	11.37	1,258.00	偏小	1,244.63	99.10
2011	1	0501	F010-3300209	TEM500S-INT...	0000000008	1	133.00	5.35	132.08	偏小	128.73	95.95
2011	1	0503	F010-1NNP30DS	LED封装芯片	0000000049	1	10.00	827.80	1,197.00	偏小	370.00	30.09
		总计		电子书	0000000050	1	10.00	831.69				
							2,753.00					

图 14.1-2

- ◆ 本月完工产量：显示完工产品日报表中完工产量。
- ◆ 本月单位成本：显示本月完工单位成本。
- ◆ 比较基准：过滤条件中选择的比较基准数据值。
- ◆ “参考成本”：指存货档案中该成本对象的“参考成本”值。
- ◆ “计划价”：指存货档案中该成本对象的“计划价”值。

- ◆ “计划成本”：指成本管理“计划”菜单下该成本对象的单位计划成本。
 - ◆ “历史平均成本”：指成本对象所选择期间的加权平均成本。
 - ◆ “存货历史平均成本”：指不同订单或批次所选择期间按存货的加权平均成本。
 - ◆ “存货本月平均成本”：指不同订单或批次本月按存货的加权平均成本。
4. 按成本对象进行单位成本分析过程中或分析完毕后，可鼠标双击选择行，联查“产品成本差异明细分析”表。

14.2 成本差异明细分析

成本差异明细分析提供用户比较某产品各成本项目单位成本、单位耗量同各项比较基准之间的差异，分析的结果以差异额和差异率的方式表示。有效应用各种可行指标，可深入分析成本差异的主要原因，掌控成本项目偏移，为成本调整提供决策依据。

操作说明

1. 在主菜单中的【分析表】中选择【成本差异明细分析】或在“成本差异汇总分析”鼠标双击选择行，联查“产品成本差异明细分析”表。
2. 选中“成本差异明细分析”，输入过滤条件：
 - ◆ 产品：参照选择截止本期为止的所有实际成本对象，单选，返回该成本对象产品编码。不允许为空。
 - ◆ 比较基准：必选项，可下拉选择“最新采购价、参考成本、存货计划价、单位计划成本、历史成本、历史平均成本”其中一种。
 - ◆ 计划版本：“比较基准”中选择“计划成本”，可手工输入或参照计划成本版本编码。历史期间：选择“历史月份成本、历史平均成本”中任一种时，可选。
 - ◆ 材料显示方式：下拉选择“默认、综合显示”，未选择时为“默认”。
 - 默认：出入库领用半成品显示为半成品形态，车间工序领用显示为料、工、费成本项目形态。
 - 综合显示：自动把车间领用半成品或工序的已还原为料、工、费成本项目的形态显示为半成品形态。
 - ◆ 费用类型：参照选择，单击参照按钮，显示为：“全部、材料费用、人工费用、制造费用、辅助费用、其他”，用户可以从中任选一项，系统默认为“全部”。
3. 显示查询结果：
 - ◆ 期间：必输项，单选，手工输入或下拉选择。
 - ◆ 费用类型：根据过滤条件中费用类型的选择显示。
 - ◆ 费用编码：显示选择期间完工成本对象实际耗用费用类型编码。
 - ◆ 单位耗量：显示选择期间完工成本对象耗用材料单位数量。
 - ◆ 单位金额：显示选择期间完工成本对象耗用材料单位金额。

- ◆ 本月单价：显示选择期间完工成本对象实际耗用材料平均单价。
- ◆ 本月单位耗量：完工耗量/成本对象完工产量。
- ◆ 本月单位成本：完工金额/成本对象完工产量。
- ◆ 各基准单价：取各比较基准材料单价。
- ◆ 各基准单价差异：本月单价-基准单价。
- ◆ 各基准单价差异率：(本月单价-基准单价)/基准单价。

14.3 产品成本趋势分析

以图形及数据两种展示方式对产品各个期间的单位成本进行纵向统计，并与参考成本、计划成本等相对比。

操作步骤

1. 在主菜单中的【分析表】中选择【产品成本趋势分析】。
2. 过滤条件，“表现形式”：可选择图形或数据列表，选择图形时，进入主界面点右侧“报表结构树”，可以按折线图展示各期间成本及计划成本、参考成本等。
3. 确定，按所选择条件展示数据。

操作说明

- 成本中心编码、产品编码、生产订单号、行号、BOM 版本号：按所选择成本对象展示。
- 当月成本：显示本年度各月份成本对象单位成本。
- 参考成本：显示存货档案中的参考成本。
- 计划成本：显示计划成本中的产品单位计划成本。
- 本年平均成本：实际成本对象本年各月平均成本=本年 1-12 月加权平均成本
- 上年平均成本：实际成本对象上年各月平均成本=上年 1-12 月加权平均成本

14.4 产品横向比较分析

“产品横向比较分析”提供用户比较各产品在同一会计期间之间的单位成本差异的功能。分析的结果以耗量或金额的差异额和差异率的方式表示。

操作说明

1. 在主菜单中的【分析表】中选择【产品横向比较分析】。
2. 选中“产品横向比较分析”，输入过滤条件
 - ◆ 期间：参照选择需要查询的期间范围，显示所有已经进行过成本计算的会计期间。前后列表允许选择单一期间，则显示某一期间的数据。
 - ◆ 产品：参照选择截止本期为止的所有实际成本对象，单选，返回该成本对象产品编码。不允许为空。

- ◆ 基准对象：参照选择欲比较的实际成本对象，可多选，返回该成本对象产品编码。不允许为空。
- ◆ 费用项目：参照选择，单击参照按钮，显示为：“全部、材料费用、人工费用、制造费用、辅助费用、其他”，用户可以从中任选一项，系统默认为“全部”。
- ◆ 显示形态：下拉选择“默认、成本还原”，未选择是默认为“默认”。
 - 默认：出入库领用半成品显示为半成品形态，车间工序领用显示为料、工、费成本项目形态。
 - 成本还原：自动把出入库领用半成品还原为各料、工、费成本项目。

3. 显示查询结果，如图 14.4-1



图 14.4-1

- ◆ 费用类型：根据过滤条件中费用类型的选择显示。
- ◆ 费用编码：显示选择期间完工成本对象实际耗用费用类型编码。
- ◆ 单位耗量：显示选择期间完工成本对象耗用材料单位数量。
- ◆ 单位金额：显示选择期间完工成本对象耗用单位金额。
- ◆ 基准对象单位耗量：显示选择期间基准对象耗用材料单位数量。
- ◆ 基准对象单位耗量差异：单位耗量-基准对象单位耗量。
- ◆ 基准对象单位耗量差异率：(单位耗量-基准对象单位耗量)/基准对象单位耗量 *%
- ◆ 基准对象单位金额：显示选择期间基准对象耗用材料单位金额。
- ◆ 基准对象单位金额差异：单位金额-基准对象单位金额。
- ◆ 基准对象单位金额差异率：(单位金额-基准对象单位金额)/基准对象单位金额 *%

14.5 成本项目构成分析

成本项目构成分析采用图形的方式对各产品的成本项目构成比例进行分析，但只对系统已计算成本的期间或期间段进行分析。

操作界面

在主菜单中的【分析表】中选择【成本项目构成分析】，如图 14.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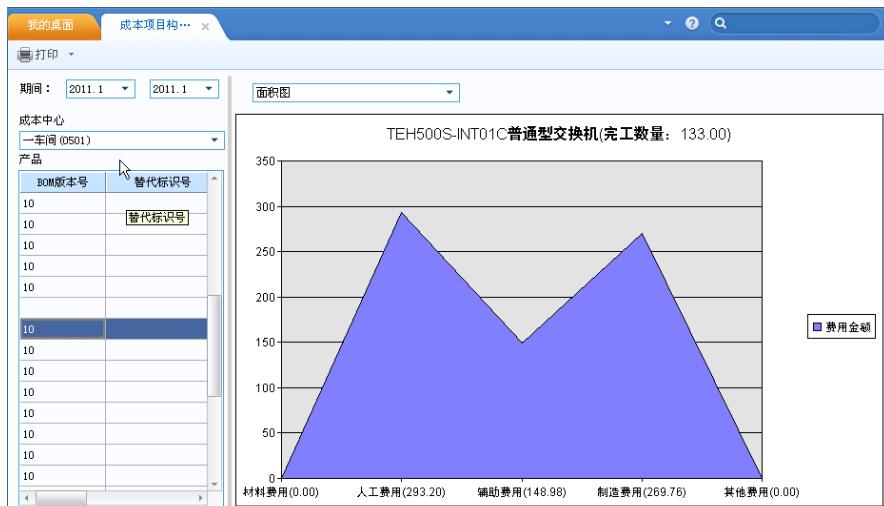


图 14.5-1

操作说明

- 期间：参照选择需要查询的期间范围，显示所有已经进行过成本计算的会计期间。前后列表允许选择单一期间，则显示某一期间的数据。
- 分析对象：以树型结构显示所有基本生产成本中心生产的全部产品的编码及名称。
- 费用数据：根据用户所选月份的完工产品成本数据自动生成。如果所选产品有多个批次，系统自动汇总所有批次的成本费用。
- 用户以光标选择要分析的产品，则右侧的分析图表自动根据用户选择的产品，显示相应的分析结果。
- 依次下拉分析图表按钮，显示的分析图在面积图、柱图、饼图、雷达图、折线图、散点图之间切换。

14.6 计划成本差异分析

该功能提供计划成本与实际成本的对比分析

操作说明

1. 在主菜单中的【分析】中选择【计划成本差异分析】。

2. 输入查询条件

- ◆ 成本中心：单击按钮可显示所有基本生产成本中心，请选择要查看控制报告指向的成本中心，不能为空。
- ◆ 产品：对比对象，对应选中成本中心的所有产品供选，请选择要查看哪种产品的控制报告（如果为分批法，还应当区分批次），即对比单个或全部产品的计划成本与实际成本。
- ◆ 费用类型：材料、人工、制造、辅助、其他、全部。
- ◆ 分析方式：“费用类型”选择“材料、人工、制造”时可选，成本差异、价格差异、耗量差异。

3. 显示查询结果

- ◆ 如果选择具体某一种费用，如材料费用，则显示明细数据进行对比，如果选择全部费用项目，则显示各费用项目的汇总数据进行对比。参考产品成本差异分析。

4. 业务规则

- ◆ 分析方式为直接材料成本差异
实际成本：取材料实际成本数据。
计划成本：取所选截止到日期的计划成本数据
- ◆ 分析方式为直接材料价格差异
实际成本：取材料实际成本数据。
计划成本：单价=取材料计划单价
$$\text{耗量}=\text{材料实际完工单位成本耗量} * \text{截止到日期的计划产量}$$
$$\text{成本}=\text{单价} * \text{耗量}$$
- ◆ 分析方式可选择-直接材料耗量差异
实际成本：单价=取材料计划单价
$$\text{耗量}=\text{取材料完工耗量数据}$$
$$\text{成本}=\text{单价} * \text{耗量}$$

计划成本：取所选截止到日期的计划成本数据

14.7 成本中心内部利润分析

成本中心内部利润分析是利用计划成本对用户在【设置】中定义的属性为“基本生产成本中心”的成本中心进行内部利润分析。

- 用户选择在计算成本中心内部利润时，各成本中心耗用的其他成本中心的产品以及耗用的材料，分别采用何种计价方式。计价方式有两种：计划价和实际价。如果用户未制定计划成本，则计价方式选项只能选择“实际价”。
- 系统默认两个选择框的选项均为计划价。“耗用其他成本中心产品”的计划价来源于“计划成本”。“耗用材料”的计划价也来源于“计划成本”，“耗用其他成本中心产品”和“耗用材料”的实际价来源于“成本计算”的结果。

操作说明

1. 系统根据用户选择的计价方式，自动计算成本中心的内部利润，将计算结果在此处显示。
2. 分析成本中心列表中显示所有已定义的基本生产成本中心。增加"全部"选项。用户选择"全部"选项时，汇总显示所有"基本生产成本中心"的成本中心收入、成本中心成本和成本中心内部利润数据，并对上述三列作"列合计"
3. 报表题目随成本中心的选择而变动。
4. 月份列表框中显示所有本年度已计算成本的月份。
 - ◆ 表中 BOM 版本号、替代标示号、工序行号、订单号、订单行号、批号、产品编码、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显示该成本中心本月所有被其他成本中心领用或完工入库的所有产品信息（如果选项中未选择"启用生产制造数据来源"，则不显示"工序行号"、"订单号"、"订单行号"；如果选项中未选择"核算工序产品成本"，则不显示"工序行号"）。
 - ◆ 表中"成本中心收入"项，由系统根据"计划成本"中"产品计划成本"表，和"成本资料录入"中"产品耗用日报表"以及"完工产品处理表"计算填列，计算方法如下：
在"产品耗用日报表"和"完工产品处理表"中统计出各成本中心被其他成本中心领用以及完工入库的产品数量。
将统计出的产品数量，与"产品计划成本"表中各产品的计划成本相乘，结果填入"成本中心收入"项。
 - ◆ 表中"成本中心成本"项的计算根据用户在选择的"耗用其他成本中心产品"的计价方式分为两种情况：
如果选择"实际价"，则根据"完工产品成本表"，对应找出各产品的实际单位成本，然后根据"产品耗用日报表"，和"完工产品处理表"求出所选成本中心的各种产品的"实际成本"。
 - ◆ 如果选择"计划价"，则需要重新计算出成本中心产品的单位成本，对于各产品耗用其他成本中心各种产品的成本，要以"产品计划成本"表中各产品的计划单位成本，乘以耗用量计算出耗用其他成本中心各种产品的"计划成本"来计算。最后以计算出的"单位成本"乘以成本中心的"产品数量"求出成本中心的各种产品的成本。
5. 如果用户选择的"耗用材料"的计价方式为"计划价"，则上述两种情况的单位成本计算过程中，归集的材料费用应以"计划成本"中的材料计划价计算求得。
6. 表中"成本中心内部利润"项为"成本中心收入"与"成本中心成本"之差。
7. "合计"项由系统自动计算填列。

14.8 批次产品成本追踪分析

批次产品成本追踪分析是在用户采用分批法进行成本核算时，对同一批产品的各项数据进行跨月统计分析。如果用户未采用分批次核算成本的方法，则本功能不可用。

操作说明

1. 在主菜单中的【分析】中选择【批次产品成本追踪分析】。
2. 生产批号：列表框中显示所有本年投产的批次及以前年度投产到本年度仍未完工的批次，来源于用户在【成本资料录入】中【生产批号表】的录入。
3. 月份：显示所选批次所经过的生产月份。
4. 表中"产品名称、投产数量、投产年份、投产月份"项同样来源于用户在【成本资料录入】中【生产批号表】录入的数据。
5. 表中"规格型号"显示对应产品在存货档案中定义的规格型号。
6. 表中"已完工数量"、"已完工产品总成本"、"已完工产品单位成本"项根据月末"完工产品成本表"中各产品的数据填入，对于跨月完工的批次，第二个月份将"已完工数量"和"已完工产品总成本"项目逐月累加填列，"已完工产品单位成本"项目根据"已完工产品总成本"除以"已完工数量"计算填列。
7. 当"已完工数量"等于"投产数量"时，系统自动填入完工月份为该月份。
8. 通过"生产批号"列表框可以选择不同的批号以变更表中的显示内容和表名称。

本书结束。

用友U8⁺

中型企业互联网经营管理平台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68号用友产业园
邮编：100094 总机：+86-10-86396688
网址：www.yonyou.com
客户专线：4006 600 588



用友 U8+ 微信公众号



用友服务微信公众号